

美德故事

佛陀教育基金會 印贈

一切佛經，及闡揚佛法諸書，無不令人趨吉避凶，改過遷善。明三世之因果，識本具之佛性。出生死之苦海，生極樂之蓮邦。讀者必須生感恩心，作難遭想。淨手潔案，主敬存誠。如面佛天，如臨師保。則無邊利益，自可親得。若肆無忌憚，任意褻瀆。及固執管見，妄生毀謗，則罪過彌天，苦報無盡。奉勸世人，當遠罪求益，離苦得樂也。

佛法深廣如海，以「信因果」為入佛之初門，以「生淨土」為成佛之末關。由此二法，攝盡世出世間一切萬法，為一切人可修而又必修者。

關於往生淨土，已經編印「淨土宗叢書」流通（見書後目錄）。而有關因果教育，此次則編成白話故事系列，按類別分為《美德故事》、《人生故事》、《歷史故事》、《因果故事》、《佛教故事》，共五冊、一千餘則。取材廣泛，形式多樣。雖廣涉古今中外不同國度、民族、文化，然皆貫穿因果之理，巧含化世之功，普遍適合於一切人群，尤其有益於青少年之道德培養及人生進步。

孩童都喜歡聽故事。若家長每天能為孩子讀講一、二則，然後引導孩子共同念佛，日日堅持，習久成性，自能深信因果，樂於行善念佛，培永生之福德，化無形之災禍。淺近者一生平安，深遠者究竟成佛；小者心靈和善、家庭和樂，大者社會和諧、世界和平，皆在其中。可稱最圓滿之家庭教育，最善巧之佛法修持。

願天下真愛子女之父母，各各身體力行；欲挽世道之仁人志士，普皆提倡流通；則眾生有幸，國家有幸。

目錄

◎前言

第一章 諸惡莫作 眾善奉行

壹、愛國

一、一間草棚

二、南森·黑爾

貳、孝親

三、野草莓

四、懊悔

五、你替母親洗過腳嗎？

六、母子連心

七、老萊娛親

一
二
二
三
四
四
六
八
〇
一

| | |
|------------|----|
| 八、文帝嗜藥 | 一一 |
| 九、伯俞泣杖 | 一二 |
| 十、蔡順拾桑 | 一三 |
| 十一、緹縈上書 | 一四 |
| 十二、黃香暖被 | 一五 |
| 十三、陸績懷橘 | 一六 |
| 十四、吳猛恣蚊 | 一七 |
| 十五、司馬芝守母 | 一八 |
| 十六、蘆花 | 一八 |
| 十七、房玄齡孝敬繼母 | 一九 |
| 十八、王子明獻桃 | 一九 |
| 十九、荀攸遮耳 | 二〇 |
| 二〇、留下筐子 | 二〇 |
| 二一、木碗 | 二一 |

參、友悌

- 二二、好兄弟……………二二三
- 二三、孔融讓梨……………二二四
- 二四、李勣煮粥……………二二五
- 二五、司馬光侍兄如父……………二二六
- 二六、兄弟分家……………二二六
- 二七、一把筷子……………二二七
- 二八、三隻公牛……………二二八
- 二九、程子的教誨……………二二八

肆、尊師

- 三〇、一字師……………二二九
- 三一、程門立雪……………二三〇
- 三二、事師如父……………二三一
- 三三、雍正教子尊師……………二三二
- 三四、不和諧的音符……………二三二

| | |
|------------|----|
| 伍、交友 | 三三 |
| 三五、使別人快樂 | 三三 |
| 三六、傷害與幫助 | 三六 |
| 三七、管鮑之交 | 三七 |
| 三八、巨伯護友 | 三九 |
| 三九、管寧割席 | 四〇 |
| 四〇、朋友比狀元重要 | 四一 |
| 四一、患難真情 | 四二 |
| 四二、朋友與熊 | 四二 |
| 四三、言歸於好 | 四三 |
| 陸、仁慈善良 | 四四 |
| 四四、秦西巴釋鹿 | 四四 |
| 四五、曹彬修房 | 四五 |
| 四六、窮人 | 四五 |

柒、寬容

四七、最高尚的事情

四八、以頭為凳

五〇

五〇

五二

捌、誠實

四九、核桃殼

五〇、華盛頓

五一、誠實的亞伯拉罕

五二、五美元

五三、誠實節的由來

五四、手捧空花盆的雄日

五五、金斧子

五三

五三

五四

五四

五五

五七

五八

五九

玖、守信

五六、曾子殺豬

五七、郭汲待期

六〇

六〇

六一

| | |
|------------|----|
| 五八、王舍城的來歷 | 六二 |
| 拾、質樸 | 六三 |
| 五九、李廣 | 六三 |
| 六〇、落花生 | 六四 |
| 拾壹、忠厚正直 | 六六 |
| 六一、媽媽的囑付 | 六六 |
| 六二、「優秀學生」 | 六八 |
| 六三、畫虎不成反類犬 | 六九 |
| 六四、護短 | 七〇 |
| 六五、司馬光 | 七〇 |
| 拾貳、心胸寬廣 | 七一 |
| 六六、楚王丟弓 | 七一 |
| 六七、管寧以德服人 | 七一 |
| 六八、羅斯福被盜 | 七二 |

拾參、忍讓

- 六九、張良孺子可教……………七三
- 七〇、胯下之辱……………七四
- 七一、唾面自乾……………七五
- 七二、不讓一步……………七六

拾肆、柔和

- 七三、學會控制脾氣……………七七
- 七四、憤怒的雄鴿……………七八
- 七五、婆媳不和……………七八
- 七六、蘆葦與大樹……………八〇

拾伍、承擔己任

- 七七、堯……………八一
- 七八、烏鴉兄弟……………八二

拾陸、善待他人……………八三

七九、天堂和地獄……………八三

八〇、沙漠中的一瓶水……………八四

八一、溫莎公爵……………八五

八二、麥克的球門……………八六

八三、甄宇牽羊……………八七

八四、一毛不拔……………八八

八五、酬勞……………八八

八六、苦命的馬……………八九

拾柒、捨己為人……………九〇

八七、摩訶那摩殺身成仁……………九〇

八八、山雞救火……………九一

八九、最後的實驗報告……………九二

九〇、生命的禮物……………九三

拾捌、無私奉獻

- 九一、人是為別人而生存的.....九四
- 九二、巴甫洛夫正在死亡.....九四
- 九三、提燈女士.....九五

拾玖、儉樸

- 九四、商紂王的象牙筷子.....九八
- 九五、張知白的儉樸生活.....九八
- 九六、范仲淹苦讀.....九九
- 九七、一件舊大衣.....一〇〇
- 九八、與眾不同的富蘭克林.....一〇一
- 九九、穿破皮鞋的孩子.....一〇三
- 一〇〇、平民化教育.....一〇四

貳拾、勤奮專注

- 一〇一、勤奮的益處.....一〇五

| | |
|----------------|-----|
| 一〇二、勤能補拙 | 一〇六 |
| 一〇三、聞雞起舞 | 一〇七 |
| 一〇四、鑿壁借光 | 一〇八 |
| 一〇五、囊螢 | 一〇九 |
| 一〇六、映月 | 一一〇 |
| 一〇七、頭懸樑 | 一一〇 |
| 一〇八、錐刺骨 | 一一一 |
| 一〇九、截蒲為牒 | 一一二 |
| 一一〇、心不在焉 | 一一三 |
| 貳壹、持之以恆 | 一一四 |
| 一一一、孟母誡子 | 一一四 |
| 一一二、樂羊子妻 | 一一六 |
| 一一三、磨杵成針 | 一一六 |
| 一一四、七口大水缸 | 一一七 |
| 一一五、李賀的錦囊詩 | 一一八 |

一一六、齊白石「化石為泥」……………一一九

貳貳、學無止境……………一二〇

一一七、韋編三絕……………一二〇

一一八、孔子學琴……………一二二

一一九、滿了嗎？……………一二四

貳參、熱愛勞動……………一二五

一二〇、不勞不食……………一二五

一二一、勞動真快樂……………一二五

一二二、農夫的寶物……………一二六

一二三、蟬與螞蟻……………一二七

貳肆、務實……………一二八

一二四、吹牛的狐狸……………一二八

一二五、老鼠開會……………一三〇

貳伍、積極樂觀……………一三一

一二六、哭婆婆……………一三一

一二七、刺與花……………一三二

貳陸、樂善好施……………一三三

一二八、玩具火車……………一三三

一二九、瑪麗的硬幣……………一三六

一三〇、新年……………一三七

一三一、同情的數額……………一三八

一三二、張菜羹……………一四〇

一三三、最快樂的事情……………一四一

貳柒、樂天知命……………一四二

一三四、國王頭頂的劍……………一四二

一三五、塞翁失馬……………一四四

一三六、抱怨的驢子……………一四五

貳捌、知足……………一四七

一三七、小孩抓栗子……………一四七

一三八、新鞋……………一四七

貳玖、幸福觀……………一四八

一三九、松鼠和狼……………一四八

一四〇、奉獻最幸福……………一四八

一四一、快樂度……………一四九

參拾、美在心靈……………一五〇

一四二、臭女……………一五〇

一四三、寒鴉……………一五一

一四四、孔雀和白鶴……………一五二

一四五、美麗的蝴蝶……………一五二

參壹、百折不撓……………一五四

| | |
|----------------|-----|
| 一四六、貝多芬 | 一五四 |
| 一四七、林肯 | 一五五 |
| 一四八、一場大火 | 一五六 |
| 一四九、走一步，再走一步 | 一五七 |
| 參貳、堅定信念 | 一六一 |
| 一五〇、人多勢眾 | 一六一 |
| 一五一、父子騎驢 | 一六二 |
| 參參、不卑不亢 | 一六四 |
| 一五二、鞋匠的兒子 | 一六四 |
| 一五三、最好的一堂課 | 一六五 |
| 參肆、謙虛 | 一六八 |
| 一五四、站在巨人的肩膀上 | 一六八 |
| 一五五、夜郎自大 | 一六八 |

- 一五六、井底之蛙……………一六九
- 一五七、得過且過……………一七〇
- 一五八、蚊子與公牛……………一七〇
- 參伍、禮貌……………一七一
- 一五九、競聘……………一七一
- 參陸、慚愧懺悔……………一七二
- 一六〇、虞芮息訟……………一七二
- 一六一、《懺悔錄》……………一七二
- 參柒、感恩……………一七三
- 一六二、感恩節……………一七三
- 一六三、揮手遊戲……………一七四
- 一六四、知恩圖報的鷹……………一七八
- 一六五、行人與梧桐樹……………一七八

參捌、自立……………一七九

一六六、真實的高度……………一七九

一六七、父親的禮物……………一八〇

一六八、李嘉誠教子……………一八一

一六九、自食其力……………一八三

參玖、自勵……………一八四

一七〇、海倫·凱勒……………一八四

一七一、球王……………一八六

一七二、遇難的人……………一八六

肆拾、自律……………一八七

一七三、不要給別人添麻煩……………一八七

一七四、心無二用……………一八八

一七五、我心有主……………一八九

一七六、多說話有好處嗎？……………一八九

肆壹、珍惜物力

一七七、來之不易

一七八、蜂蜜

肆貳、抵制誘惑

一七九、好奇心

一八〇、黃金準則

一八一、最難說的字

一八二、警惕第一次飲酒

一八三、看家狗

一八四、冠雀

肆參、淡泊

一八五、居里夫人的獎章

一八六、愛因斯坦的痛苦

一九〇

一九〇

一九一

一九二

一九二

一九五

一九九

二〇二

二〇四

二〇四

二〇五

二〇五

二〇五

| | |
|-------------------|-----|
| 一八七、貧窮 | 二〇七 |
| 一八八、田鼠與家鼠 | 二〇八 |
| 一八九、白松與荊棘 | 二〇九 |
| 一九〇、家狗和狼 | 二〇九 |
| 肆肆、從善如流 | 二一一 |
| 一九一、近朱者赤，近墨者黑 | 二一一 |
| 一九二、孟母三遷 | 二一二 |
| 一九三、千金買鄰 | 二一三 |
| 肆伍、勿以善小而不為 | 二一四 |
| 一九四、點滴有愛 | 二一四 |
| 一九五、一張廢紙 | 二一六 |
| 一九六、幼稚園學到的東西 | 二一七 |
| 一九七、掃天下 | 二一八 |

肆陸、過則勿憚改

- 一九八、總統登門道歉……………二一九
- 一九九、甘地痛改前非……………二二〇
- 二〇〇、小警察……………二二〇
- 二〇一、雪球……………二二一
- 二〇二、破碎的窗戶……………二二五
- 二〇三、公開承認自己的過錯……………二二八
- 二〇四、陳子昂突然醒悟……………二二八
- 二〇五、正心……………二二九
- 二〇六、驕子罵母……………二三〇

肆柒、勿以惡小而為之

- 二〇七、一日一錢……………二三一
- 二〇八、一節電池……………二三二
- 二〇九、偷東西的小孩……………二三二
- 二一〇、跳蚤……………二三三

肆捌、教育……………二三四

二二一、繫上鞋帶……………二三四

二二二、快馬加鞭……………二三五

肆玖、可愛的動物……………二三六

二二三、勇敢的小海龜……………二三六

二二四、水牛呼救……………二三六

二二五、花貓報信……………二三七

二二六、放生之牛……………二三八

二二七、秋田犬……………二三八

伍拾、可憐的動物……………二四〇

二二八、淚的重量……………二四〇

二二九、一隻小鳥……………二四三

二三〇、可憐的小牛……………二四四

二三一、斑羚……………二四五

| | |
|--------------|-----|
| 二二二、肝腸寸斷 | 二四七 |
| 二二三、物猶如此 | 二四八 |
| 二二四、小老鼠 | 二四八 |
| 二二五、孩子和青蛙 | 二四九 |
| 伍壹、護生 | |
| 二二六、兒童放生 | 二五〇 |
| 二二七、取象囊泉 | 二五〇 |
| 二二八、林肯救豬 | 二五一 |
| 二二九、給鳥兒自由 | 二五二 |
| 二三〇、水窪裡的小魚 | 二五三 |
| 二三一、趙簡子放生 | 二五四 |
| 二三二、鄭人愛魚 | 二五四 |
| 二三三、魯禽 | 二五五 |
| 二三四、拍蠅板 | 二五六 |

第二章 善惡因果

- 二三五、生命的回聲……………二五八
- 二三六、記錄善惡的貝殼……………二五九
- 壹、善有善報……………二六〇
- 二三七、老鼠報恩……………二六〇
- 二三八、獅子和牧羊人……………二六一
- 二三九、張從善放生……………二六二
- 二四〇、沙彌救螞蟻……………二六二
- 二四一、忠犬……………二六三
- 貳、惡有惡報……………二六四
- 二四二、狼來了……………二六四
- 二四三、貪婪的蒼蠅……………二六五
- 二四四、叼著肉的狗……………二六六

| | |
|------------------|-----|
| 二四五、貪心的獅子····· | 二六六 |
| 二四六、漁夫的妻子····· | 二六七 |
| 二四七、驕傲的蚊子····· | 二七二 |
| 二四八、小螃蟹····· | 二七三 |
| 二四九、蜜蜂的惡意····· | 二七四 |
| 二五〇、報復心切的馬····· | 二七四 |
| 二五一、鵝蚌相爭····· | 二七五 |
| 二五二、烏龜的憤怒····· | 二七六 |
| 二五三、故作聰明····· | 二七七 |
| 二五四、山羊的下場····· | 二七七 |
| 二五五、捕鳥人····· | 二七八 |
| 二五六、小白兔和小灰兔····· | 二七九 |
| 二五七、忘恩負義····· | 二八〇 |
| 二五八、掏鳥窩的小孩····· | 二八一 |

第三章 覺悟之路

- 二五九、冷漠的心……………二八二
- 二六〇、濫竽充數……………二八三
- 二六一、傷仲永……………二八四

壹、珍惜生命

- 二六二、匆匆……………二八六
- 二六三、古老的時鐘……………二八八
- 二六四、把活著的每一天都看作是生命的
最後一天……………二八九
- 二六五、賣火柴的小女孩……………二九〇
- 二六六、可憐的孩子……………二九四
- 二六七、女教師之死……………二九六
- 二六八、宗教課……………二九八

| | |
|----------------|-----|
| 二六九、死神的使者 | 三〇〇 |
| 二七〇、兩枚硬幣 | 三〇二 |
| 二七一、被捉的小豬 | 三〇三 |
| 貳、佛陀的慈悲 | 三〇四 |
| 二七二、雞犬的佛性 | 三〇四 |
| 二七三、螞蟻搬家 | 三〇五 |
| 二七四、急難中求佛 | 三〇七 |
| 二七五、落水少年 | 三〇八 |
| 二七六、天天念佛 | 三〇八 |
| 參、信任 | 三一〇 |
| 二七七、浪子回頭 | 三一〇 |
| 二七八、船長與黑人小孩 | 三一 |

第一章

諸惡莫作 衆善奉行



壹、愛國

一、一間草棚

有一天，同學們出去旅行，忽然間暴風雨就要來了。同學們沒地方避風躲雨，一起向前跑，一看，前面有個草棚，大家「嘩」地衝了進去，一衝進去，大雨就來了。大家好高興，「哇！今天運氣不錯喲，剛剛找到了房子，大雨就來了。太快樂了！」大家也不顧慮房子乾不乾淨、有沒有人住過，只要有避雨的地方就很滿足了。

但這個草棚在風雨中突然間要倒塌，同學們想盡辦法扶住它，「不能讓房子倒塌！」

這座房子就是我們的國家，再窮再破，是我們的家，我們要愛她！

（高振東）

二、內森·黑爾

內森·黑爾是美國獨立戰爭時期的上尉軍官，在偵查英軍陣地時被捕犧牲。

他是個在農村長大的好學生。十四歲時，他就騎著馬，兩天跑了五十五哩去耶魯大學上學，十八歲（一七七三年）就畢業了。一七七五年，他應徵入伍，參加美國獨立戰爭。

一七七六年九月二十一日，他在深入長島英軍防線搜集情報時被捕，次日被處以絞刑，受刑的地點就在現在的聯合國所在地附近。

內森·黑爾的愛國精神甚至讓在場的英國人感動得流下熱淚，其中的蒙特雷索上尉向全世界報導了這位愛國者的著名遺言：

「我的唯一憾事，就是只能為國獻身一次。」

（《人類精英軼事》）

貳、孝親

三、野草莓

喬治家非常窮，他們沒有好的木柴用來生火，只好用喬治從樹下撿來的枯樹枝。

七月的一天，母親讓喬治去拾柴——喬治必須到村外兩英哩的樹林裡才能拾到柴，而且要在那裡幹活一整天。

那天天氣真好，喬治幹活兒也很賣力。太陽越升越高，喬治也感到越來越熱。於是，他想找個地方休息一下，然後吃他的午餐。

當他來到小溪邊的時候，在苔蘚中間發現許多熟得通紅的野草莓。

「在我的麵包裡夾上野草莓，味道一定好極了。」喬治想著。於是，他小心翼翼地將野草莓摘到自己的帽子裡。

就在喬治要將野草莓送到嘴裡的那一刻，他突然想起了此時待在陰暗的屋子裡的媽媽，「如果媽媽在這裡該多好啊！」

「我還是把它們留給媽媽吧！」他說，「這會使媽媽非常開心。」
不過他還是目不轉睛地盯著那些草莓。「我可以吃一半，把另一半留給媽媽。」他最後決定。於是，他把草莓分成兩堆。但是，每一堆看起來都很少，他便又將它們放到了一起。

「我只嚐一個。」他想。

就在他把一顆草莓送進嘴裡的時候，他發現那是最好的一顆，「我要把它們全部留給媽媽。」說著，他把它們精心地包好，一顆也沒有吃。

太陽要落山時，喬治得往家趕了。他把草莓留給了病重的母親。他為自己的舉動感到高興。

就在他放下乾柴時，他聽見屋裡傳來媽媽那微弱的聲音：「是你嗎，喬治？你回來我很高興，我有點兒渴了，給我倒杯茶。」

喬治拿著他的野草莓高興地走到媽媽跟前。

「那是你給媽媽留的嗎？」媽媽用手撫摸著他的頭說。此時，喬治的眼中已充滿了淚水。

想想看，如果喬治吃了野草莓，他肯定就感受不到此刻的幸福了。

（〈美德讀本〉）

四、懊悔

母親去世已經有十三個年頭了。我回到久違的家鄉，站在母親的墓前。我幾乎想不起從前我曾是一個無憂無慮的小女孩，而那時母親常常無限溫柔地親吻我的臉頰。她那熟悉的聲音彷彿還縈繞在我耳畔。

若不是那件痛苦的往事，我流下的眼淚一定是幸福的眼淚，而不是現在這般苦澀了。

那件往事也許看起來是件小事，但它卻讓我的心隱隱作痛。我之所以要寫出來，是想讓所有的孩子學會珍視自己的父母。

我母親去世前病了很久，我都習慣了她那蒼白的臉色和微弱的嗓音，因此不會像一般的孩子那樣會被嚇著。起初，我哭得十分傷心，但當我每天放學回家看到母親依然如故，我便開始相信上天會把母親留給我，可是他們卻告訴我母親活不長了。

一天，我在學校受了委屈，帶著煩躁的心情回了家。母親比平時更加蒼白，但還是以她那充滿深情的笑容迎接我回家。母親要我上樓端一杯水給她。我怒氣沖沖地問她：「為什麼不叫傭人端呢？」

母親臉上露出了微含責備的神情，對我說：「難道我的女兒就不能為她可憐的、生病的母親端杯水嗎？」她說話時的神情我永遠也忘不了。

我去給她端了一杯水，然而卻很不樂意。我沒有像往常一樣衝著她笑，並且吻她，而是繃著臉，把杯子很快放下，離開了她的臥室。睡覺以前，我也沒跟母親道晚安。

在寂靜的黑暗中，我想起母親的臉是多麼慘白，說話的聲音是多麼顫抖，

我怎麼也無法入睡，我溜進她的臥室，想求得她原諒。然而，母親已經沉沉睡去。

我溜回床上，決心第二天一大早就告訴母親我多麼懊悔。

當我睜開眼睛時，外面已是陽光燦爛。我趕緊披上衣服，急急跑到母親房裡。

她死了！她再也不能說話了，再也不能對我微笑了。

我跪在母親身邊，哭得悲痛欲絕。那時我真的希望自己也死去，和母親葬在一起。

如果可以的話，我情願用世間的一切來交換母親親口說出的原諒。

（《小男人》）

五、你替母親洗過腳嗎？

一家大公司招聘員工，一位大學生前去應聘。面試的時候，公司經理審

視著他，出乎意料地問：「你替母親洗過腳嗎？」

「沒有。」大學生很老實地回答。

大學生臨走時，經理突然對他說：「明天這個時候你再來，不過有個條件，來之前一定要為你母親洗一次腳。」大學生一口答應。

這位大學生家境貧寒，父親早逝，母親給人作女傭，拼命掙錢供他讀書。學費雖高，但母親毫無怨言。

兒子向母親說明了原委，開始為母親洗腳。當他發現母親的腳像木棒一樣僵硬，不由得潸然淚下。讀書的時候，他心安理得地花著母親如期寄來的學費和零花錢，現在他才知道那些錢是母親的血汗錢。

第二天，兒子如約去那家公司，對經理說：「現在我才知道母親為了我受了很多的苦，您讓我明白了在學校裡沒有學過的道理，謝謝您。我只有母親一個親人了，我要照顧好母親，再也不能讓她受苦了。」

經理點點頭，說：「你明天到公司上班吧。」

（佚名）

六、母子連心

曾參是孔子的學生、《大學》的作者，也是一位出名的孝子，有關他的孝行故事很多。

有一次，他到山中拾柴，不巧剛好有客來訪。母親無法找到他，巴望著他趕快回家，可是等了很久仍不見蹤影，母親一急，用力咬了一下自己的手指。

曾參此時忽覺心痛，趕忙背柴回家，跪在母親面前，問道：「家中是不是有什麼事情發生？」

母親說：「有位客人來找你，我無計可施，便咬了一下手指，希望我的痛能讓你感覺到，快快回家。」

若非曾子平時對母親孝順有加，善解母親心意，又如何能彼此心靈相通呢？

七、老萊娛親

春秋時，楚國隱士老萊子很孝敬父母，想盡辦法討取父母的歡心。因為他對父母照料得無微不至，以至於他自己已經七十歲了，父母還健在。

有一次，老萊子的父親望著兒子花白的頭髮，不禁嘆著氣對老伴兒說：「兒子也這樣老了，我們在世的日子可不長了。」

為了讓父母不再哀嘆，老萊子做了一套五彩斑斕的衣服，常常穿在身上，連走路也裝成小兒跳舞的樣子，使父母看了高興。

一天，他為父母端水，不小心摔了一跤。他怕父母傷心，索性在地上打了個滾，口中還發出嬰兒啼哭的聲音。父母以為他是故意跌下去的，見他在地上不肯起來，忍不住笑著說：「老萊子真會玩兒！」

（《藝文類聚》引《列女傳》）

八、文帝嚐藥

漢文帝劉恒雖然貴為帝王，但絲毫沒有驕縱之氣，侍奉母親薄太后總是殷勤周到，從不倦怠。

有一次，母親一病就是三年，他盡心照料，夜裡甚至連衣服也不脫，以備母親不時的召喚，所以，三年幾乎沒有好好闔過眼。母親喝的湯藥，他都要親自嚐嚐，確定冷熱適宜。

他的孝行很快傳遍天下，百姓無不歎服。

（《孝行今古圖說》）

九、伯俞泣杖

漢朝有個孝子名叫韓伯俞，母親家教很嚴，經常責打他。

一次，伯俞犯了一點過失，母親用木板打了他幾下。他竟低著頭抽泣起來。母親問：「我以前打你，你從來不哭，為什麼今天要哭呢？」

伯俞說：「母親從前打我，我覺得疼，知道母親身體健康；現在打我，我沒覺得疼，知道母親年老了，力氣衰弱了，禁不住心頭酸楚。」

（《說苑·建本》）

十、蔡順拾桑

西漢末年，有個人名叫蔡順，很小的時候父親就去世了，和母親相依為命。當時，王莽篡位，天下大亂，年歲饑荒，收成不好，蔡順只好到野外採集桑椹。

一次，他拾桑歸來，遇到一群紅眉大盜。大盜好奇地問他：「你為什麼把桑椹分開來放呢？這樣不是很麻煩嗎？」

蔡順回答：「黑色的已經成熟了，比較甜，是給母親吃的；紅色的還沒成熟，比較酸，是給自己吃的。」

大盜深受感動，送給他很多食物。

（《孝行今古圖說》）

十一、緹縈上書

西漢文帝時，齊國臨淄（山東淄博）有個讀書人，名叫淳于意。他年輕時喜愛醫學，醫術高明，名噪一時。

後來，淳于意在臨淄當了管理倉庫的太倉令。有人上書告他，說他犯了法。當地的官吏判他肉刑。肉刑有三種：在臉上刺字；割掉鼻子；砍去一隻腳。按照法令，判處肉刑的人都應當押到京城長安去受刑。

淳于意沒有兒子，只生了五個女兒。當差役押他到長安去的時候，五個女兒跟在後面哭個不停。淳于意看著她們嘆道：「唉！我不幸沒有兒子，就生你們這些女孩子，一旦遇到急難，一點也派不上用場。」

他最小的女兒名叫緹縈。聽了父親的話，緹縈非常難過，堅決要求跟隨父親一同前往長安，代父受刑。差役沒有辦法，只得讓她前去。

緹縈到了長安，要求入宮去見漢文帝。侍衛不讓她進去。她就寫了一封請願書，交給侍衛，請求幫她呈上去。她在請願書中說：「我的父親在齊國

做太倉令，當地的百姓都稱讚他的廉潔公正。如今他犯了法，要受肉刑的處罰，我非常悲痛。一個人死了不能復生，受了肉刑，肢體斷了，也不能再接上。縱然他想要改過自新，也沒有辦法了。我情願自己當官府的奴婢，來贖父親的罪，好讓他有個改過自新的機會。」

漢文帝看了緹縈的請願書，很是感動，就赦免了淳于意，並廢除了肉刑。

（《史記·扁鵲倉公列傳》）

十二、黃香暖被

黃香是東漢時期江夏安陸（湖北安陸）人，九歲就失去了母親，他每天都非常思念母親。鄉親們看到他思母的情景，都稱讚他是個孝子。

黃香因為失去了母親，便全力服侍父親，任何勞累的工作都搶先去做。夏天天氣很熱，他就用扇子把父親的枕頭和床鋪扇涼；冬天天氣寒冷，他就先睡進父親的被窩，等棉被暖了之後再請父親睡。

太守劉護聞知黃香的孝行，啟奏朝廷，加以褒獎。後來黃香進京，皇帝詔令允許他到宮中修史處閱讀史書，還在諸王面前讚揚他說：「這就是天下無雙的江夏黃童！」

這話傳開後，京師裡的人都稱譽黃香為「天下無雙國士」。

（《東觀漢記·黃香傳》）

十三、陸績懷橘

陸績，三國時吳郡吳縣人。他的父親陸康德行很好，曾被舉為孝廉，東漢末年擔任廬江太守。在父親的教導下，陸績小時候對父母就很孝順。

陸績六歲那年，跟從父親住在廬江。當時，袁術帶領一支軍隊佔據九江（安徽壽縣）。一天，陸康帶著陸績拜訪袁術。袁術拿出橘子招待他們父子。

袁術的橘子又大又甜，外面很少見到。陸績吃到這樣好的橘子，不覺想起廬江家中的母親。他想，母親從來沒吃到這麼好的橘子，應當讓她嚐一嚐。

於是，趁大人們交談的時候，悄悄將三顆橘子塞進懷中。

不料，告辭的時候那三顆橘子突然滾了出來。陸康看了，很是尷尬。

袁術見陸續活潑有趣，笑著對他說：「你來做賓客，還懷藏橘子嗎？」

陸續很有禮貌地回答說：「我想帶回去給母親吃。」

袁術見他這麼小就懂得孝敬母親，大為驚奇，連聲稱讚：「你真是個好孩子，真是個好孩子！」

（《三國志·吳書·陸續傳》）

十四、吳猛恣蚊

晉朝的吳猛雖然年僅八歲，但已懂得孝順父母。他家非常貧窮，床上沒有蚊帳，每到夏夜，許多蚊子都來叮咬。但是，不論有多少蚊子咬他，他都靜靜忍受，不把牠們趕走，讓牠們吸飽肚子。

在他幼小純真的心田裡這樣認為：只要蚊子吸飽了血，就不會叮咬我的父母了。

（《孝行今古圖說》）

十五、司馬芝守母

三國時期，魏國的司馬芝年輕時與鄉人一起到荊州避亂，在魯陽山遇到了強盜。同行的人都丟下老弱逃跑了，而司馬芝卻獨自守在老母身邊。司馬芝乞求強盜保全母親性命。強盜見他是個孝子，沒有傷害他們母子。

他在南方一直生活了十幾年，耕田奉養母親。

（《三國志·魏書》）

十六、蘆花

孔子的學生閔子騫母親早逝。後母虐待他，冬天為了禦寒，給他的衣服裡裝著蘆花，而自己的兩個兒子卻穿著暖和的棉衣。

一次，閔子騫駕車的時候，身上寒冷，失去控制。父親要打他，發現他身上穿的是蘆花衣，非常氣憤，決定把後母趕走。閔子騫勸父親說：「母在一子寒，母去三子單。」

後母感動得流下眼淚。

（《太平御覽》）

十七、房玄齡孝敬繼母

唐代宰相房玄齡是位孝子。他父親曾臥病一百多天，在這期間，他每天都盡心盡力服侍父親吃藥，睡覺時連衣服都不脫。

他對繼母的恭敬更是一般人難以做到的。繼母生病，他含著眼淚把醫生請到家裡；繼母去世，他竟傷心得不思茶飯。

（《舊唐書·列傳第十六》）

十八、王子明獻桃

清朝人王子明，甘肅通渭人，是個秀才。他十分孝順母親，每次出去作客，主人端上果蔬，他都要遙遙地獻給母親，然後才吃。

一次，他出外參加考試。他的母親在家突然聞到陣陣桃子的香味，經久不散。他妹妹說：「這一定是哥哥所獻。」於是便記住時日。等到王子明回來一問，果真如此。

（《二十四孝故事》）

十九、荀攸遮耳

荀攸，三國時期魏國人，七歲的時候就通情達理。

他的叔叔荀衢一次喝醉了酒，誤傷了荀攸一隻耳朵。後來，荀攸進進出出玩耍的時候，常常側著身子走路，或者用手遮住耳朵，不讓叔叔看到他受傷的耳朵，免得叫叔叔心裡難過。

荀衢知道這事，大為感動，想不到侄兒小小年紀，竟有如此仁愛之心。

（《少年進德錄》）

二〇、留下筐子

春秋時期陳留人孫元覺，十五歲時就非常懂事了。他父親對祖父很不孝順，見老人只能吃飯不能幹活兒，便很厭煩。一天，父親把老人裝進筐裡，打算用小車把他推到深山扔掉。元覺哭求父親別這樣做，卻改變不了父親的鐵石心腸。

勸阻無效，元覺便一直跟在車後走。到了山裡，父親把祖父放到地上，筐也不拿，轉身就走。元覺邊哭邊把筐拾起來，放到小車上。父親感到奇怪。元覺說：「這筐要推回家收好，等父親哪一天老了，不能幹活兒了，我好用它推您進山。」

父親深受震動，感到很慚愧，連忙把祖父抱進筐裡，推回家中，悉心奉養。

（《史記》）

二一、木碗

從前有個很老很老的老人，眼睛花，耳朵也背，雙膝還不住地發抖。每當他坐在餐桌前吃飯時，湯匙也拿不穩，常常把菜湯灑在桌布上，湯還會從嘴邊流出來。兒子和媳婦都嫌棄他，老人只好躲到灶後的角落裡吃飯。他們給他一隻瓦盆，把飯菜盛到裡面給他吃，而且每頓飯都不給老人吃飽。老人

很傷心，常常眼淚汪汪地看著桌子。

有一天，老人的手顫抖得連那只瓦盆都端不穩了，瓦盆掉到地上打碎了。兒媳婦沒完沒了地訓斥他。老人一聲不吭，只是不住地嘆氣。他們於是花了幾分錢買來一隻木碗給老人吃飯用。

後來有一天，老人的兒子和媳婦正坐在那兒吃飯，四歲的小孫子把地上的碎木片拾掇到一起。

「你這是幹什麼呢？」父親問。

「我要做一隻木碗，等我長大了，讓爸爸媽媽用它吃飯。」

聽到這話，兒子和媳婦對視了一會兒，最後哭了起來。他們立刻將老人請到桌邊，讓他和他們一起吃飯，即使老人潑了點兒什麼，他們也不再說什麼了。

二二、好兄弟

哥哥被媽媽派去給奶奶送一籃食物。籃子裝得很滿，所以非常重。弟弟決定和哥哥一起去，幫他提籃子。

他們用一根棍子從籃子提手下面穿過，然後一人抬著棍子的一端。這樣他們就能很輕鬆地抬起籃子了。

路上，哥哥心想：弟弟可能不知道這根棍子是起什麼作用的。如果籃子處於棍子的中間，我這邊就會和他那邊一樣重。如果我把籃子向他那邊移一點兒，他那邊就會變重一些，而我這邊就會輕一些了。如果我偷偷把籃子往他那邊移的話，他肯定不知道……但是我不能那樣做，因為那樣是不對的，我不會做明知是錯誤的事情。

然後，他把籃子移到自己這邊，幾乎移到了頭兒。現在，他承擔的分量比弟弟承擔的要重很多。

儘管如此，他仍然很高興，因為他覺得自己做的是對的。假如欺騙了自己的弟弟，他是不會這樣高興的。

（《美德讀本》）

二三、孔融讓梨

東漢著名文學家孔融小的時候聰明好學，才思敏捷，大家都誇他是奇童。四歲時，他已能背誦許多詩賦，並且懂得禮節。父母非常喜歡他。

一天，父親買了一些梨，特地揀了一個最大的給孔融。孔融搖搖頭，卻另揀了一個最小的，說：「我年紀最小，應該吃小的。」

孔融讓梨的故事很快傳遍了曲阜，並一直流傳下來。

（《孔融家傳》）

二四、李勣煮粥

唐朝初年，有個將軍名叫李勣，早年立過大功，後來被封為英國公。

李勣的姐姐年老體弱，經常住在他家。他對姐姐問寒問暖，照顧得非常周到。

有一次，他姐姐患病，吃不下飯。李勣知道了，立刻親自到廚房為她淘米煮粥。家中的婢女搶著做，李勣卻不讓她們動手。

李勣鬚鬚很長，煮粥時不留心，鬚鬚拖到火爐上，竟燒了起來。

姐姐說：「家中那麼多人手，何必親自動手呢？」

李勣回答：「姐姐現在老了，我也老了，就是想為姐姐煮粥，還能煮幾回呢？」

（《大唐新語·友悌》）

二五、司馬光侍兄如父

司馬光同他的哥哥伯康感情深厚。伯康年近八十，司馬光侍奉他就像侍奉父親一樣，保護他就像保護嬰兒一般。剛吃過飯不長時間，就問：「大概餓了吧？」天氣稍微轉冷，就撫摸著哥哥的脊背說：「穿得單薄了吧？」

（〈少年進德錄〉）

二六、兄弟分家

漢代的田真、田慶、田廣兄弟三人分家。堂屋前有一棵紫荊樹，枝葉繁茂。分到這棵樹的時候，兄弟三人決定次日將它鋸成三截。

第二天，他們發現紫荊樹竟然枯死了，像被火燒過一樣。田真對弟弟們說：「紫荊樹聽說要分家，要被鋸為三截，所以枯死了。真是人不如木啊！」兄弟三人深受震驚，決定不分家了。

不久，紫荊樹竟奇蹟般地復活了。

（〈續齊諧記·紫荊樹〉）

二七、一把筷子

從前有一家人，兄弟幾個經常吵架。一天，父親把他們叫到跟前，拿出一把筷子，說：「你們誰能把這把筷子折斷？」

兄弟幾個都折了折，誰也折不斷。父親把筷子分給每人一根，叫他們再折。這次，他們一折就斷了。

父親說：「你們看，一把筷子多結實，折不斷。一根筷子很容易就折斷了。以後你們不要吵了，團結起來才會力量。」

（民間傳說）

二八、三隻公牛

三隻公牛住在一起。有隻獅子一心想要吃掉牠們，可牠們團結一致，獅子始終沒能得逞。獅子便開始挑撥離間，使牠們相互衝突，隨後趁牠們單獨居住時，輕而易舉地將牠們一個個地吃掉了。

相信你的朋友，團結才有力量。

（《伊索寓言》）

二九、程子的教誨

有人問程子：「我侍奉哥哥已經盡了自己的本分，可卻得不到哥哥的歡心，我該怎麼辦呢？」

程子回答說：「你侍奉哥哥要至誠懇切才行，怎麼能委屈地向人訴說呢？」

（《集福消災之道》）

三〇、一字師

李相，唐朝人，曾在朝廷做官，最喜歡讀《春秋》。

有一段時間，他誤把魯國大夫叔孫婁的「婁」字讀成「若」，書童幾經周折委婉指出了李相的錯處。

李相聽了，滿臉通紅，十分慚愧，於是把太師椅放在北牆邊，請書童坐。在他的執意要求下，書童只好坐在太師椅上，接受他的禮拜。禮畢，李相誠懇地說：「我身居高位，卻常讀錯字，實不應該。從今以後，你就是我的『一字師』，我要再讀錯字，請毫不留情，千萬要給我指出來！」

（《唐摭言·切磋》）

三一、程門立雪

宋朝的程顥、程頤兄弟很有學問。當時有個進士叫楊時，為了豐富自己的學問，毅然放棄官職，跑到河南潁昌（許昌），拜程顥為師，虛心求學。楊時學成歸家時，程顥望著他遠去的身影說：「我的理學思想由他帶往南方去了。」

過了四年，程顥去世了，楊時聽到噩耗，在家中設了靈位哭祭。不久，他又到洛陽拜程頤為師，這時他已經四十多歲了，但仍立志於學問。

一天，天降大雪，他和朋友遊酢一起去拜見程頤。程老先生向他們稍作教誡之後，坐在椅子上閉目養神。兩人雖然心裡很急切，但為了不驚動程老先生，還是恭恭敬敬地站著不動。

等了很長時間，程頤醒了，慢慢睜開眼睛，見他們站在面前，吃了一驚，說：「啊！你們兩位還沒走啊！」門外的雪已經積了一尺多厚了，而楊時和遊酢沒有一絲的倦怠。

（《宋史·楊時傳》）

三二、事師如父

羅汝芳，明代著名學者，年輕時拜顏鈞為師。顏鈞因為得罪權貴，被迫入獄。羅汝芳就到獄中親自服侍老師。顏鈞坐牢六年，羅汝芳服侍了六年，連科舉考試都不參加了，並賣掉了田產，以解救老師出獄。

羅汝芳晚年退隱歸田。顏鈞來訪，他還是寸步不離地服侍老師，茶水瓜果都要親自送到老師面前。孫子們覺得這太辛苦了，要為他代勞。他卻說：「我的老師不是你們所能服侍的。」

（《少年進德錄》）

三三、雍正教子尊師

清朝皇子皇孫六歲時便要跟老師讀書。雍正以前，皇子初見老師只是作揖，老師也不稱師傅。從雍正開始，要求皇子入學時要拜師，並須力勸師傅受禮。如果師傅實在不肯，也要向師傅的座位行禮。

（佚名）

三四、不和諧的音符

某中學組織學生幹部和優秀學生乘車參加一個社會活動。上車時，同學們爭先恐後地搶座位，等老師們上來，座位已經沒有了，但沒有一個同學起來讓座。

車開了很久，一位年紀較大的老師因體力不支，打算在過道上蹲一會兒，只聽附近幾個同學紛紛大叫：「老師，別坐了我的書包！」

（佚名）

伍、交友

三五、使別人快樂

有的孩子人人都愛和他作伴，他不僅自得其樂，還能使別人開心；而有的孩子則人人都想離他遠遠的，他似乎一個朋友也沒有。

沒有朋友的人是不會快樂的。心靈是為愛而存在的，沒有愛，就沒有快樂的心靈。

除非你愛別人，否則別人就不會愛你。愛只能通過給予才能獲得，因此，培養良好的性格是非常重要的。缺少了它，你就不會快樂。

我曾聽一個女孩說：「我知道我在學校非常不受歡迎。」很明顯，是她自己不友好。

如果你的同伴不喜歡你，這是你自己的過錯。假設你友善待人，他們就

會不由自主地喜歡你。如果你得不到別人的愛，那是因為你不值得被愛。確實，有時責任感要求你不得不做一些使你的同伴不高興的事情。但是，如果你心靈高尚，大公無私，並且願意為別人的幸福作出犧牲，你就永遠不會缺少朋友。

不要把無人喜歡當作自己的不幸，而應該認識到這是你自己的過錯。美貌和財富並不能帶來朋友。如果你想贏得周圍人的尊敬和喜愛，你的心靈就必須洋溢著仁慈。

你還沒意識到，你一生的幸福其實就取決於你有無良好的性格。如果你決心盡力幫助別人，你的周圍就一定會有許多熱心的朋友。倘若你從小就以此為原則，並一生遵守，那麼你就能獲得幸福，並使所有在你影響範圍之內的人更加幸福。

當你在教室裡和同學們圍著火爐烤火，一名凍得發抖的同學走了進來，你朝他熱情地打招呼，說：「這兒，我烤得差不多了，你來我這兒吧。」在你

起身讓他過來烤火時，難道他感覺不到你的好意嗎？世界上最壞的孩子也會情不自禁地佩服你的這種慷慨的。只要他想交朋友，一定會想到你。

當你和同伴打球的時候，另一個男孩來了，他無法加入任何一方，因為怎樣都會多出一個人。你對他說：「亨利，你頂我一下，我想歇會兒。」新上場的亨利精神抖擻地投入比賽，他心裡自然會明白你放棄是為了讓他參加，他怎麼不會因此而喜歡你呢？

觀察你那些擁有最多朋友的同伴就會發現，他們都是思想高尚的人。為了使別人快樂，他們願意犧牲自己的享受。

友善待人，這是交朋友的唯一途徑。

也許有的小讀者覺察到自己不受歡迎，很渴望得到同伴的友誼。你問我該怎麼做。我告訴你一條屢試不爽的規則：盡自己最大的力量使別人快樂。為了別人的快樂，要甘於犧牲自己的利益。

（美德讀本）

三六、傷害與幫助

兩個朋友在沙漠中旅行。旅途中，他們為了一件小事而爭吵起來，其中一個還打了另一個一記耳光。

被打的人深受屈辱，獨自走到帳篷外，一言不發地在沙子上寫下：「今天我的好朋友打了我一巴掌。」

之後，他們和好如初，繼續往前走。有一天，他們來到一片綠洲前，停下來飲水、洗澡。在水中，那個被打了一巴掌的人差點淹死，幸好他的那個朋友把他救了起來。

被救起後，他在一塊石頭上刻下這樣一句話：「今天我的好朋友救了我一命。」

他的朋友好奇地問：「那天我打了你之後，你把那件事情寫在沙子上，而現在為什麼要把我救你的事刻在石頭上呢？」

他笑了笑回答說：「當被一個朋友傷害時，要寫在容易忘記的地方，風

會負責抹去它；相反，如果獲得了朋友的幫助，我們就要把它刻在心靈的深處，那裡任何風雨都不能將它磨滅。」

朋友之間的傷害往往都是無心的，幫助卻是真心的。忘記那些無心的傷害，銘記那些對你真心的幫助，你會發現這世上有很多真心的朋友。

（阿拉伯故事）

三七、管鮑之交

管仲和鮑叔牙從小就很要好。管仲家貧，常常欺負鮑叔牙。鮑叔牙一直都善待管仲，因為他很佩服管仲的才能。後來管仲扶持公子糾，鮑叔牙扶持公子小白，公子小白自立為桓公，公子糾被殺，管仲被囚。鮑叔牙極力向齊桓公推薦管仲，使他的地位在自己之上。

管仲說：「當年我很窮困，曾與鮑叔牙合夥經商，分錢的時候我總是多拿，鮑叔牙不認為我貪，知道我貧窮；我曾三次為官三次被貶，鮑叔牙不認

為我不肖，知道我生不逢時；我曾三次打仗三次逃走，鮑叔牙不認為我怯懦，知道我家有老母；公子糾失敗，我被囚受辱，鮑叔牙不認為我無恥，知道我不羞小節。生我者父母，知我者鮑子也！」

（《史記·管晏列傳》、《列子·力命》）

管仲病重，齊桓公去看他，握著他的手問：「你的病越來越重了，萬一你一病不起，誰能替我管理國家呢？」

管仲嘆了一口氣，說：「可惜甯戚早死了。」

齊桓公問：「我想任用鮑叔牙，你看怎麼樣？」

不料管仲說：「鮑叔牙雖說是個道德高尚的人，但他對別人的過錯老是記在心裡，做相的人度量不大一些怎麼行呢？」

事後有人到鮑叔牙面前挑撥。鮑叔牙聽了哈哈大笑，豎起大拇指說：「管仲忠於國家，不徇私情，這正是我推薦管仲的緣故啊！」

（《管子·小稱》、《史記·齊太公世家》、《左傳·僖公十七年》）

三八、巨伯護友

漢朝的荀巨伯是個有情有義的人。一次，他的朋友生病了，他不遠千里去探望。到了朋友家，正趕上盜賊蜂起，一股賊兵攻破城池，百姓紛紛逃難，朋友的家人也都倉皇逃走了，巨伯毅然留下來照顧朋友。

一會兒，果然有賊兵衝進來，看見巨伯，喝問道：「嘿！大兵到來，滿城的人都走光了，你是何等人，竟敢大膽地留在這裡？」

巨伯指著床上的病人回答：「我是遠道來看朋友的，他病得這麼厲害，我哪裡忍心離開？如果在劫難逃，我寧願和朋友一起死。」

賊兵被他真摯的情義所感動，說道：「這漢子真講義氣，我們不可傷害他。」臨走時對巨伯說：「你好好在此看護病人吧，我們隨時保護你。」

（〈世說新語·德行〉）

三九、管寧割席

三國時候的管寧節操高尚，不貪名利，是當時有名的高士。

管寧年輕的時候和華歆一道讀書，兩人同坐一條席子學習，同在一塊菜園種菜，結成了好朋友。

一天，兩人在菜園鋤地。管寧用鋤頭翻地時，翻出了一塊金子。管寧若無其事地繼續翻地，不去拾取金子，好像它跟瓦礫沒有什麼不同。

華歆也看到了這塊金子，他馬上跑過去撿了起來，看看金子，又看看管寧，他見管寧不把金子當一回事，也就扔掉了。

有一次，他倆坐在同一張席子上讀書，忽然外面傳來鼓樂之聲。華歆很好奇，就到窗上看個究竟，原來是一位達官貴人經過這裡，華歆連書也不讀了，尾隨著車隊細看達官貴人的排場。管寧對此不以為然，坐在原處繼續讀書。

華歆回來後，管寧用刀把席子從中間割成兩半，說：「我們兩人的志趣太不一致了。從今以後，我們就像這割開的席子一樣，再也不是朋友了。」

四〇、朋友比狀元重要

白敏中，唐朝文學家，年輕時與性格灑脫的賀拔甚是好朋友，兩人一起去京城參加科舉考試。主考官王起很欣賞白敏中的才學，想錄取他為狀元，但又不滿意他與賀拔甚交往，就派人帶信給白敏中，要他斷絕與賀拔甚的關係。

白敏中很想考中，於是，在賀拔甚來訪時，就讓僕人說自己不在家。但賀拔甚剛離開，白敏中就後悔了，跑出去追回賀拔甚，將事情的原委告訴了他，並說：「狀元有什麼了不起，難道比朋友更重要嗎？」

王起知道這件事後，不但沒有怪罪白敏中，反而說：「我原來只想錄取白敏中，現在我連賀拔甚一起錄取了。」

（《唐摭言·切磋》）

四一、患難真情

北宋的范仲淹因主張改革惹怒了朝廷，被貶去穎州。當他捲舖蓋卷兒離京時，一些與他交往甚密的官員生怕被說成朋黨，紛紛避而遠之。

王質則不然，他雖然有病在身，但還是抱病前去，大搖大擺地將范仲淹一直送到城門外。

（《宋史·王質傳》）

四二、朋友與熊

兩個非常要好的朋友一道路上路，途中突然遇到一頭大熊。其中的一個立即閃電般地搶先爬上了樹，躲了起來，而另一個眼見逃生無望，便靈機一動，馬上躺倒在地上，緊緊地屏住呼吸，假裝死了。據說，熊從來不吃死人。

熊走到他跟前，用鼻子在他臉上嗅了嗅，就轉身走了。

「熊在你耳邊說了些什麼？」躲在樹上的人下來後問。

「熊告訴我，今後千萬注意，別和那些不能共患難的朋友一起同行。」

（《伊索寓言》）

四三、言歸於好

有個人的好友住在另一座城市，雖然相隔三十里，他每年必定舉家到朋友那裡訪問一次，連小狗都帶去。

好景不長，有一次，為了一點小事，他們彼此傷了和氣，訪問自然中止了。可那隻狗怎麼知道這回事呢？到了那天，照例跑到主人的朋友家，到達的時候已經是傍晚了。

「他們的狗來了，他們一定是要和我們和好，大概馬上就要到了！」朋友的家人喜出望外，趕快去準備飯菜。然而，一直等到第二天，也沒人來訪。朋友不放心，跑到他家詢問，才知道原來是狗自己跑去的。

狗尚且不忘舊情，何況人呢？他們覺得很慚愧，終於言歸於好了。

（《佛教故事大全》）

陸、仁慈善良

四四、秦西巴釋鹿

春秋時期，魯國大夫孟孫打獵時捉到一隻小鹿，派秦西巴送回去。母鹿哀鳴著跟在後面。秦西巴心中不忍，就釋放了小鹿。孟孫知道此事，大發脾氣，把秦西巴攆走了。

過了一年，孟孫的兒子需要一位先生，孟孫就把秦西巴召了回去。左右的人問他：「過去秦西巴得罪了您，您驅逐了他，現在為什麼又要用他呢？」

孟孫說：「他對待一隻小鹿尚且那樣憐惜，又怎能不憐愛我的兒子呢？」

（《淮南子·人間訓》、《新序·貴德》）

四五、曹彬修房

宋朝大將曹彬冬天的時候決不整修房屋和牆壁。有人問他原因，他回答說：「冬天整修屋牆，恐怕會傷害到蟄伏在裡面的蟲子啊。」

（《集福消災之道》）

四六、窮人

漁夫的妻子桑娜坐在火爐旁補一張破帆。屋外寒風呼嘯，洶湧的海浪拍擊著海岸，濺起一陣陣浪花。海上正起著風暴，外面又黑又冷，這間漁家的小屋裡卻溫暖而舒適。地掃得乾乾淨淨，爐子裡的火還沒有熄，食具在擱板上閃閃發亮。掛著白色帳子的床上，五個孩子正在海風呼嘯聲中安靜地睡著。丈夫清早駕著小船出海，這時候還沒有回來。桑娜聽著波濤的轟鳴和狂風的怒吼，感到心驚肉跳。

古老的鐘發啞地敲了十下，十一下……始終不見丈夫回來。桑娜沉思：丈夫不顧惜身體，冒著寒冷和風暴出去打魚，我自己也從早到晚地幹活兒，還只能勉強填飽肚子。孩子們沒有鞋穿，不論冬夏都光著腳跑來跑去；吃的是黑麵包，菜只有魚。不過，感謝上蒼，孩子們都還健康，沒什麼可抱怨的。睡覺還早。桑娜站起身來，把一塊很厚的圍巾包在頭上，提著馬燈走出門去。她想看看燈塔上的燈是不是亮著，丈夫的小船能不能望見。

海面上什麼也看不見。風掀起她的圍巾，捲著被刮斷的什麼東西敲打著鄰居小屋的門。桑娜想起了她傍晚就想去探望的那個生病的女鄰居。「沒有一個人照顧她啊！」桑娜一邊想，一邊敲了敲門。她側著耳朵聽，沒有人答應。「失去丈夫的日子真困難啊！」桑娜站在門口想，「孩子雖然不多——只有兩個，可是全靠她一個人張羅，如今又加上病。唉，她的日子真難過啊！進去看看吧！」

桑娜一次又一次地敲門，仍舊沒有人答應。

「喂，西蒙！」桑娜喊了一聲，心想：莫不是出什麼事了？她猛地推開門。

屋子裡沒有生爐子，又潮濕又陰冷。桑娜舉起馬燈，想看看病人在什麼地方。首先投入眼簾的是對著門放著的一張床，床上仰面躺著她的女鄰居。她一動不動，只有死人才是這副模樣。桑娜把馬燈舉得更近一些，不錯，是西蒙。她頭往後仰著，冰冷發青的臉上顯出死的寧靜，一隻蒼白僵硬的手像要抓住什麼似的，從稻草鋪上垂下來。就在這死去的母親旁邊，睡著兩個很小的孩子，都是捲頭髮，圓臉蛋，身上蓋著舊衣服，蜷縮著身子，兩個淺黃頭髮的小腦袋緊緊地靠在一起。顯然，母親在臨死的時候，拿自己的衣服蓋在他們身上，還用舊頭巾包住他們的小腳。孩子的呼吸均勻而平靜，他們睡得又香又甜。

桑娜用頭巾裹住睡著的孩子，把他們抱回家裡。她的心跳得很厲害，自己也不知道為什麼要這樣做，但是覺得非這樣做不可。她把這兩個熟睡的孩子放在床上，讓他們同自己的孩子睡在一起，又連忙把帳子拉好。

桑娜臉色蒼白，神情激動。她忐忑不安地想：「他會說什麼呢？這是鬧著玩嗎？自己的五個孩子已經夠他受了……是他來啦？……不，還沒

來！……為什麼把他們抱過來啊？……：他會揍我的！那也活該，我自作自受……：嗯，揍我一頓也好。」

門吱嘎一聲，彷彿有人進來了。桑娜一驚，從椅子上站起來。

「不，沒有人！天哪，我為什麼要這樣做？……：如今叫我怎麼對他說呢？……：」桑娜沉思著，久久地坐在床前。

門突然開了，一股清新的海風衝進屋子。魁梧黧黑的漁夫拖著濕淋淋的被撕破了的漁網，一邊走進來一邊說：「嘿，我回來啦，桑娜！」

「哦，是你！」桑娜站起來，不敢抬起眼睛看他。

「瞧，這樣的夜晚！真可怕！」

「是啊，是啊，天氣壞透了！哦，魚打得怎麼樣？」

「糟糕，真糟糕！什麼也沒有打到，還把網給撕破了。倒楣，倒楣！天氣可真厲害！我簡直記不起幾時有過這樣的夜晚了，還談得上什麼打魚！總算活著回來啦。……：我不在，你在家裡做些什麼呢？」

漁夫說著，把網拖進屋裡，坐在爐子旁邊。

「我？」桑娜臉色發白，說，「我嘛……縫縫補補……風吼得這麼凶，真叫人害怕。我可替你擔心呢！」

「是啊，是啊，」丈夫喃喃地說，「這天氣真是活見鬼！可是有什麼辦法呢？」

兩個人沈默了一陣。

「你知道嗎？」桑娜說，「咱們的鄰居西蒙死了。」

「哦？什麼時候？」

「我也不知道，大概是昨天。唉！她死得好慘哪！兩個孩子都在她身邊，睡著了。他們那麼小……一個還不會說話，另一個剛會爬……」桑娜沈默了。漁夫皺起眉，他的臉變得嚴肅、憂慮，「嗯，是得把他們抱來，同死人待在一起怎麼行！哦，我們，我們總能熬過去的！快去！別等他們醒來。」

但桑娜坐著一動不動。

「你怎麼啦？不願意嗎？你怎麼啦，桑娜？」

「你瞧，他們在這裡啦！」桑娜拉開了帳子。

（列夫·托爾斯泰）

柒、寬容

四七、最高尚的事情

很久以前，有一位年老的國王，他決定不久之後就將王位傳給三個兒子中的一個。

一天，國王把三個兒子叫到跟前，說：「我老了，決定把王位傳給你們三兄弟中的一個，但你們三個都要到外面去遊歷一年。一年後回來告訴我你們在這一年內所做過的最高尚的事情。只有那個真正做過高尚事情的人才能繼承王位。」

一年後，三個兒子回到國王身邊，告訴國王自己這一年當中的收穫。

大兒子說：「我在遊歷期間，曾經遇到一個陌生人，他十分信任我，托我把他的一袋金幣交給他住在另一個鎮上的兒子，當我遊歷到那個鎮上時，我把金幣原封不動地交給了他的兒子。」

國王說：「你做得很對！但誠實是你做人應有的品德，不能稱得上是高尚的事情。」

二兒子說：「我旅行到一個村莊，剛好碰上一夥強盜打劫，我衝上去幫村民們趕走了強盜，保護了他們的財產。」

國王說：「你做得很好！但救人是你的責任，還稱不上是高尚的事情。」

三兒子遲疑地說：「我有一個仇人，他千方百計想陷害我，有好幾次，我差點就死在他的手上。一天晚上，我獨自騎馬走到懸崖邊，發現我的仇人正睡在一棵大樹下，我只要輕輕一推，他就會摔下懸崖。但我沒有這樣做，而是叫醒了，告訴他睡在那裡很危險。後來，當我下馬準備過一條河時，一隻老虎突然從旁邊樹林裡躡出來撲向我。正當我絕望時，我的仇人從後面趕過來救了我。我問他為什麼要救我的命。他說：『是你救我在先，你的仁愛化解了我的仇恨。』這……這實在不算是做了什麼大事。」

「不！孩子，能幫助自己的仇人，是一件高尚而神聖的事。」國王鄭重地說，「來，孩子，你做了一件高尚的事，從今天起，我就把王位傳給你。」

懷有一顆寬容的心，不只是會原諒別人無心的過錯，最大的寬容是原諒自己的敵人，用愛去感化仇視自己的人。

（《世界美德讀本》）

四八、以頭為凳

在仙崖禪師主持的禪院裡，有一位學僧晚上經常偷偷爬過院牆，到外面遊玩。

一日，仙崖禪師在夜裡巡寺，發現牆角有一張高腳凳，才知道有人溜到外面去了。他順手把凳子移開，自己站在那裡，等候學僧歸來。

深夜，遊玩歸來的學僧翻過院牆，一腳踏在仙崖禪師頭上，隨後跳下來，才看清是個人，而且還是老師仙崖禪師，他又驚又慌，不知如何是好。

仙崖禪師慈祥地安慰說：「更深露重，小心著涼，趕快回房加件衣服吧！」事後，禪院牆邊的凳子再也不見了蹤影。

（《一味禪》）

四九、核桃殼

司馬光五六歲的時候，有一天，他正在擺弄核桃，姐姐要幫他剝核桃殼，沒有剝掉。姐姐走後，家中的婢女幫他用開水泡了一下，剝掉了核桃殼。

姐姐回來看到了，問：「這麼難剝的核桃殼都剝開了，誰這麼棒？」

司馬光回答說：「是我自己剝的。」

父親正好在旁邊看到了，立刻呵斥司馬光說：「小孩子為什麼要說謊！」司馬光「刷」地一下臉紅了，從此再也不敢撒謊了。

（《宋史·司馬光傳》）

五〇、華盛頓

華盛頓是美國國父，從小就聰明能幹。一天，華盛頓望著花園裡枝葉茂盛的櫻桃樹，心想：這幾棵樹長得這麼好，是不是樹幹裡藏著什麼寶貝？他找來一把斧頭，砍斷了一棵櫻桃樹，結果什麼也沒找到。

父親回來了，看到自己心愛的櫻桃樹被砍倒了，大聲喊道：「這是誰幹的？」華盛頓承認是自己幹的。

父親說：「你這種敢於承認錯誤的態度，比我心愛的櫻桃樹要珍貴一千倍。」

（美國小學課本）

五一、誠實的亞伯拉罕

亞伯拉罕·林肯是美國最偉大的總統之一。他年輕的時候曾作過店員。

有一天，一位婦女來店裡買東西，付了二·六美元。等她離開後，林肯又算了一遍，結果發現多收了那位婦女六美分，就決定下班後立即把錢送還。

其實，那位婦女還會再來買東西的，林肯完全可以找機會還給她。

那位婦女住在三英哩以外的地方，天很黑，路又很難走，但這並沒有動搖林肯的決心，他還是把錢送了回去。

直到林肯當了總統，還沒有丟掉誠信。美國人民都親切地稱他為「誠實的亞伯拉罕」。

(佚名)

五二、五美元

年輕的媽媽戴西向一位非常喜愛音樂的商人求助。她的丈夫是個音樂家，但已經去世了，拋下她和四歲的女兒。她們過著窮困的生活。

商人看了看戴西，又看了看跟著她的那個充滿憂傷的女兒。他憐憫地看著她們那蒼白的面孔。從她們的舉止，他相信她們講的事情是真的。

「你想要多少錢？尊敬的女士？」商人問。

「五美元就足以拯救我們了。」戴西憂鬱地說。

商人在他的桌子旁邊坐下，取出一張紙，在上面寫下了幾行字，然後交給戴西，並告訴她：「拿著它去馬路對面的銀行吧。」

戴西和女兒高興得都沒顧得上看看字條上寫的是什麼，就匆匆忙忙去了銀行。銀行職員取出五十美元而不是五美元，交給了戴西。

看到這麼多錢，她驚呆了。「先生，是不是弄錯了？」她說，「您給了我五十美元，而我只要了五美元啊！」

銀行職員看了看支票，說：「支票上寫的就是五十美元啊。」

「這的確是搞錯了。」戴西說。

銀行職員要戴西在這兒等他幾分鐘，然後去見了給他支票的商人。

「是的。」商人聽了銀行職員的話後說，「我的確是犯了個錯誤，我寫的是五十美元，而不是五美元，請給她五百美元吧。如此誠實的人得到這些錢的獎勵難道算多嗎？」

五三、誠實節的由來

每年五月二日，美國威斯康辛州的居民總要慶祝這個州特有的節日——誠實節，以紀念埃默紐·孤南這位八歲男孩。

埃默紐五歲的時候就父母雙亡，被一對開酒店的夫婦收養。他在八歲的一天晚上，目睹繼父繼母謀殺了一位寄宿酒店的小販。第二天早晨，繼父來到他的房間，教他怎樣在員警面前說謊。

他回答說：「我不想說謊。」

繼父繼母久勸無效，就把他的雙手吊在樑上，用柳條抽打他，逼他說謊。這樣抽打了兩個小時，他的回答還是：「爸爸，饒了我吧，我不想說謊」。最後他被活活打死了。

市政府為這位寧死不說謊的男孩建造了塑像和紀念碑，碑文上寫著：「懷念為真理而屈死的人，他在天堂永生。」

（小學語文）

五四、手捧空花盆的雄日

很久以前，有位國王要挑選一個孩子做繼承人。國王吩咐大臣給全國的每個孩子發一些花種，並宣佈：誰能用這些種子培育出最美的花，誰就是他的繼承人。

有個叫雄日的孩子，他十分用心地培育花種。十天過去了，一個月過去了，花盆裡的種子卻不見發芽。雄日又給種子施了些肥，澆了點兒水。他天天看啊，看啊，種子就是不發芽。

國王規定的日子到了。許許多多的孩子捧著盛開著鮮花的花盆湧上街頭。國王從孩子們的面前走過，看著一盆盆鮮花，臉上沒有一絲高興的表情。突然，他看見了手捧空花盆的雄日，就停下來問：「你怎麼捧著空花盆呢？」雄日把花種不發芽的經過告訴了國王。國王聽了，高興地拉著他的手，說：「你就是我的繼承人！」

孩子們問國王：「為什麼您讓他做繼承人呢？」國王說：「我發給你們的花種都是煮熟了的，這樣的種子能培育出美麗的鮮花嗎？」

（小學語文）

五五、金斧子

有個樵夫在河邊砍柴，不小心把斧子掉到河裡。他坐在岸上失聲痛哭。

赫耳墨斯知道此事，很可憐他，問明原因後，下到河裡，撈起一把金斧子，問是否是他的，他說不是；接著赫耳墨斯又撈起一把銀斧子，問是不是他丟的，他仍說不是；赫耳墨斯第三次撈起樵夫的斧子時，樵夫說這才是他的那一把。赫耳墨斯很讚賞樵夫為人誠實，便把金斧、銀斧都作為禮物送給他。樵夫帶著三把斧子回到家裡，把事情經過詳細地告訴了朋友們。其中有一個人十分眼紅，決定也去碰碰運氣，跑到河邊，故意把自己的斧子丟到急流中，然後坐在那兒痛哭起來。

赫耳墨斯來到他的面前，問明原因，便下河撈起一把金斧子來，問是不是他丟的。那人高興地說：「呀，正是，正是！」然而他那貪婪和不誠實的樣子卻遭到赫耳墨斯的痛恨，赫耳墨斯不但沒賞給他那把金斧子，就連他自己的那把斧子也沒給他。

誠實的人會得到幫助，狡詐的人會遭到唾棄。

（《伊索寓言》）

玖、守信

五六、曾子殺豬

曾子的妻子要去趕集，兒子跟在後面，哭鬧著也要去。她就哄兒子說：「你回去，等我回來殺豬給你吃。」

妻子剛從集市回來，曾子就去抓豬，準備殺掉。妻子制止說：「我只不過是和小孩子開玩笑罷了，你怎麼當真了呢？」

曾子說：「怎麼能隨便開這種玩笑？孩子沒有分辨能力，只知道效仿父母。現在你欺騙他，這是教孩子騙人啊！母親欺騙孩子，孩子也就不會相信母親了。這不是教育孩子的辦法呀！」說完，就把豬殺了，真的讓兒子吃上了豬肉。

（〈韓非子〉）

五七、郭汲待期

東漢光武帝時，郭汲出任并州牧，把并州治理得很好，因此，并州各縣百姓都歡迎他去視察工作。

有一次，郭汲又到各縣視察，來到西河美稷（內蒙古准格爾旗西北），縣裡的幾百個兒童騎著竹馬來歡迎他，並且問他什麼時候回頭；再路過的時候他們還要來歡送。郭汲就把回程的日期告訴了他們。

後來，郭汲提前一天回到這裡。為了不失信，他就在郊外住了一宿，第二天去接受孩子們的迎送。

（《後漢書·郭汲傳》）

五八、王舍城的來歷

古印度摩揭提國的都城裡常常發生火災，一家起火，四鄰遭殃，城中百姓疲於防火，無法安居樂業。

頻婆娑羅王只得下令：誰家再不慎引起火災，必須舉家搬遷到城外棄屍的寒林。

命令頒佈不久，王宮裡先失了火！

為了不失信於民，頻婆娑羅王舉家遷居到寒林，那裡是荒涼的不祥之地。吠舍厘王聽說頻婆娑羅王住在荒郊野外，就在邊境集結兵馬，準備偷襲。摩揭提國得到消息，趕緊在寒林建造城邑。

這就是佛經裡常常提及的王舍城的來歷。

拾、質樸

五九、李廣

漢朝名將李廣，有「漢之飛將軍」的美名。然而，他卻是個木訥正直的人，誠誠懇懇，嚴肅認真，像一個質樸的鄉野之人，不善於講漂亮話。每次得到賞賜，總是毫不吝惜地與士兵們分享；吃飯的時候，等全體士兵到齊都吃上飯，他才開始吃；行軍途中發現水源，待全體部下解渴後他才飲用，一切皆以部下為先，因此他的部下都效忠於他。

當他死的時候，普天下的人全都沉痛哀悼。這是因為他那忠誠樸實的品德實實在在地展現在人們面前啊！

「桃李不言，下自成蹊。」這話雖然講的是平常小事，卻說明了一個大道理。

（《史記》）

六〇、落花生

我們家的後園有半畝空地。母親說：「讓它荒著怪可惜的，你們那麼愛吃花生，就開闢出來種花生吧。」我們姐弟幾個都很高興，買種、翻地、播種、澆水，沒過幾個月，居然收穫了。

母親說：「今晚我們過一個收穫節，請你們的父親也來嚐嚐我們的新花生，好不好？」我們都說好。母親把花生做成了好幾樣食品，還吩咐就在後園的茅亭裡過這個節。

晚上天色不太好，可是父親也來了，實在很難得。

父親說：「你們愛吃花生嗎？」

我們爭著答應：「愛！」

「誰能把花生的好處說出來？」

姐姐說：「花生的味美。」

哥哥說：「花生可以榨油。」

我說：「花生的價錢便宜，誰都可以買來吃，都喜歡吃。這就是它的好處。」

父親說：「花生的好處很多，有一樣最可貴：它的果實埋在地裡，不像桃子、石榴、蘋果那樣，把鮮紅嫩綠的果實高高地掛在枝頭上，使人一見就生愛慕之心。你們看它矮矮地長在地上，等到成熟了，也不能立刻分辨出來它有沒有果實，必須挖出來才知道。」我們都說是，母親也點點頭。

父親接下去說：「所以你們要像花生，它雖然不好看，可是很有用，不是外表好看而不實用的東西。」

我說：「那麼，人要做有用的人，不要做只講體面，而對別人沒有好處的人了。」

父親說：「對！這是我對你們的希望。」

我們談到深夜才散。花生做的食品都吃完了，父親的話卻深深地印在我的心上。

（節選自許第山《落花生》）

拾壹、忠厚正直

六一、媽媽的囑咐

哈里和安妮每天都要沿著鄉間小路、穿過池塘邊的牧場，到一英哩遠的城鎮上學。那是一段令人愉快的旅程。

冬天，當池塘裡的冰又厚又堅的時候，他們就可以徑直穿過池塘了。不過，除非有人和他們一起去，否則媽媽是不願意讓他們那樣做的。

「今天不要從池塘上過了，孩子們。」媽媽說，她吻了他們，對他們說再見，又叮囑道：「今天的冰開始化了。」

「好吧。」哈里不情願地說，他可是最喜歡在冰上滑的了。

他們來到了池塘邊，冰看起來好像挺堅固也很安全。「這裡！」哈里對

妹妹說，「我就知道冰還沒開始化。媽媽其實是擔心我們被淹才那樣說的。讓我們痛痛快快地滑一陣子吧，現在離上課至少還有一個小時呢！」

「可是你都答應媽媽不滑了的。」安妮說。

「沒有，我才沒有呢，我只是說『好吧』，又沒指什麼！」

「好吧，只當我什麼都沒說，現在我可以做我喜歡的事情了。」安妮說。他們走上冰面，開始向裡面行進。可是沒走多遠，冰就裂開了，他們都掉到了水裡。

一個在附近工作的人剛好聽到了他們的尖叫聲。他急忙衝到水裡，把他們拉了上來。當時，哈里正在費盡全力地往岸上爬，安妮卻在那人趕到之前差點兒就沒命了。

哈里回家後幾乎凍僵了，他告訴了媽媽他不聽話而做的錯事。他會永遠記得這次教訓的。

（〈美德讀本〉）

六二、「優秀學生」

一位北京名牌大學的優秀學生，畢業時就通過了托福和GRE考試，成績高得令那些前來招生的美國教授咋舌。他很順利地就被錄取了。

到校不久，女導師讓他每天下午從兩點開始做一個小時的實驗。實驗室裡有一部電話，可以打長途。結果，他在實驗時間裡打了四十分鐘的電話，和僑居美國的親友聊天。而在美國，用公用電話辦私事是很不正常的。

導師偶然從電話記錄裡發現了這件事，非常生氣，就把他叫來詢問：「那天下午兩點到三點你在做什麼？」

「按照您的要求做實驗。」學生回答。

「除了做實驗還做什麼了嗎？」

「沒有，我一直在專心做實驗。」

女教授氣得說不出話來。

幾天以後，學校宣佈：開除這位來自中國的「優秀學生」。

（佚名）

六三、畫虎不成反類犬

東漢的馬援有兩位朋友，一個名叫龍伯高，一個名叫杜季良。龍伯高淳樸厚道，待人謙虛，說話老實，辦事周密，生活節儉，威望很高；杜季良慷慨豪爽，急公好義，樂於助人，交友廣泛，他父親去世，幾個郡都有人前來弔唁。

馬援有兩個尚未成年的侄子，一個叫馬嚴，一個叫馬敦，馬援很關心他們的成長，但身在軍營，不能當面教導，就給他們寫了封信，信中介紹了龍伯高和杜季良。他寫道：學龍伯高，即使學不好，也還可以成為忠厚老實的人，譬如雕刻天鵝，刻不像，總還像隻野鴨吧；但是，如果學杜季良的話，學不好就會變成輕浮放蕩的浪子，譬如畫老虎，畫不好反而畫成一條惡狗了。

（《後漢書·馬援傳》）

六四、護短

有個北方人從來沒看過菱角，做官後初到南方，在宴席上第一次吃菱角，連殼一起大嚼起來。

別人提醒說：「大人，吃菱角先要去殼。」

他自護其短，說：「我不是不知道。連殼一起吃，能夠清熱解毒。」

「北方也有這種東西嗎？」那人問。

「前山後山，何地不有！」他回答。

（《薛濤小說》）

六五、司馬光

宋朝的司馬光為人忠厚正直，天下聞名。他住在洛陽的時候，當地的風俗都因為他的感化而為之一變，人人莫不崇尚名節，而羞於談論錢財，人人都有廉恥的觀念，因此不敢為非作歹，就是小孩子們要做一件事情，也必定互相警示：「千萬別做壞事啊！被司馬光知道了，那就糟了！」（《集福消災之道》）

六六、楚王丟弓

春秋時期，楚恭王在雲夢澤打獵的時候丟掉了一張弓，手下的人急著去找。楚恭王說：「別找了，這把弓在楚國境內。楚國的任何人揀到了，也就不算丟了。」大家都很佩服楚王心胸寬廣。

孔子聽到此事，評論說：「楚王的弓丟了，不僅楚國人揀到了不算丟，天下人揀到了都不算丟。」

（〈說苑·至公〉）

六七、管寧以德服人

三國時期的管寧隱居在深山中，當地僅有一口水井，人們因爭水而時常吵鬧，甚至械鬥。管寧看在眼裡，憂在心中。於是，他自己買了許多水桶，悄悄打滿水，放在井旁，等待來打水的人。人們見到後個個驚奇萬分，經過

打聽，終於知道真相，於是都深刻反省，不再爭鬥。

有一次，鄰居家的牛踐踏了管寧的土地，啃吃地裡的禾苗。管寧沒有趕走這頭牛，怕牠無人看管被野獸吃掉，就讓人把牠牽到陰涼之處，飲水餵食，比牠的主人還要細心。牛的主人四處尋找，看到自己的牛非但沒有挨打，反而受到細緻的照料，十分愧疚，千恩萬謝。

管寧用自己寬容禮讓的高尚節操感化了周圍的民眾。

（〈菜根譚典故〉）

六八、羅斯福被盜

第三十二屆美國總統羅斯福家裡被盜，丟失了許多財產。朋友寫信安慰他，勸他不要傷心。羅斯福的回信是這樣寫的：

「親愛的朋友，我很好，心情平靜，而且心懷感激。這是因為，第一，賊只是偷走了東西，沒有傷害我的生命；第二，偷走的不是全部家產，還留下許多東西；第三，這是最重要的：偷東西的是別人，而不是我。」（佚名）

六九、張良孺子可教

秦朝末年，年輕的張良路過汜水大橋時，一位穿著一件粗布大褂的老人故意把鞋子丟到橋下，叫他去撿。張良有點生氣，但還是忍住怒火，下橋去撿回鞋子。老人又叫張良給他穿上。張良就跪著給老人穿好了。

老人臨走，回頭笑著對張良說：「孺子可教矣！」（意思是說這個年輕人
有出息，可以造就。）

原來，這位老人就是有名的黃石老人，他知道張良是個人才，才故意來試探張良的。後來，他把《太公兵法》傳授給張良。張良用心學習，多年後幫助劉邦建立了漢朝。

（《史記·留侯世家》）

七〇、胯下之辱

西漢著名軍事家韓信成名之前十分貧困，在他的家鄉淮陰，有個青年侮辱他說：「你雖然長得高大，喜歡帶刀佩劍，其實是個膽小鬼。你是不怕死，就拿劍刺我；如果怕死，就從我胯下爬過去。」

韓信仔細打量了他一番，就低下身去，趴在地上，從他的胯下爬了過去。滿街的人都笑話韓信，認為他膽小。

多年以後，韓信被封為齊王，他突然想起這件事，就讓人找來那位侮辱過自己的人，讓他做了中尉，並告訴身邊的人：「這是位壯士。當他侮辱我的時候，我難道不想殺死他嗎？可是殺掉他沒有意義，所以我忍受了一時的侮辱而成就了今天的功業。」

（《史記·淮陰侯列傳》）

七一、唾面自乾

婁師德，唐朝高宗年間進士，被任命為監察御史，後應詔從軍，參加對吐蕃的戰爭。武則天欣賞他的才能，委以重任，管理朝政。這時，他已經六十三歲，待人接物都很寬宏大量，因此很得武則天的信任。

有一次，他的弟弟被提拔到代州去做刺史。臨行前，婁師德對弟弟說：「我和你都蒙受皇上的恩寵，待遇十分優厚。這是很容易招惹別人妒忌的，一定有人想找我們的過錯。如果遇到這樣的人，你將怎樣應對呢？」

他弟弟想了想，說：「假如有人把口水吐到我臉上，我絕不和他計較，揩乾淨就是了。」

沒想到婁師德卻說：「人家既然把口水吐到你臉上，表示心中在怨恨你，揩乾淨一定會增加他的怒意。所以，你應該讓口水自己乾掉，含笑承受，這樣他的怒氣才會消失。」

（《新唐書·婁師德傳》）

七二、不讓一步

父親叫兒子到街上買酒，招待遠方的客人。

兒子出去後，父親在家裡等了很久也不見他回來，非常著急，就親自出去看看。

到了街上，他發現兒子和一個不認識的人站在馬路中間面對面怒目而視，問道：「孩子，你在幹什麼？怎麼不趕快回家？」

「爸爸，你聽我說，剛才我把酒買好，正要回去，遇到這個人。我叫他讓路，他不但不肯，反而叫我讓他！我不服氣，所以一直站在這裡，今天非叫他讓路不可！」

「哦！原來這樣！」父親不僅不責備兒子，反而愆愆道：「孩子，你別怕，讓爸爸在這兒和他拼！不過客人在家裡等得太久了，你先把酒拿回去，這裡交給我，看他讓不讓路！」

七三、學會控制脾氣

從前，有個脾氣很壞的男孩，每天都要發脾氣。

爸爸給了他一袋釘子，告訴他每次發脾氣的時候就在院子的籬笆上釘釘子。

第一天，男孩釘了三十七根釘子。後面的幾天，他學會了控制自己的脾氣，每天釘的釘子也逐漸減少了。他發現，控制脾氣實際上比釘釘子要容易得多。

終於有一天，他一根釘子都沒有釘，他高興地把這件事告訴了爸爸。

爸爸說：「從今以後，如果你一天都沒發脾氣，就可以拔掉一根釘子。」日子一天一天過去了，最後釘子全被拔光了。

爸爸帶兒子來到籬笆邊上，對他說：「兒子，你做得很好。可是你看看，籬笆上這些釘子洞永遠也不能恢復了。就像你和一個人吵架，說了些難聽的話，你就在他心裡留下一個傷口，即使你再怎麼道歉，傷口也是難以癒合的。」

（古代印度故事）

七四、憤怒的雄鴿

從前，有一對鴿子幸福地生活在一起。

秋天果實成熟的時候，牠們辛勤採集，巢裡都堆滿了。

過了些日子，果實風乾縮小，只剩半巢了。雄鴿憤怒地對雌鴿說：「我這麼辛苦地勞動，你卻在家裡吃獨食，只剩這麼一點兒了！」

雌鴿委屈地說：「我從來沒有偷吃，是果子自己減少的。」

雄鴿聽了這話更加憤怒，說：「你沒偷吃，怎麼會減少！」不由分說，就將雌鴿啄死了。

沒幾日，天降大雨，巢中的果實吸潮膨脹，又滿了上來。雄鴿見了，悔恨不已，「看來她確實沒有偷吃，是我冤枉了她！」於是發出聲嘶力竭的悲鳴：「妳在哪裡，妳在哪裡呀？」

（《百喻經》）

七五、婆媳不和

從前，有位厚道的青年，父親死後與母親相依為命。後來娶了媳婦，三個人一起生活。一開始他們還能和睦相處，後來婆媳之間發生了矛盾，每次起了風波總是很難平息。終於，婆婆離家出走了。

不久，媳婦生下一個男孩。孤獨的婆婆聽到關於自己的傳聞：媳婦告訴別人說，她整天嘮嘮叨叨，所以沒什麼喜事，分居以後就有這種喜事了。婆婆被這個傳聞氣得發了瘋，「趕走婆婆才有喜事？世上哪有正義可言？」她叫喊著，瘋狂地跑到墓地。

聽到這件事的天神出現在婆婆面前，苦口婆心地勸慰她，但始終不能熄滅她的怒火。「好吧，為了讓你稱心如意，我現在就去把可恨的媳婦和孫子燒死！」天神說。

聽到天神的話，婆婆萬分驚恐，為自己的錯誤謝罪，並為媳婦和孫子求情。這時，兒子和媳婦也反省過去的行為，找到了婆婆，向婆婆懺悔。婆媳和解，這個小家庭又恢復了從前的和樂。

（巴利語《本生經》）

七六、蘆葦與大樹

蘆葦和大樹都認為自己有耐力，為此爭吵不休，誰也不肯認輸。

大樹說：「你這麼纖細軟弱，毫無力量，無論什麼風都能輕易把你吹倒。」
蘆葦沒有回答。

過了一會兒，一陣狂風吹了過來。蘆葦彎下腰，順風仰倒，沒受一點兒傷。
而大樹卻挺直身子全力抵抗，結果被風刮斷了。

「我感覺到自己軟弱無力，便低下頭給風讓路，一點事兒也沒有；你卻仗著自己粗壯有力，拼命抵抗，結果被風刮斷了。」蘆葦感慨地說。

（《伊索寓言》）

拾伍、承擔己任

七七、堯

堯勤勤懇懇地為老百姓辦事，無微不至地關心老百姓的生活，自己的飲食起居卻很簡單樸素。

堯還鼓勵老百姓關心國家大事、批評自己的過失。他說：「如果有一個人挨餓，就是我餓了他；如果有一個人受凍，就是我凍了他；如果有一個人獲罪，就是我害了他。」

老百姓都很愛戴他。

（《史記·五帝本紀》）

七八、烏鴉兄弟

烏鴉兄弟同住了一個巢裡。

有一天，巢破了一個洞。哥哥想：弟弟會去修的。弟弟想：哥哥會去修的。結果誰也沒去修。

後來洞越來越大了。哥哥想：這下弟弟一定會去修了，難道巢這麼破，他還能住嗎？弟弟想：這下哥哥一定會去修了，難道巢這麼破，他還能住嗎？結果還是沒人去修。

一直到了嚴寒的冬天，西北風呼呼地刮著，大雪紛紛飄落。烏鴉兄弟蜷縮在破巢裡，哆嗦地叫著：「冷啊，冷啊！」哥哥想：這樣冷的天，弟弟一定耐不住，他會去修了。弟弟想：這樣冷的天，哥哥還耐得住嗎？他一定會去修了。可是誰也沒有動手，只是把身子蜷縮得更緊些。

風越刮越凶，雪越下越大。結果，巢被吹到地上，烏鴉兄弟都凍僵了。

（佚名）

七九、天堂和地獄

有一個人被帶去觀賞天堂和地獄，以便比較之後，能理智地選擇他的歸宿。

他先去看地獄。第一眼看去，令人十分吃驚，因為所有的人都坐在酒桌旁，桌上擺滿了各種佳餚，然而當他仔細看那些人時，發現沒有一張笑臉，他們看起來無精打采，而且皮包骨。再仔細觀察，發現他們都左臂捆著一把叉，右臂捆著一把刀，刀叉都有四尺長的把手，不能用來吃飯，所以，即使有豐盛的食物擺在他們面前，結果還是吃不到，一直在挨餓。

他又去天堂。景象完全一樣，同樣豐盛的食物、長柄的刀叉。然而，天堂裡的居民卻都在歡笑。這位參觀者困惑了一下，「為什麼情況相同，結果卻如此不同？」最後，他終於看到答案了：地獄裡的人都試圖餵自己，可是刀

又的把手太長，根本不可能吃到東西；天堂裡的人都在餵對面的人，而且也被對面的人所餵，因為幫助了對方，結果幫助了自己。

（佚名）

八〇、沙漠中的一瓶水

一個人在沙漠中迷失了方向。當死亡一步步逼近的時候，他突然發現一處斷壁殘垣。他艱難地走到牆角下，躲避著灼熱的陽光。

環顧四周，他欣喜地看到一個生了鏽的泵壓水井。試著壓水，可是一滴水也打不上來。他絕望地攤倒在地。

忽然，他發現身旁有一個瓶子，抹去塵土，看到上面的字條寫道：我親愛的朋友，要想使用壓水井，必須先把瓶中的水倒入泵中；請在離開前再將水瓶灌滿。

他擰開瓶蓋，發現裡面竟然裝滿了水！他突然意識到自己陷入了兩難境地：如果喝下瓶中的水，他將生存下去；如果把水倒入泵中，有可能打出更

多的水，想喝多少就喝多少；如果按照這種方法打不出水，那必死無疑。

怎麼辦？一剎那間，他決定把水倒入泵中，然後迅速壓水。

可是很久也沒壓出一滴水，他沒有放棄，用盡全身的力氣。終於，清涼的甘露歡快地湧了出來，他痛痛快快地喝了個飽。

他重新將瓶子裝滿，留給後來的路人，並在字條上加了一句：相信我，這是真的！

（《善導》）

八一、溫莎公爵

一次，英國王室舉行宴會，招待印度客人。宴會快結束時，侍者為每一位客人端來一小盆洗手水。印度客人不懂這一禮節，把水一飲而盡。在場的英國人都愣住了，但未等他們笑出聲來，溫莎公爵從容地端起洗手水也一飲而盡，大家也都這樣做了，沒給印度客人帶來任何難堪。

（《善導》）

八二、麥克的球門

昨天晚上，我八歲的兒子所屬的足球隊參加最後一場比賽。家長們圍坐在球場四周，為孩子們加油。球賽將近結束的時候，比數為二比一，我兒子那一隊領先。比賽時間剩下不到十秒鐘，足球滾到我兒子的隊友麥克·歐唐納的面前，球場上迴響著「踢！」的喊叫聲，麥克跑到球的後方，使出渾身解數將球踢出去。圍觀的人群爆發出歡呼聲：「歐唐納射進球門了！」

接著，四周陷入一片沉靜。麥克是射進了球門沒錯，但卻是射進了己方的球門，使得比賽以平局結束。片刻之間，四周鴉雀無聲。要知道，麥克患有蒙古症（唐氏症），他並不知道自己射錯球門了。只要有人射進球門，麥克都會很高興地過去擁抱他。甚至當對方球員射球進門的時候，他也會過去擁抱他們。麥克終於打破沉靜，他滿臉喜悅地抓住我兒子，抱著他，然後大叫：「我踢進球門了！我踢進球門了！大家都贏了！」

我屏住呼吸，不知道我兒子會有什麼反應。

我其實並不需要擔心。我眼淚朦朧地看到兒子猛然舉起雙手，做出典型的舉手擊掌禮，然後開始唱著：「麥克萬歲！麥克萬歲！」雙方球員很快圍住麥克，一起唱著歌，並且恭喜他射門得分。

那天晚上，當我女兒問起哪一隊贏的時候，我微笑著回答：「平分秋色，大家都贏了。」

（金·肯恩）

八三、甄宇牽羊

東漢時期的甄宇曾在京城太學裡擔任博士。一年年底，皇帝賜給太學博士們每人一隻羊。然而這群羊的個頭相差懸殊，大家不知如何分發是好。有的說把羊殺掉，按斤兩平均分肉；有的說抓鬮定奪，聽天由命。最後甄宇站出來說：「還是一人牽一隻吧！我先牽。」說完從羊群中牽出最瘦小的一隻。博士們不再爭執了，紛紛效仿他的行為，從小羊牽起，肥大的羊反而剩在最後。分羊的難題就這樣解決了。

（《後漢書·甄宇傳》）

八四、一毛不拔

楊朱是戰國時期魏國的一位思想家，他主張「貴生」、「重己」，重視個人生命的存在價值，反對別人對自己的侵奪，同時也反對侵奪別人。

墨子的觀點與楊朱恰恰相反，他主張「兼愛」，認為愛不應有貴賤、親疏的差別。

孟子評論說：「楊朱這個人主張一切為自己，甚至達到一毛不拔的程度，這也太過分了。墨子主張愛一切人，只要對天下有利，他一切事情都願意去做。這是多麼難能可貴呀！」

（《孟子》卷十三）

八五、酬勞

從前，有個手藝精湛的木匠，在主人家做了一輩子工，深受主人喜愛。

由於年齡大了，老木匠決定退休。主人挽留不住，就提出讓他在離開前建最後一棟房子。

老木匠想：我為你辛苦了一輩子，你不但酬謝我，到最後還壓榨我！

他生著氣，極不情願地建了一座粗糙的房子。

房子竣工那天，主人把新房的鑰匙交給了木匠，說：「你勞累了一輩子，我決定由你親自建一棟房子，作為酬勞送給你，讓你安度晚年。」

老木匠愣住了，他怎麼也沒想到，為別人建了無數的好房子，為自己建的這棟卻粗製濫造。

（《佛教故事大全》）

八六、苦命的馬

從前，有個人趕著一匹馬和一頭驢子上路。路途中，驢子對馬說：「請你救我一命，幫我分擔一點兒吧。」馬不願意。

驢子終因精疲力竭倒下去死了。於是，主人把所有的貨物、包括那頭驢子的皮都放在馬背上。

馬悲傷地說：「我真倒楣！我怎麼會受這麼大的苦呢？這全是因為不願幫驢子分擔，現在不僅馱上全部的貨物，還多加了一張驢皮！」

相互幫助，共同合作，才能更好地生存。

（《伊索寓言》）

拾柴、捨己為人

八七、摩訶那摩殺身成仁

摩訶那摩是迦毗羅衛城的王，同時也是釋迦牟尼佛的堂兄弟，對佛陀的教法信心至篤。

拘薩羅國王毗琉璃王攻陷迦毗羅衛城，開始屠城。摩訶那摩去會見毗琉璃王，請求解救他的人民。

窮兇極惡的毗琉璃王還是答應了他的請求：在他潛入池中的時間內，打開城門，允許城民自由逃亡。因為毗琉璃王心想：潛入水中的時間會有多長？摩訶那摩潛入水中，城門大開，城民蜂擁而逃。

但是，摩訶那摩始終沒有浮上來，因為他在水下把自己的頭髮解開，綁在柳樹根上。

八八、山雞救火

古印度有一座茂密的大森林，千千萬萬的鳥獸在這裡繁衍生息，這裡是牠們的樂土。

一天，森林突然起火，鳥獸們驚恐萬狀，放聲哀號。

這時候，一隻山雞飛到河中，在羽毛上沾滿水，再飛回林中，灑到火上。牠這樣來回奔波，不停地努力著。

天帝見此情形，問牠：「山雞呀，你太愚癡了，你的力量這麼微弱，怎麼能把大火撲滅呢？你自己逃得出去就算很幸運了。」

山雞說：「我的兄弟姐妹還在火中，我有力量，怎麼能見死不救呢？」

「那麼，以你的力量，到什麼時候才能把火撲滅？」天帝問。

「到死為止！」山雞堅定地回答。

天帝被山雞的精神感動，幫牠把林中的大火撲滅了。

（《佛教故事大全》）

八九、最後的實驗報告

美國動物學家卡爾·施密特下班後一個人在實驗室裡觀察一條南美洲毒蛇。突然甦醒過來的毒蛇在他手指上咬了一口，他趕緊從傷口往外擠血，可是，已經遲了，他開始感到頭暈、噁心，打電話到救護站，可電話偏偏撥不通。他知道性命難保，就乾脆坐在桌旁，紀錄自己瀕死時的感覺和徵兆，作為第一手資料，留給後人。

「實驗報告」的最後幾句是：「血從鼻子和嘴裡淌出來，疼痛消失了，軟弱無力，我想開始腦充血了。」

五小時以後，這位勇士終因中毒引起腦溢血而與世長辭。人們為了紀念他，把他最後的實驗報告陳列在博物館裡。

（佚名）

九〇、生命的禮物

一位美國青年在一場車禍中不幸喪生。根據他生前的願望，醫生摘取了他身上所有可供利用的器官，兩個腎臟移植給兩名腎功能衰竭者，心臟和肝臟分別移植給兩名瀕臨死亡的患者，兩隻眼睛給兩個失明的人作角膜移植。

這位青年捐贈的生命禮物，使四個垂死者重獲新生，使兩個人重見光明。

當記者訪問這位青年的母親時，她說：「我為兒子的行為感到驕傲，同時，我還要感謝那些接受器官的人，他們使我兒子的生命以另一種形式得以延續。看到他們，就像看到我兒子一樣。」

（佚名）

拾捌、無私奉獻

九一、人是為別人而生存的

愛因斯坦應居里夫人之邀去巴黎講學，當他講完，走下講臺時，一群年輕學者圍住了他，要求他在紀念冊上題詞。愛因斯坦這樣寫道：

「請記住，人是為別人而生存的，我的精神生活和物質生活都依賴別人的勞動，我必須以同樣的分量報答我所領受的東西。」

為此，他以忘我的精神從事他的研究，以傑出的科學成就奉獻人類。臨終前，他立下遺囑：死後遺體捐給醫學界作病理解剖，以有益於後人。

（佚名）

九二、巴甫洛夫正在死亡

前蘇聯生物學家巴甫洛夫在生命之火即將熄滅的最後時刻，把自己關在

屋子裡，靜靜地體驗生命結束時的那種獨特的感覺。他密切地注視著自己越來越糟的身體狀況，不斷地向坐在身邊的助手口授生命衰變的各種變化，他要為生理學研究留下更多的第一手資料。對於人們的關切和探望，他只好不近人情地加以回絕：「巴甫洛夫很忙……巴甫洛夫正在死亡。」

在與死亡的較量中，他以超然無畏的態度，把全部生命毫無保留地奉獻給人類。

（〈巴甫洛夫很忙〉）

九三、提燈女士

弗洛倫斯·南丁格爾的父母是英國人，一八二〇年，當他們在義大利佛羅倫斯旅行的時候生下了她。她從小就喜歡護理那些「受傷」的玩具娃娃，給它們繫上繃帶，給它們服藥。當她還是個小女孩的時候，就熱心幫助受傷的牧羊犬和村裡的病人。

在那個時代，人們總認為有錢人家的女兒應該待在家裡做做針線活兒、彈

彈鋼琴或看看書，偶爾也可以在晚會上跳跳舞。如果跑到外面參加工作，則被認為不像個女孩子。但南丁格爾下決心要從事她喜愛的護理職業。一八五〇年，在三位志同道合的女士的幫助下，她說服了父母，前往德國學習護理專業。

一八五四年，俄國跟英國、法國、土耳其在克里米亞半島展開了一場激烈大戰。南丁格爾從報紙上得知戰場上的傷兵缺乏護理，就給英國國防部寫了一封信，自願組織一支女子護理隊，到前線救護傷兵。

當公眾得知南丁格爾打算把英國婦女送到克里米亞去，立刻群起反對，「天哪！南丁格爾小姐！這太可怕了！」他們對這個新概念有點兒害怕。

她們的護理隊悄悄度過英吉利海峽，從法國向東行進，來到斯庫特里的土耳其兵營，這裡就是醫院。她們看到好幾百名傷員並排躺在沒有鋪墊的地板上，有的甚至躺在兵營外的雪地上。她們還聽說成千上萬的傷兵還橫臥在戰場上。傷兵們穿著血跡斑斑的軍服，沒有毛巾，沒有肥皂，沒有藥品，只有少數傷員有幸躺在床上，而這些床上都鋪著粗帆布，硬得無法忍受。

因為繁雜拖沓的公事程序，大批補給品鎖在碼頭倉庫裡。南丁格爾說服

倉庫主管和海岸委員會，打開倉庫，取出藥品和醫療設施，很快使斯庫特里醫院成為設備良好的醫院。

南丁格爾護理隊到來之前，每一百名傷員就有六十人死去，她們來後，傷員的死亡率下降到百分之一。

南丁格爾一天用二十小時來挽救傷兵的生命，到戰爭結束時，她的名字已經在英國有口皆碑了，人們稱道她的殷勤、和藹、仁慈和無比的耐心。「她經過我們的床邊時，我們親吻她的影子，我們都叫她『提燈女士』。」有的傷兵說，英國政府專門準備了一條船載她回國，但她堅持說，這條船太豪華了，於是登上一條法國輪船，繞道法國，悄悄回到英國。南丁格爾認為她自己微不足道，甚至沒讓她的家人知道她什麼時候抵達。

一八六〇年，她用公眾捐助的南丁格爾基金，在聖托馬斯醫院內建立了世界第一座護士學校——南丁格爾護士學校。

她逝世以後，國際紅十字會將她的生日——五月十二日定為「國際護士節」。英國人民為她立起了手持油燈的巨型銅像。

（〈人類精英軼事〉）

拾玖、儉樸

九四、商紂王的象牙筷子

商紂王用象牙筷子吃飯，大臣箕子見狀十分擔憂，他認為，用上象牙筷子，就必須用犀角與美玉的杯盤才能配套，而這樣高級的器皿就絕不能盛普通的飲食，必須盛珍禽異獸；吃上了山珍海味，就不能穿布衣短衫，必須有錦繡綢緞；接著，又得有華屋大廈，這樣下去，難道不是很危險的事嗎？

然而，紂王根本不聽勸諫。果然，過不了五年，紂王就建起了酒池肉林，設立炮烙之刑，終至滅國亡身。

（〈韓非子〉）

九五、張知白的儉樸生活

張知白，宋朝人，官至宰相，生活卻很簡樸，住房、衣服、飲食與拜相

以前基本一樣。有人勸他說：「大人月俸很高，但生活卻這麼清苦，這又何必呢？」

張知白感嘆道：「憑我的俸祿，即使按王侯的標準生活也是足夠的。但是如果家人習慣了奢侈的生活，一旦失去了我的俸祿，他們就不能馬上適應簡樸的生活了。還不如一直過著平平常常的生活，這樣，即使我去世了，也不會有什麼影響。」

（〈宋史·張知白傳〉）

九六、范仲淹苦讀

范仲淹小時候家境貧寒，上不起學。他一人住進一間僧房，晝夜攻讀，家裡糧食不夠吃，就每天煮一鍋粥，分成四份兒，早晚各吃兩份兒，就著鹽浸的野菜充饑。

別人給他送去好的飯菜，范仲淹卻不吃，解釋道：「我平時吃粥已經習慣

了，並不覺得苦。現在如果突然享受這麼好的飯菜，以後還能吃得下粥嗎？」
後來，范仲淹家窮得連一天兩頓粥也吃不上了，但他仍然埋頭苦讀，五年沒睡過一個安穩覺。

范仲淹長期堅持刻苦學習，終於成為一名傑出的文學家、政治家。

（《宋史·范仲淹傳》）

九七、一件舊大衣

有一天，愛因斯坦在紐約的大街上遇見一位朋友。朋友說：「你這件大衣多舊啊！應該換件新的了。」

愛因斯坦無所謂地說：「這有什麼關係？反正在紐約誰也不認識我。」
幾年以後，他們又一次相遇。這時，愛因斯坦已經譽滿天下了，可他還是穿著那件舊大衣。朋友又一次勸他買件新的。

「這又何必呢？」愛因斯坦說：「反正這裡每個人都已經認識我了。」

（佚名）

九八、與眾不同的富蘭克林

一七五二年，班傑明·富蘭克林冒著危險用風箏從烏雲密佈的空中引下電，證實了閃電就是電，不久就發明了避雷針，並把這項發明慷慨地奉獻給了全世界——他發明了許多東西，但從來沒想到過從中謀利。

有一次，可怕的天花襲擊了費城，富蘭克林也傳染上了，差點兒送命。剛剛痊癒，他就同別人一起創辦了費城第一所醫院；他忘不了年輕時為了買一本書而辛苦地賺錢，因此建立了費城第一家公共圖書館，又開創了美國第一家保險公司；他還改進了費城的治安和消防部門，修繕了許多道路；還出版了美國第一份雜誌——《窮人理查曆書》。

美國獨立戰爭時期，富蘭克林參與起草了《獨立宣言》，成為大陸會議代表，並於七十歲高齡前往法國，說服法國政府站到美國一邊，使美國贏得了獨立戰爭。

在法國，富蘭克林處處受人敬仰，特別是許多學者，非常崇拜他。他的照片隨處可見，牆上、窗臺上，甚至手帕上都有。直到今天，法國人仍認為富蘭克林是最偉大的美國人。

當時，法國是世界文明的中心，人們紛紛湧向那裡趕時髦，以使自己成為上流人物。然而，即使在巴黎，這個法國國王帶頭奢侈享樂的都市裡，富蘭克林仍然只戴著一頂老式的開拓者的皮帽子，穿著一件樸素的棕色外套。法國的紳士們個個身佩寶劍，富蘭克林卻只提一根手杖。但那些貴族都很尊敬這個與眾不同的富蘭克林。

九九、穿破皮鞋的孩子

布拉格出生在一個貧苦的家庭。

中學畢業後，他被保送到威廉皇家學院讀書。那時候，他每天都穿一雙比自己的腳大許多的破皮鞋。同學們常常譏笑他，還有人誣陷說他的鞋是偷來的。

一天，學監把他叫到辦公室，鐵青著臉，死死地盯著布拉格腳上的破皮鞋。布拉格立即明白了事情的原因。他一句話也沒說，從懷裡掏出一張折得起了毛邊的紙片，交給學監。學監打開一看，原來這是布拉格父親寫給兒子的信。其中有這樣的話：

「孩子啊！真抱歉，再過一兩年，等你穿著我的破皮鞋努力奮鬥成功了……」，學監被感動了。

一九一五年，布拉格和父親同時獲得了諾貝爾物理獎。

（佚名）

一〇〇〇、平民化教育

洛克菲勒是舉世聞名的家族，但這個家族的六個子女並沒有享受豪門生活。

洛氏的教子方法是「平民化」：每人只有很少的零用錢，而且要詳細記錄；鼓勵參加家務勞動來獲得額外的補貼；平時父親帶頭補衣服給孩子們看；孩子們經常參加種蔬菜、養家兔等勞動；為了不使子女飽食終日、揮霍無度，糖果、零食限額，戒吃牛肉，甚至不許外出遊玩。

小兒子大衛回憶道：「從我們最初的歲月起，父親就叫我們不要把食物剩在盤子裡，及時關掉電燈，不能隨便亂花錢……」

（佚名）

一〇一、勤奮的益處

查理不算是絕頂聰明的孩子，但是他是個努力的學生，學習很勤奮。他總是把學習任務完成之後再心安理得地去玩。他和其他孩子一樣愛玩，玩遊戲的時候，每個人都喜歡和他一夥兒。通常，他總是最先衝到操場上，也最先回到課堂上。刻苦學習使他更有興致玩耍，而玩耍也給了他努力學習的興致。所以，課上課下他都很開心。

考大學的時候，老師強力推薦了他。在大學讀書，他同樣堅持自己的原則，生活還是那樣從容、快樂，不僅如此，他還參加了優秀學生社團，並擠出很多時間讀自己喜歡的書。

在畢業典禮那天，父母、兄弟姐妹都來聽他演講，他們都為他感到自豪。許許多多有利的機會敞開在查理面前，因為他勤奮，有才智，他受到所

有人的愛戴。這就是勤奮的回報。

整天無所事事地混日子是不能帶給人快樂的，懶惰的孩子總是顯得可憐悲慘。奇怪的是，還有人願意這麼過。

（《美德讀本》）

一〇二、勤能補拙

古希臘著名演說家戴摩西尼生下來就口吃，總是表達不出自己的見解。為了克服這個生理缺陷，戴摩西尼常把石子放在嘴裡，跑到海邊，面對大海練習演講，天天如此，居然把口吃的毛病改掉了。

為了專心練習演講，戴摩西尼一邊登山一邊吟詩，有時站在鏡子前練習手勢。為了一心一意練習，他在地下室一待就是三個月。他還橫下心來，把頭髮剃去一半，這樣一來，想出去玩的念頭就徹底打消了。

經過頑強的努力，在無數次失敗之後，戴摩西尼終於成為舉世聞名的演說家。

（佚名）

一〇三、聞雞起舞

東晉名將祖逖，從小喪父，由哥哥撫養長大。由於性格豪爽，不受管束，到十四五歲還不願好好讀書。幾個哥哥對他的前途很擔心。

但後來情況有了改變，祖逖開始愛讀書了。他不僅博覽群書，而且經常到京城洛陽去找人探究學問。

二十四歲那年，他與好友劉琨一起到司州（洛陽東北）任主簿（主管文書），他倆志同道合，意氣相投，白天一起辦事，晚上合蓋一床被子睡覺。

一天半夜，祖逖被遠處傳來的雞鳴聲驚醒，他把劉琨推醒說：「你聽到雞鳴聲了嗎？」

劉琨側耳一聽，說：「是啊，是雞在啼叫。不過，半夜的雞啼聲是惡聲啊！」祖逖不同意，說：「這不是惡聲，而是催促我們早點起床鍛鍊，快起床吧！」

兩人一骨碌從床上爬起，到院子裡舞起劍來。

（《晉書·祖逖傳》）

一〇四、鑿壁借光

西漢人匡衡，家裡世代務農，十分貧窮，連點燈的油也買不起。但他很愛學習，由於家裡沒錢供他讀書，他便白天做工，晚上讀書。有時在大戶人家做工，遇到主人家藏書很多，他便不要工錢，請求借幾本書給他讀。

晚上，因為沒油點燈，他心裡很苦惱。

鄰居是一家富戶，夜晚經常燈火通明。一天，匡衡發現從牆的縫隙透過一絲光亮，他突然想出一個辦法，順著縫隙在牆上鑿開一個小洞，讓更多的燈光從小洞射進來。他拿書在洞口一試，果然看清了書上的字。於是，匡衡就靠近洞口，借著燈光讀起書來。經過不懈的努力，匡衡終於成了一位很有學問的人，尤其對《詩經》有獨到的見解。

漢元帝喜好《詩經》，就請匡衡為他講解。匡衡受到信任，被拜為丞相，並封為安樂侯。

一〇五、囊螢

車胤，晉代南平（福建）人，他的曾祖父車浚三國時當過吳國會稽太守。有一年，吳縣一帶鬧災荒，車浚上書吳王孫皓，要求開倉放糧，救濟百姓。吳王以為他是為了在百姓中樹立威信，下令將他處死。車胤家裡由於遭到這樣重大的災難，變得一貧如洗。

車胤是個愛讀書的孩子，但因為家境貧寒，夜讀的時候經常沒有油點燈。夏天的夜晚，他就用白絹做成半透明的袋子，裝幾十隻螢火蟲照著書本，夜以繼日地學習。

車胤的苦學終於得到了報償。

後來他成為一個非常有學問的人，當過太守、將軍、吏部尚書，人們也用「車胤囊螢」來比喻勤學苦練。

（《晉書·車胤傳》）

一〇六、映月

南朝齊國的江泌，少年時家裡很窮，白天要做活兒，只能收工後讀書。黃昏時分，他上屋讀書。瞌睡了，從屋上跌下來，再爬上屋繼續讀。

（〈南史·江泌傳〉）

一〇七、頭懸樑

孫敬，西漢信都（河北冀縣）人，從小非常好學，因為家境貧窮，沒有條件入學，便在家中自學，直到成年。

孫敬讀書入了迷。他從早讀到晚，足不出戶。人們只聽到他朗朗的讀書聲，很難見到他的身影。

孫敬覺得夜晚比較安靜，讀起書來效果比白天好，因此每天讀到深更半

夜。但是，從白天讀到深夜，畢竟非常勞累，難免打瞌睡。於是，他採取了一個方法：用一根長長的繩子，一頭懸住屋樑，一頭紮住自己的頭髮。這樣，每當要打盹頭往下垂時，就被繩子拉住，髮根處頓時疼痛起來，睡意頓消，又可打起精神讀書了。

（《太平御覽》、《楚國先賢傳》）

一〇八、錐刺骨

戰國時，蘇秦十次上書秦惠王，意見不被採納，回家後發憤讀書，瞌睡了，就用錐子刺大腿，血一直流到腳上。

（《戰國策·秦策一》）

一〇九、截蒲為牒

路溫舒，西漢鉅鹿（河北平鄉）人，出生在鄉下一個看門小吏家中，生活貧困，小時候天天到野外放羊。

路溫舒看到鄰居的孩子讀書，非常羨慕，可是他家買不起書，更不用說上學讀書了。他想：要是能有書自學，那就心滿意足了。

一天，他在河邊放羊，見水中長著一大片蒲草，綠油油的蒲葉又大又闊，非常可愛。他看了一會兒，突然高興地跳起來，自言自語地說：「這不是抄書的材料嗎？為什麼不用來抄書呢？」

第二天，路溫舒出外放羊時就帶了小刀，順便到水邊割蒲草。他割了一小捆帶回家，把蒲草曬乾壓平，再裁割成同樣大小，用麻線穿訂起來，一冊蒲葉本子就這樣做成了。有了蒲葉本子，他就向鄰居借書來抄。白天放羊，晚上抄書，沒多久就抄了很多蒲葉書，從此再也不愁沒書讀了。

鄰居見了，都連聲誇獎：「這孩子真用功！真會動腦筋！」

路溫舒就靠這個辦法讀了很多書，成了西漢有名的學者。（《漢書·路溫舒傳》）

一一〇、心不在焉

古時候有個名叫秋的高手，由於他的棋下得好，當地人都稱他為弈秋。弈秋收了兩個徒弟，他每天盡心盡力教導他們，想把自己高超的棋藝傾囊相授。但這兩個徒弟完全不一樣。

一個徒弟生性踏實認真。他謙虛好學，非常專注，把全部心思都放在下棋上，認真思索老師所做的每一步安排，仔細品味老師的每一句言談。所以他極為準確地領悟了老師下棋的精髓，棋藝進步飛快，連老師都為之驚歎。

另一個徒弟正好相反。他雖然天天跟在老師身邊學習，但老師講解下棋要領的時候，他的眼睛好像是在盯著棋子，可心思卻被空中的大雁佔據，恨不得馬上搭弓射箭，射下一隻。結果，老師的講解他一句也沒聽進去。日復一日，年復一年，棋藝依舊拙劣不堪，一絲一毫的進步都沒有，老師對他極為失望。

這兩個徒弟，一個成了棋藝高超的名手，另一個一無所獲。其中的原因就在於：一個專心致志，另一個心不在焉。

（《孟子·告子章句上》）

貳壹、持之以恆

如果一個農夫總是草草地收工，他就不會有好的收成。

如果一個學生總是早早地合上書本，他的學習一定不會太好。

如果想將自己的學習提高，那就耐心一點兒，不要急於求成。

一個人一天走一英哩，只要堅持下去，他就可以走遍全世界。

（〈美德讀本〉）

一一一、孟母誡子

戰國時期，儒家學派代表人物孟子（孟軻）小的時候，母親送他到學堂讀書。剛開始孟軻還懂得用功，後來就漸漸學會偷懶、貪玩，不肯用功讀書了。有一天，他竟然逃學回家。

母親此時正在家中織布，一看見他逃學回來，就拿起剪刀把織布機上織了一半的麻布剪斷了。孟軻嚇得發抖，跪在地上。

母親責備說：「求學跟織布的道理是一樣的，必須一絲絲不斷積累，才能織成有用的布料。如果中途把它剪斷了，那就會前功盡棄。求學更是要不斷地用功，最後才會有所成就。而你現在卻偷懶逃學，不肯用功讀書，這樣自我墮落，如何能成就學業？」

孟軻聽了母親這番話，非常慚愧，立刻向母親認錯，從此發奮向學。經過長年累月的不懈努力，終於成就了自己的道德學問。

（〈列女傳·母儀·鄉孟軻母〉）

一一二、樂羊子妻

樂羊子在路上拾到一塊金子，回家交給妻子。

妻子說：「我聽說有志氣的人不飲『盜泉』之水，不受嗟來之食，何況拾取別人丟失的東西謀求私利而玷污自己的品德呢？」

樂羊子非常慚愧，把金子扔到野外，到很遠的地方求師學道去了。

過了一年，樂羊子回來了。妻子問他回來的緣故。

樂羊子說：「只是出門久了，想家，沒別的事情。」

妻子拿刀走到織機跟前說：「這綢布是蠶兒吐出來的絲，經過織布機一根絲一根絲地積累起來，才積到一寸那麼長，又一寸一寸不停地積累，才能成丈成匹。現在如果割斷這塊綢布，那就會半途而廢，白白浪費時間。你出外求學，半路上就回來了，那和割斷這綢布有什麼兩樣？」

樂羊子被她的話感動了，回去修完了學業。

（范曄《後漢書》）

一一三、磨杵成針

李白小的時候非常貪玩，不用功讀書。有一天，他到野外遊玩，見到河邊有位白髮蒼蒼的老婆婆，手裡拿著一根大鐵棒，在石頭上用力磨著。李白很奇怪，就上前問道：「老婆婆，您這是在幹什麼呀？」

老婆婆一邊磨鐵棒，一邊回答說：「我想把它磨成一根繡花針。」

李白被老婆婆的行為所感動，向她深深行了個禮，回家發奮讀書去了。

（《方輿勝覽》、《潛確類書》）

一一四、七口大水缸

晉代書法家王羲之的兒子王獻之八歲的時候就跟父親學習書法，他聰明好學，每天都要伏案練字。可是，時間一長，王獻之有點兒沉不住氣了，感到厭煩，想走捷徑，就問父親學書法有什麼秘訣。

王羲之指著家裡的七口大水缸說：「秘訣就在這七口缸裡，你把這七口缸裡的水寫完了，自然就知道其中的秘訣了。」

王獻之從此苦練基本功，真的寫完了七口大缸裡的水，終於成為與父親齊名的大書法家。

一一五、李賀的錦囊詩

李賀是唐朝宗室鄭王的後代。他從小聰慧異常，七歲時寫的詩文已很不錯，名聲傳遍長安。

當時，有人拿李賀的作品給文學家韓愈和皇甫湜看。他們都非常驚奇，說：「寫得真好！如果作者是古人，我們或許不知道；如果是今人，哪有不認識的道理？」

當聽說作者是個小孩時，韓愈和皇甫湜更加驚奇，他們不相信，決定親自去看一看。於是，兩人跑到李賀家，出題目要他寫詩。李賀提筆就寫，好像早已想好了似的。兩人這才相信。

李賀長大以後身體瘦弱，但寫詩卻更加起勁了。每天早晨，他騎著一匹瘦馬，帶著一個小童，背著一個錦囊，想到一句佳句，就立即寫在紙條上，投入錦囊裡。到了傍晚，李賀回家了。她的母親叫婢女接過錦囊，看見裡面寫的詩句多，就怒氣沖沖地說：「這孩子要把心嘔出來才甘休！」

吃過晚飯後，李賀就把詩句從錦囊裡拿出來，磨墨鋪紙，續而成篇。
李賀就用這個辦法寫了不少精彩的作品。

（《新唐書·李賀傳》）

一一六、齊白石「化石為泥」

齊白石年輕的時候愛好篆刻。一天，他去向一位老篆刻家求教。那位老篆刻家說：「你挑來一擔石頭，刻了磨，磨了刻，等到這些石頭都變成了泥漿，你的印也就刻好了。」

齊白石真的挑來一擔石頭，夜以繼日地練習篆刻。他一邊刻一邊拿篆刻名家的作品對照、琢磨。他刻了磨平，磨平了再刻。手上磨起了泡，仍然專心致志地刻個不停。

日復一日，年復一年，石頭越來越少，地上淤積的泥漿越來越厚。最後，通通「化石為泥」了。

（小學語文）

貳貳、學無止境

一一七、韋編三絕

孔子名丘，字仲尼，春秋末年魯國人，他的思想和學術對後世影響很大，形成儒家學派。

孔子多才多藝，學問淵博。他的學問是經過刻苦鑽研而得來的。

他三歲喪父，從小就不得不做各種事情養家糊口。他曾經當過牧童，看守過糧食，也當過送葬時的吹鼓手。因此，他小時候並沒有受到良好教育，只好通過自學來求得學問。

十七歲那年，孔子的母親也去世了，為了安葬母親，才找到父親的墓地，從而知道自己是貴族後裔。此後，他到貴族的領地上一邊做事情，一邊學習各種本領。

三十歲那年，孔子創辦了一所私塾，從此，普通人家的子弟也有機會讀書了。

五十歲時，孔子被魯定公任命為中都（汶上）宰，之後被封為大夫。從五十五歲起，他帶領弟子們周遊列國，直到六十八歲回到魯國。

晚年時，孔子開始研究《周易》。《周易》內容廣泛而複雜，而且是用當時已不多見的古文字寫成，非常難讀，大多數人不敢問津。

當時文字都是寫在竹簡上的，一根竹簡只能寫一行字，一部書要用許多竹簡。這些竹簡必須用非常結實的繩子編連起來，此即「韋編」。孔子鑽研《周易》，反復閱讀，以至於穿竹簡的「韋編」被磨斷了好幾次。他仍不滿足，說：「再給我幾年，這樣我對《周易》的研究就差不多了。」後人用「韋編三絕」來形容勤奮好學。

（《史記·孔子世家》）

一一八、孔子學琴

孔子不僅是一位偉大的教育家，也是一位出色的音樂家，他既會唱歌，又會彈琴、作曲，有高超的音樂鑒賞能力。

孔子從小喜好彈琴，年輕的時候便有較高的造詣。但是，孔子並不滿足，他認識到，單憑自己的努力很難有更大的進步。於是在二十九歲的時候，他開始跟從音樂家師襄學琴。

一天，師襄把一首曲子拿給孔子，讓他自己練習。孔子拿著這首曲子，廢寢忘食日夜彈唱，足足練了十天，仍然沒有停下來的意思。

師襄聽孔子彈的還是那首曲子，忍不住對孔子說：「你已經彈了很久了，現在可以換個曲子練練。」

孔子回答：「我雖然已經熟悉它的曲調，但還沒有摸到它的規律，還需要繼續練。」說完又彈了起來。

過了一段時間，師襄覺得孔子彈琴的水平大有長進，於是對他說：「你已

經摸到這首曲子的規律了，可以換個曲子練練。」

不料孔子停下琴，恭敬地回答道：「先生，我雖然摸到了它的規律，但是還沒有領悟到它的音樂形象，還需要再練。」

師襄教過許多學生，但還沒碰到像孔子這麼好學的人，於是又搖搖頭走開了，心中卻暗暗高興：「此人以後必成大器。」

又過了一段時間，師襄發現孔子神情莊重，好像變了個人似的。一天，師襄悄悄走近正在練琴的孔子，凝神傾聽孔子彈唱，深深陶醉於優美的琴聲中。

一曲彈罷，孔子向師襄深深行禮，說：「先生，我已經體會到音樂形象了，他黑黝黝的，個兒高高的，目光深遠，似有王者氣概，此人非文王莫屬也。」師襄聽罷，大吃一驚，因為此曲正好是《文王操》，而他事先並未對孔子講過。

（《史記·孔子世家》）

一一九、滿了嗎？

一位學僧自以為在無德禪師那裡學的差不多了，打算離開，於是就向禪師辭行。

無德禪師並未阻攔他，只是說：「你在離開以前，給我盛一盆石子來，注意，一定要盛滿！」

學僧按照無德禪師的要求，端來滿滿一盆石子。

無德禪師問：「滿了嗎？」

學僧恭敬地回答：「滿了！」

無德禪師把沙子倒在石子上面。只見沙子順著石子間的縫隙流了進去。

無德禪師又問：「滿了嗎？」

學僧道：「滿了！」

於是，無德禪師又把水澆在石子和沙上。結果，水也滲了進去。

無德禪師又問：「滿了嗎？」

學僧一下子醒悟過來，向無德禪師禮拜，再也不提離開的事兒了。

貳參、熱愛勞動

一二〇、不勞不食

宋代百丈禪師德高望重，嚴於律己，直到九十多歲還帶頭勞動。弟子們很不忍心，暗中把他的工具藏了起來。老禪師卻說：「我沒有什麼德行，我怎麼能依賴別人養活呢？」他到處尋找自己的工具，但怎麼也找不到，於是就乾脆不吃飯。

這就是流傳古今的佳話——「一日不做，一日不食」。

（〈景德傳燈錄〉）

一二一、勞動真快樂

冬天的一個晚上，勞德夫人和她的兩個女兒坐在壁爐旁。兩個女孩在縫東西，媽媽則在忙著織毛衣。

凱蒂完成了自己手上的活兒。她抬頭看了看說：「媽媽，我覺得今天的火比平時的大。我真愛聽火在燃燒時發出的劈劈啪啪的聲音。」

「我也正準備這麼說呢？」瑪麗也叫起來，「今天的燈確實比昨晚的亮。」

「親愛的孩子們，」媽媽說，「那一定是因為你們今天晚上感覺比平時快樂的緣故。也許這就是你們認為火比平時更大、燈比平時更亮的原因吧！」

「但是媽媽，」瑪麗說，「我不明白我們現在為什麼會比平時更快樂。昨晚表姐在這裡和我們玩遊戲，一直玩到我們都累了才結束呢？」

「我知道，我知道為什麼！」凱蒂說，「這是因為今天晚上我們在幹一些有意義的活兒。我們之所以感到幸福，是因為我們成了有用的人。」

「說得很對，親愛的，」媽媽說，「我很高興你們兩個都認識到做些事情要比單純玩耍更令人愉快，更讓人受益。」

（〈美德讀本〉）

一二二、農夫的寶物

有個農夫快要辭別人世時，想要把自己的耕作經驗傳給兒子們，便對他們說：「孩子們，我即將離開這個世界了，你們都去尋找我埋藏在葡萄園裡的東西，把它們通通都找出來吧！」兒子們以為那裡埋藏了金銀財寶。父親去世後，他們把葡萄園的地全都翻了一遍，什麼寶物也沒找到，卻使葡萄園的地很好地耕作了一番，所以這年比以往結了更多的葡萄。

勞動是最好的寶物。

（《伊索寓言》）

一二三、蟬與螞蟻

冬季，螞蟻正忙著把潮濕的穀子曬乾。饑餓的蟬跑來，向牠們乞討食物。螞蟻問牠：「你為什麼在夏天不去收集食物呢？」

蟬回答說：「那時沒有時間，我忙於唱美妙動聽的歌。」

螞蟻笑著說：「你夏季如要唱歌，那麼冬季就去跳舞吧。」
勤奮勞動才能豐衣足食；如果一味玩樂，只能挨餓。
（《伊索寓言》）

貳肆、務實

一二四、吹牛的狐狸

一隻貓在森林裡遇到一隻狐狸，心想：牠又聰明，經驗又豐富，挺受人尊重的。於是牠很友好地和狐狸打招呼：「尊敬的狐狸先生，您好嗎？這些日子挺艱難的，您過得怎麼樣？」

狐狸傲慢地將貓從頭到腳打量了一番，半天拿不定主意是不是該和牠說話。最後牠說：「哦，你這個倒楣的長著鬍子、滿身花紋的傻瓜、饑腸轆轆地追趕老鼠的傢伙，你會啥？有什麼資格問我過得怎麼樣？你都學了點什麼本事？」

「我只有一種本領。」貓謙虛地說。

「什麼本領？」狐狸問。

「有人追我的時候，我會爬到樹上去藏起來保護自己。」

「就這本事？」狐狸不屑地說，「我掌握了上百種本領，而且還有滿口袋計謀。我真覺得你可憐，跟著我吧，我教你怎樣從追捕中逃生。」

就在這時，獵人帶著四條狗走近了。

貓敏捷地竄到一棵樹上，茂密的樹葉把牠遮擋得嚴嚴實實。「快打開你的計謀口袋，狐狸先生，快打開呀！」貓沖著狐狸喊道。可是獵狗已經將狐狸撲倒咬住了。

「哎呀，狐狸先生，」貓喊道，「你的千百種本領就這麼給扔掉了！假如你能像我一樣爬樹就不至於丟了性命了！」

（《格林童話》）

一二五、老鼠開會

很久很久以前，老鼠們因深受貓的侵襲，感到十分苦惱。於是，牠們在一起開會，商量用什麼辦法對付貓的騷擾，以求平安。

會上，老鼠們提出了各種主張，但都被否決了。最後，一隻小老鼠站起來提議說：「在貓的脖子上掛個鈴鐺，只要聽到鈴鐺一響，我們就知道貓來了，便可馬上逃跑。」大家對牠的建議報以熱烈的掌聲，並一致通過。

有一隻年老的老鼠坐在一旁，始終一聲沒吭。這時，牠站起來說：「小鼠想出的這個辦法是非常絕妙的，也是十分穩妥的；但還有一個小問題需要解決，那就是派誰去把鈴鐺掛在貓的脖子上？」

想出一個好主意也許不難，實現它就不那麼容易了。

貳伍、積極樂觀

一二六、哭婆婆

南禪寺前住著一位綽號叫「哭婆」的老婆婆，天上下雨時她哭，天晴她也哭，邊許願邊哭個不停。

南禪寺的師父問她：「老婆婆，你為什麼哭呢？」

老婆婆說：「我有兩個女兒，大女兒嫁給賣鞋的，二女兒嫁給賣傘的。天氣好的日子，我就想到小女兒，她的傘一定賣不出去；天下雨時，我就想到大女兒，雨天哪會有顧客上門呢？想起這些，我就傷心落淚。」

師父勸她：「老婆婆，你不要哭。下雨也好，天晴也好，我們都應該心存感激，好好地過日子。天晴時，你應該想到大女兒的鞋店生意興隆；天陰時，你應該想到小女兒的傘一定賣得很好。」

老婆婆當即破涕為笑。從此，這位「哭婆」整天都樂呵呵的。（《日日禪》）

一二七、刺與花

一對孿生姐妹跟著母親走進玫瑰園。

不多久，妹妹跑來對母親說：「媽媽，我不喜歡這裡。」

「為什麼呢，我的孩子？」

「因為這裡每朵花下面都有刺。」說著，舉起被刺破的手指。

不一會兒，姐姐跑來對母親說：「媽媽，這裡太好玩了，我喜歡這裡！」

「為什麼呢，我的孩子？」媽媽問。

「因為這裡每叢刺上都有花。」

（佚名）

貳陸、樂善好施

一二八、玩具火車

昨天，波來可西和卡隆一起到我家來了。我們在一起玩，我把自已所有的玩具一下子全拿出來了。

波來可西看見那個玩具火車，驚奇得不得了，他從來都沒見過這種東西。他看著那塗成紅色和黃色的小車廂，眼光都有些貪婪了。我想讓他自己來開動小火車，於是就把上發條的鑰匙交給他。波來可西就頭也不抬地跪在地上，自己擺弄起來。

我從來沒看見波來可西這樣高興過。他一邊說著「對不起，對不起」，卻一邊做著手勢，不讓我們把小火車停下來，他簡直把那列小火車看成是玻璃做的，小心翼翼地拿起來細看，再輕輕地放下。為了不使小火車沾上灰塵，

他用嘴把它吹了好幾遍，然後上上下下地細看，臉上帶著微笑。

我們都站在那裡，看著波來可西。他那細細的脖子、小小的耳朵，那件把袖子捲了好幾圈的上衣，那露在袖外的兩隻像病人一樣細瘦的胳膊……

啊！這時候我真想把所有的玩具、所有的書通通拿來放到波來可西腳下。「至少，我應該把玩具火車送給他。」我這樣想著。不過，那必須先徵得父親的同意。

正在這個時候，我覺得有人往我手裡塞了一張小紙條，我一看，紙條上面，父親用鉛筆寫著：你的玩具火車很讓波來可西喜歡，那個孩子什麼玩具也沒有。你的心沒有教給你怎麼做嗎？

看完紙條，我馬上用雙手拿著火車頭和小車廂，把它們全部放到波來可西手裡，並對他說：「請你接受這個，這是你的了！」

波來可西看著我，好像不明白發生了什麼事。

「這是你的了！」我又說，「我把它送給你了！」

波來可西更加不知所措了，他看了看我的父親和母親，然後問我：「不過，為什麼呢？」

我父親對波來可西說：「因為安利柯是你的朋友，因為他喜歡你，所以就把玩具送給你。」

波來可西膽怯地問：「我可以拿著這件玩具……把它帶回家去？」

「當然可以！」我們一齊回答。

波來可西走到門口，卻又不敢離開，他非常高興，顫動著嘴唇，一邊笑一邊說著道謝的話。卡隆幫他把玩具火車包在手絹裡。

「哪一天，我帶你到我父親的車間去看看。我把他的釘子送給你。」波來可西說。

我的母親往卡隆上衣的鈕扣裡插了小小的一束花，叫他代送給他的母親。

（〈愛的教育〉）

一二九、瑪麗的硬幣

瑪麗非常珍愛她的那枚10分硬幣，那是祖父一個月前給她的，她一直把它放在臥室的紅盒子裡，她決定用這枚硬幣買她嚮往已久的糖果。

食品店門前站著一位乞討的小女孩，穿著一身褪了色的衣服，眼巴巴地看著櫥窗裡的糖果。瑪麗情不自禁地問：「小姑娘，妳在想什麼呢？」

小女孩吃驚地盯著瑪麗，因為從來沒有人這樣和藹地和她說過話。她略帶難過地說：「我想吃那些麵包捲，我已經一天沒吃東西了。」

瑪麗對自己說：「瑪麗呀，妳早飯和午飯都吃得飽飽的，而這個可憐的小姑娘還沒吃一口飯呢？把硬幣給她吧，她比妳更需要它。」她不忍心再看小姑娘那饑餓、難過的面容，把硬幣放到她手裡，不等她說話，就逕自走開了。瑪麗感覺自己真的很幸福，好像已經把那個掛在窗邊誘人的糖果吃到嘴裡一樣。

一三〇、新年

新年的第一天早晨，天氣很好，愛德華迅速穿好衣服，起了床，洗了臉，他想第一個去給人們拜年。他先跑到各個房間，對家人說了新年好，然後又跑到街上對每一個他見到的人道新年好。回家後，父親給了他二美元的新幣。愛德華高興極了。他在書店曾看到過一些非常精美的書，他早就想買了。於是，他便興高采烈地離開了家去買書。

來到街上，他碰到一家德國人——父親，母親，還有三個凍得發抖的孩子。「新年快樂！」愛德華喜氣洋洋地說。

那位德國父親卻對他搖了搖頭。

「你不是這裡的人嗎？」愛德華問。

那人又搖了搖頭，很顯然，他聽不懂愛德華的話。接著，他拍了拍自己的嘴，又指了指孩子們，好像在說：這幾個孩子已經有好幾天沒吃東西了。愛德華很快就明白了是怎麼回事。他毫不猶豫地取出口袋裡的錢，一枚

給了那個男人，一枚給了他的妻子。他們感動得熱淚盈眶，用德語說著什麼。毫無疑問，他們是在說：我們太感激你了，我們會永遠記得你是我們的恩人。

愛德華回到家裡。父親問他買的什麼書。愛德華不好意思地低下頭說：「我沒有買書。」接著解釋說：「我把錢給了幾個窮人。他們又冷又餓，太可憐了。我可以等到明年再買書。對了，您知道他們接到錢時有多高興嗎？」

「孩子，」父親說，「這裡有許多書，我把它們送給你，做為對你做好事的獎勵。一個小男孩能這樣布施別人，真的是很可貴。如果你能時刻準備幫助那些無助的人，你以後的每一年都會很幸福的。」

贈人玫瑰，手有餘香。

（《美德讀本》）

一三一、同情的數額

有一位窮苦人，從緬因州舉家遷往伊利諾州。當他們試圖通過一座橋的

時候，他們的馬踩穿了橋上腐爛的木頭，墜河淹死了。他們只有這一頭牲口。幸運的是，所有的人都安然無恙。但是，失去馬匹使他們陷入困境，既沒法前進，也不能後退，這家人無助地站在陌生的土地上。

很多人從這裡經過，有些人甚至取笑他們的窘境。路邊漸漸聚集了一堆人，有些人同情這個窮苦人，有些人同情他的馬，所有人都同情他那生病的老婆和六個無助的孩子。

有位強壯的西部牛仔，他知道長途跋涉、在草原上安家的艱辛，他挺身而出，對眾人說：「你們似乎都對這些可憐的人非常同情，請允許我問問你們每個人的同情有多少。」

「陌生人，這裡！」他繼續說，舉起一張十美元的鈔票，「這是我同情的數額。如果別人都像我這麼做，他們很快就可以再買一匹馬了。」無需多言，他這一施捨舉動很快產生了效果。

不久，這家快樂的移民就到達了目的地，他們的農場經營得蒸蒸日上。

（〈美德讀本〉）

一三二、張菜羹

宋朝的時候，張泌供職於史館，家裡吃飯的人很多。

一天，宋太宗問他：「你家裡吃飯的人為什麼那麼多呢？」

張泌回答：「臣的親戚故舊多在鄉下，家貧無糧。而臣的俸祿有餘，就經常來家吃飯；吃的不過是普通的菜羹罷了。」

後來，宋太宗派人在張家吃飯的時候進行了一次突擊檢查，果然是粗飯菜羹。

宋太宗非常讚賞他這種行為，還給他起了個名字：張菜羹。

（《宋史》）

一三三、最快樂的事情

羅惟德在甯國任職。一天，他去拜見劉寅，興高采烈地對他說：今天我遇到了一件最快樂的事情。

剛才碰上十多個逃荒的親戚，我就把積攢的薪水全送給了他們，全家人沒有一個出來阻攔，所以我感到真快活呀！

（《功過格》）

富貴家庭，如果有窮親戚來往，那就是忠厚有福的氣象。（《景行錄》）

貳柒、樂天知命

一三四、國王頭頂的劍

國王擁有無與倫比的財富和權勢，當然會有許多人羨慕。有一天，國王的一位朋友對他說：「你多麼幸福啊！你擁有所有人想要的一切，你是世界上最快樂的人。」

國王對他說：「你真以為我比其他人快樂嗎？」「難道不是嗎？」朋友答道，「看看你擁有的寶藏，你掌握的權勢！在這個世界上，你沒有什麼需要煩惱的，還能有比這樣更好的人生嗎？」

「那麼，我們就交換一天的位置來看看如何？」國王提議。
於是，他們真這麼做了。

第二天，國王的朋友被帶進宮裡，所有的侍者被命令要像對待國王那樣服侍他。他們為他戴上金冠。

他坐在巨大的餐桌前，滿桌都是山珍海味，還有貴重的名酒、美麗的花卉和愉悅的音樂。他半躺在柔軟的椅墊上，感覺自己是全世界最快樂的人。

當他端起一杯茶剛要喝時，抬眼看到天花板有個東西懸掛在他頭頂上——那是一把劍！

他的笑容從唇邊隱去，臉變得慘白，手也顫抖起來。他不想再享受什麼美味和音樂了，只想趕快離開那個位置。因為那把劍只用一根細細的馬鬃綁在天花板上。

國王問道：「怎麼啦？你好像沒有什麼胃口？」

朋友小聲說：「那把劍！你難道沒有看見它嗎？」

國王說：「我當然看見啦。我每天都能看到它，我把它懸掛在我的頭頂，以此提醒我總是有人想殺害我。可能我的臣子嫉妒我的權勢，想謀害我；可能有人會散佈不利於我的謠言，讓我的人民推翻我；臨近的王國也可能會派兵侵略；我還可能作出一個錯誤的決定，從而導致我的滅亡。如果你要享有權力，就必須承受這些風險，要知道，這些風險是伴隨權勢而來的。」

（《世界美德讀本》）

一三五、塞翁失馬

戰國時期，西北邊疆住著一位精於道術的老人，人們都叫他塞翁。一天，他養的一匹馬忽然逃到塞外去了，大家都為他惋惜。他卻笑著說：「丟了一匹馬，怎麼知道不會成為一件好事呢？」

幾個月後，發生了一件意想不到的事：那匹逃走的馬忽然跑回來了，並且帶回一匹高大的駿馬。鄰居們都前來道賀。而塞翁一點兒高興的樣子也沒有，冷冷地說：「白白得了一匹好馬，也許會惹出什麼麻煩來。」

塞翁的兒子非常喜歡騎馬，自從家裡多了一匹好馬之後，他總是去騎牠。有一次，他從這匹尚未馴服的馬上跌下來，摔斷了腿。鄰居們知道後，紛紛上門慰問。不料塞翁卻說：「沒什麼，腿摔斷了，卻保住了性命，怎麼知道不會成為一件好事呢？」

不久，匈奴兵大舉入侵，青年人都應徵入伍。塞翁的兒子因為摔斷了腿，不能當兵，因此沒有像其他青年那樣戰死沙場。

一三六、抱怨的驢子

(一)

驢子給農夫幹繁重的活兒，卻吃得很少。牠跑去請求宙斯，讓牠離開農夫，賣到別的主人那裡去。

於是宙斯把牠賣給一個陶工。陶工讓牠搬運沉重的粘土和陶器，比以前更勞累。

牠又請求宙斯再給牠換一個主人。宙斯又把牠賣給一個皮匠。

驢子一到皮匠那裡就後悔不已，說：「我真不幸！留在以前的主人那裡該多好啊！現在連我的皮都得交給這個主人了。」

許多人總是抱怨自己的生活不好，卻並不瞭解別人的生活同樣也有不如意的地方。

(《伊索寓言》)

(二)

驢子看到主人精心照料馬，餵牠豐富的飼料，想到自己連糠粃都不夠吃，還要十分繁重的工作，便悲傷地對馬說：「你真幸福！」

當戰事爆發時，全副武裝的戰士騎著馬奔馳於戰場，不顧槍林彈雨，衝鋒陷陣。馬不幸受傷倒下。驢子見到後，不再覺得馬比自己幸福，反而覺得馬比自己更可憐。

各人都有自己的生活，都有自己的幸福與不幸，不要羨慕別人。

（《伊索寓言》）

(三)

野驢看見家驢舒適地躺在陽光充足的地方，就走了過去，誇獎牠身強力壯，還享受美味的食物。

後來，野驢又看見家驢馱著沉重的貨物，主人還跟在後面用鞭子抽牠。野驢說：「我現在不再覺得你幸福了，我看得出，不遭受那百般痛苦是得不到那一點點享受的。」

不必去羨慕那付出沉重代價所得到的利益。

（《伊索寓言》）

一三七、小孩抓栗子

一個小孩把手伸進裝滿栗子的瓶中，他想盡可能多地抓一大把。但他的手卻被瓶口卡住了。他既不願放棄栗子，又不能拿出手來，只好痛哭流涕。

一個行人對他說：「你還是知足些吧，只要少拿一點兒，你的手很容易就能出來了。」不要貪多，一定要知足。

（《伊索寓言》）

一三八、新鞋

一位少年很想買雙新鞋，可是貧窮的父母滿足不了他的要求，他因此整日鬱悶。一天清晨，他推開房門，被眼前的景象驚呆了：一位跟他年齡相仿的少年坐在輪椅上，在路上艱難地「走」著——他竟然沒有腳。（《連環畫報》）

貳玖、幸福觀

一三九、松鼠和狼

松鼠在樹上跳來跳去，不小心摔了下來，正巧摔在一隻睡著的狼身上。狼猛地跳起來，抓住松鼠，就要吃牠。松鼠央求狼說：「請你放了我吧！」

狼說：「好吧，我可以放你，只要你告訴我，你們松鼠怎麼會這樣快活？我總是覺得很煩惱，可是瞧你們，總是在樹上玩哪跳啊。」

松鼠說：「請你先放我回到樹上去，我就告訴你。要不然，我害怕你呀。」狼把松鼠放了。松鼠回到樹上，對狼說：「你覺得煩惱，是因為你太兇狠，心腸太壞，老是想著怎樣才能吃掉別人；我們快樂，是因為我們心地好，不欺侮別人。」

（列夫·托爾斯泰）

一四〇、奉獻最幸福

著名科學家富蘭克林把奉獻視作享受。年輕的時候，為了完成一項任務，經常通宵達旦地工作。

在第一次前往費城的途中，他乘船沿特拉華河而下，雖然已經買了船票，但他卻自願幫助划船，划得十分賣力。最後，船工無論如何也不肯收他的船費。他說：「一進入工作，我就覺得暢快，有使不完的勁兒。」

（佚名）

一四一、快樂度

物質享受並不能給人帶來真正的快樂。尼泊爾政府參考佛法教義，倡導「快樂度」的概念：「快樂度」等於「奉獻」除以「索取」。

甘於奉獻社會、物質欲望淡泊的人才是真正快樂的人。

煙草大王杜克的女兒朵麗絲十二歲時就繼承了十二億美元的家產，但她的一生卻鬱鬱寡歡，經歷了三次痛苦的婚姻，最後寂寞地死去。巨大的財富沒有為她帶來幸福快樂。

（佚名）

參拾、美在心靈

一四二、臭女

舍衛國有位清道婦，每天一大早就來到街上，清掃馬路，疏通水溝。她無暇顧及自己的裝束，所以總是一副污穢的模樣。人們不敢接近她，稱她是「臭女」。

佛陀憐憫她，讓弟子把她帶到耆闍崛山上，親自為她說法。

城裡的人聽說佛陀為臭女說法，心有不平，紛紛跑上山來勸止。

路過河邊的時候，他們看到一個女人正在洗衣服，身上好像放出聖潔的光。

見到佛陀，他們便問：「佛陀是清淨的聖者，與城裡最討厭的臭女交談，佛陀不覺得有失身份嗎？」

佛陀沒有回答他們的問題，反問道：「你們半路上有沒有看見一個女人在河邊洗衣服？」「看見了，是個很漂亮的女子，身上好像有毫光一樣。」

「那女子就是你們所說的臭女。她為你們清潔環境，你們卻嫌她污穢。」

佛陀接著說，「真正的清淨在心靈，而不在外表。她每天為你們掃除污垢，心地早就清淨了；你們嫌她污穢，所以你們心中尚未清淨。光有外表，有什麼尊貴呢？」

（《佛教故事大全》）

一四三、寒鴉

宙斯想要為鳥類立一個王，指定一個日期，要求眾鳥全都按時出席，以便選它們之中最美麗的為王。眾鳥都跑到河邊去梳洗打扮。

寒鴉知道自己沒一處漂亮，便來到河邊撿起眾鳥脫落的羽毛，小心翼翼地插在自己身上，再用膠粘住。

指定的日期到了，所有的鳥都一齊來到宙斯面前。宙斯一眼就看見花花綠綠的寒鴉，在眾鳥之中顯得格外漂亮，準備立牠為王。眾鳥十分氣憤，紛紛從寒鴉身上拔下本屬於自己的羽毛。於是，寒鴉身上美麗的羽毛一下全沒了，又變成了一隻醜陋的寒鴉了。

（《伊索寓言》）

一四四、孔雀和白鶴

孔雀看不起白鶴羽毛的色澤，她一邊張開美麗的羽毛，一邊譏笑說：「我披掛得金碧輝煌，五彩繽紛；而你的羽毛一片灰暗，十分難看。」

鶴說：「可我翱翔於太空，在星空中歌唱；而你卻同家禽一般，只能在地面上行走罷了。」

（《伊索寓言》）

一四五、美麗的蝴蝶

有一個小孩，相貌醜陋，說話口吃，而且因為疾病導致左臉局部麻痺，嘴角畸形，講話時嘴巴總是歪向一邊，還有一隻耳朵失聰。

為了矯正自己的口吃，這孩子模仿古代一位演說家，嘴裡含著小石子講話。看著嘴巴和舌頭被石子磨爛的兒子，母親心疼地抱著他，流著眼淚說：

「不要練了，媽媽一輩子陪著你。」懂事的他替媽媽擦著眼淚說：「媽媽，書上說，每隻漂亮的蝴蝶，都是自己衝破束縛牠的繭之後才變成的。我要做一隻美麗的蝴蝶。」

後來，他能流利地講話了。因為他的勤奮和善良，中學畢業時，他不僅取得了優異成績，還獲得了良好的人緣。

一九九三年十月，他參加全國總理大選。他的對手居心叵測地利用電視廣告誇張他的臉部缺陷，然後寫上這樣的廣告詞：「你要這樣的人來當你的總理嗎？」但是，這種極不道德的攻擊招致大部分選民的譴責。

他的成長歷程被人們知道後，贏得了選民極大的同情和尊敬。他提出的「我要帶領國家和人民成為一隻美麗的蝴蝶」的競選口號，使他以高票當選為總理，並在一九九七年再次獲勝，連任總理。人們親切地稱他是「蝴蝶總理」。

他就是加拿大第一位連任兩屆的總理讓·克雷蒂安。

（明飛龍）

參壹、百折不撓

一四六、貝多芬

貝多芬是世界上最偉大的音樂家。因為貧困，他沒能接受高等教育，十七歲時得了傷寒和天花，之後，肺病、關節炎、黃熱病、結膜炎接踵而至。

他的全部快樂都在音樂上，音樂是他生活激情的源泉。二十六歲時，當他把所有的時間和精力都投入到音樂中去的時候，他突然失去了聽覺。因此他再也沒有聽到一個音符。當聽眾被他的樂曲感染的時候，他所有的只是一片寂靜。

但他以驚人的毅力戰勝了命運給他的沉重打擊。他的許多傑作都是在幾乎全聾的情況下創作的。

一四七、林肯

美國第十六任總統是一位全世界都為之歎服的偉人。從他的人生磨難裡，我們實在難以看出他竟然能夠走到那樣輝煌的巔峰。

以下是他的人生足跡：

一八〇九年，他出生在一座簡陋的小木屋裡。

一八一六年，七歲，全家人被趕出住宅，居無定所。

一八一八年，九歲，母親去世，一家人生活雪上加霜。

一八三一年，二十二歲，經商失敗，債務纏身。

一八三二年，二十三歲，競選州議員失敗，丟掉工作。

一八三三年，二十四歲，借錢經商，很快又破產了。此後用了十七年才

還清債務。

一八三五年，二十六歲，結婚前夕未婚妻突然病逝，傷心欲絕。

一八三六年，二十七歲，精神崩潰，臥病在床半年之久。

- 一八四三年，三十四歲，參加國會大選，又落選。
 - 一八四八年，三十九歲，欲連任國會議員，失敗。
 - 一八五四年，四十三歲，競選參議員失敗。
 - 一八五六年，四十七歲，爭取副總統提名，得票不到一百張。
 - 一八五八年，四十九歲，再度競選參議員，再次失敗。
 - 一八六〇年，五十一歲，一舉當選美國總統。
- （孔令東）

一四八、一場大火

一九一四年十二月九日晚，規模龐大的愛迪生工廠遭到大火，幾乎全部燒毀。時年六十七歲的愛迪生為此損失了兩佰萬美元，他的許多研究也付之一炬。

當二十四歲的兒子查理斯找到他的時候，他正站在火場附近，眼睜睜看著所有的希望和夢想毀於一旦，他滿臉通紅，滿頭白髮在寒風中飄揚。但他平靜地對兒子說：「快叫你媽來，她一輩子也沒見過這麼大的場面。」

聞訊趕來的老伴兒噙著眼淚喃喃地對他說：「這是你多年的心血，全完了！」愛迪生卻安慰她說：「不要緊！這場大火絕對有價值。我們所有的過錯都隨之毀滅——我們可以從頭做起。」

三週後，他製造了世界上第一部留聲機。

（佚名）

一四九、走一步，再走一步

那是費城七月裡的一個悶熱的日子，雖然事隔五十七年，可那種悶熱我至今還能感覺的到。當時和我一起的五個小男孩，因為玩彈子遊戲玩厭了，都想找些新的花樣來玩。

「嗨！」內德說，「我們很久沒有爬懸崖了。」

「我們現在就去爬吧！」有個孩子叫道。他們就朝懸崖飛跑而去。

我一時拿不定主意。雖然我很希望自己也能像他們那樣活潑勇敢，但是從我出世以後，八年來我一直有病，而且我的心裡一直牢記著母親叫我不要

冒險的訓誡。

「來呀！」我最要好的朋友傑利對我叫喊，「別作膽小鬼。」

「我來了！」我一面應著，一面跟著他們跑。

我們來到一處空地。那座懸崖就聳立在空地的另一邊。它是一堵垂直的峭壁，壁面有許多凸出來的岩石、崩土和蓬亂的灌木。大約只有二十米高，但在我眼中卻是高不可攀的險峰。

其他孩子一個接一個地向上爬，朝著一塊離崖頂還有三分之二路程的狹小岩石架前進。我落在最後，全身顫抖，冷汗直冒，也跟著他們向上爬。我的心在瘦骨嶙峋的胸腔裡咚咚直跳。

我終於爬上去了，蹲在石架上，心驚肉跳，儘量往裡靠。其他孩子慢慢向石架邊緣移動，我看在眼裡，嚇得幾乎暈倒。

接著，他們又開始向崖頂攀爬。他們打算從崖頂沿著一條迂迴的小路下山回家。

「嗨，慢著，」我柔弱地哀求道，「我沒法——」

「再見！」其中一個孩子說。其他孩子都哈哈大笑起來。

他們左折右轉地爬上了崖頂，向下望著我。「如果你想待在那裡，就待著好了。」有個孩子嘲笑道，「不用客氣。」

傑利看來好像有點兒不放心，但還是和大家一起走了。

我從石架向下看，感到頭暈目眩；我絕對沒法爬下去，我會滑倒摔死的。但是，往崖頂的路更難爬，因為它更陡，更險。我聽見有人啜泣，正詫異那是誰，結果發現原來是我自己。

時間一分一秒地過去，暮色開始四合。在一片寂靜中，我伏在岩石上，恐懼和疲乏使我全身麻木，不能動彈。

暮色蒼茫，天上出現了星星，懸崖下面的大地越來越暗。這時，樹林裡有一道手電筒光照來照去。我聽見傑利和我父親的聲音！父親的手電筒光照著我。「下來吧，孩子，」他帶著安慰的口氣說，「晚飯做好了。」

「我下不去！」我哭著說，「我會掉下去，我會摔死的！」

「聽我說吧，」父親說，「不要想著距離有多遠。你只要想著你是在走一

小步。你能辦得到的。眼睛看著我電筒的光照著的地方。你能看見石架下面那塊岩石嗎？」

我慢慢把身體移過去。「看見了。」我說。

「好，」他對我說，「現在你把左腳踏到那塊岩石上。不要擔心下一步。聽我的話。」

這似乎能辦得到。我小心翼翼地伸出左腳去探那塊岩石，而且踩到了它。我頓時有了信心。「很好，」我父親叫道，「現在移動右腳，把它移到右邊稍低一點兒的地方，那裡有另外一個落腳點。」我又照著做了。我的信心大增。「我能辦得到的。」我想。

我每次只移動一小步，慢慢爬下懸崖。最後，我一腳踩在崖下的岩石上，投入了父親強壯的手臂中。我先是啜泣了一會兒，然後，我產生了一種巨大的成就感。這是我永遠忘不了的經歷。

我曾屢次發現，每當我感到前途茫茫而灰心喪氣時，只要記起很久以前我在那座小懸崖上所學到的經驗，我便能應付一切。我提醒自己，不要想著

遠在下面的岩石，而要著眼於那最初的一小步，走了這一步再走下一步，直到抵達我所要到的地方。這時，我便可以驚奇而自豪地回頭看看，自己所走過的路程是多麼漫長。

（「美」莫頓·亨特）

參貳、堅定信念

一五〇、人多勢眾

愛因斯坦創立的相對論受到很多學者的批評。一九三〇年，德國出版了一本書——《一百位教授出面證明愛因斯坦錯了》。

愛因斯坦知道後，禁不住哈哈大笑，說：「一百位？何必這麼多呢？只要能證明我是錯的，有一位出面就夠了。」

（佚名）

一五一、父子騎驢

老磨坊主和他的小兒子一起趕著驢子到附近的市場上去賣。他們沒走多遠，遇見一些婦女聚集在井邊，談笑風生。其中有個人說：「瞧，你們看見過這種人嗎？放著驢子不騎，卻要走路。」老人聽到此話，立刻叫兒子騎上驢去。

走了一會兒，他們遇到一些正在爭吵的老頭兒，其中一個說：「看看，這正證明了我剛說的那些話。現在這種社會風尚，根本談不上什麼敬老尊賢。你們看看，那懶惰的孩子騎在驢上，而他年邁的父親卻在下面行走！」一聽這話，老人便叫兒子下來，自己騎了上去。

沒走多遠，他們又遇到一群婦女和孩子。有人喊道：「你這老頭兒，怎麼可以騎在驢子上，而讓那可憐的孩子跑得一點力氣都沒啦？」聽了這話，老實的磨坊主立刻又叫兒子上驢，坐在他後面。

快到市場時，一個市民看見他們，便問：「請問，這驢子是你們自己的嗎？」

老人說：「是的。」

「人們還真想不到，依你們一起騎驢的情形來看，你們兩個人抬驢子，也許比騎驢子好得多。」那人說。

「不妨照你的意見試一下。」老人自言自語地說。於是，他和兒子一起跳下驢子，將驢子的腿捆到一起，用一根木棍將驢子抬上肩向前走。

經過市場口的橋時，很多人圍過來看這種有趣的事，大家都取笑他們父子倆。

吵鬧聲和這種奇怪的擺弄使驢子很不高興，牠用力掙斷了繩索，掉到河裡去了。

老人又氣憤又羞愧，趕忙從小路逃回家了。

（伊索寓言）

參參、不卑不亢

一五二、鞋匠的兒子

林肯競選美國總統的時候，到國會演講。他一踏上發言席，台下就有一位傲慢的議員指著林肯大聲叫喊：「林肯先生，你也想當總統？請不要忘記：你不過是個鞋匠的兒子！」

整個會場頓時鴉雀無聲。大家都注視著林肯，有的冷眼旁觀，有的替他捏了一把汗。大廳裡的空氣似乎緊張得都凝固了。

林肯望了那位議員一眼，十分鎮靜，誠懇地說：「議員先生，謝謝你對我的提醒。我永遠不會忘記我的父親。他是一個很平凡的人，也是一個很出色的鞋匠，他一生做了成千上萬雙鞋，從來沒有一絲一毫的馬虎。無論誰穿過他做的鞋，都稱讚他的手藝是第一流的。我小的時候也學著做過鞋，可是非常慚愧，從來沒有像我父親做得那樣好。我相信，如果我現在做事能像我父

親那樣認真，我就一定能成為一個好總統。」

林肯剛說完，全場立刻響起雷鳴般的掌聲。

（小學語文）

一五三、最好的一堂課

卡羅·諾卑斯因為自己的父親是個有身份的人，就非常驕傲。

昨天早晨，諾卑斯和貝帝吵起嘴來。

貝帝是班裡最小的一個，是個賣炭人的兒子。諾卑斯因為自己理虧，無話可說，就向對方大聲地說：「你爸爸是個乞丐！」貝帝聽了這話，氣得整張臉漲得通紅，一句話也說不出來，眼淚一下子湧上了眼眶。回家以後，他就把那句話原原本本地對父親說了。於是，那個矮小的、渾身漆黑的賣炭人就在下午上課的時候帶著兒子來了。把事情的原委向老師訴說了一遍。

賣炭人向老師講述這件事的時候，大家都靜靜地聽著。諾卑斯的父親正

像往常一樣送兒子來上學，給兒子脫下斗篷，聽到有人提到自己的名字，就進來了，詢問發生了什麼事。

老師回答說：「您的兒子卡羅對他的兒子說：『你的父親是個乞丐。』所以他來告訴我這件事。」

諾卑斯的父親皺起眉頭，臉稍稍有點紅，然後，他問兒子：「你說過那樣的話嗎？」

他的兒子站在教室的當中，低垂著頭，站在小個兒的貝帝面前，沒有回答。於是，諾卑斯的父親抓過兒子的手腕，把他推到貝帝的眼前，兩個人幾乎要碰到一起了。然後，他說：「你道歉吧！」

賣炭人邊說：「不用，不用那樣……」邊想把兩個孩子分開。可是，紳士卻不管這些，對兒子說：「你道歉吧！照我說的話去說：『我說你父親的話是非常失禮的、愚蠢的、粗鄙的，請你原諒！並且，請允許我的父親來握你父親的手。』」

賣炭人簡捷地做了一個手勢，彷彿在說：「不必那樣。」紳士卻未加理會，於是，他的兒子諾卑斯低著頭小聲地、斷斷續續地說：「我說你父親的話

是非常失禮的……愚蠢的……粗鄙的……請你原諒……並且，請允許我的父親……來握你父親的手。」

紳士向賣炭人伸出手去，賣炭人用力地握住了。然後，賣炭人搶先把自己的兒子推到卡羅·諾卑斯懷中，讓他們擁抱。

「請讓這兩個孩子坐在一起，可以嗎？」紳士對老師說。老師便讓貝帝和諾卑斯坐在同一張桌子後面。兩個人坐好之後，諾卑斯的父親行了禮，便走出去了。

賣炭人看著兩個孩子並排坐著，沉思了一會兒，然後，他走到兩個人的桌邊，用喜愛而又遺憾的神情看了諾卑斯一會兒，似乎想說什麼。可是，他終究什麼也沒說。他伸出手去，似乎想抱一下諾卑斯，可是又打消了這個念頭，只是用他那粗大的手指摸了一下諾卑斯的額頭，然後，他走向門口，又回頭看了一眼諾卑斯，才走開了。

「你們要好好記住今天所發生的事情，」老師說，「這是這學年最好的一堂課。」

（亞米契斯《愛的教育》）

參肆、謙虛

一五四、站在巨人的肩膀上

牛頓創立了微積分，發現了光譜，提出了萬有引力定律，但他並沒有自命不凡，也沒有把功勞歸功於自己，而是謙虛地說：「如果我所見的比笛卡爾要遠一點兒，那是因為站在巨人的肩膀上的緣故。我只是覺得自己好像一個在海邊玩耍的孩子，有時很高興地撿到一顆光滑美麗的石子兒，但真理的大海還在我面前，未被發現。」

（佚名）

一五五、夜郎自大

漢代西南地區有個叫夜郎的地方。漢朝使臣來到夜郎，夜郎侯問道：「漢朝和我們這裡哪一個地方大？」

夜郎侯從沒出過門，不知道天下有多大。

（《史記·西南夷傳》）

一五六、井底之蛙

東海有隻大海龜，偶然爬過一口井。井底之蛙對牠炫耀說：「我獨霸一口井，多麼快樂！我一跳到水裡，水就托住我的兩腋；我潛到水底，泥巴就趕快來按摩我的腳；我不想待在井裡，就跳上來，在井邊散步；累了，我就鑽入井邊石縫中休息。我看到井裡的一些小螃蟹、小蝌蚪，牠們就沒有我快樂。怎麼樣？進來參觀參觀吧！」

海龜想下去看看，可是體形太大，左腳還沒進到井裡，右膝已擋在井外，只好說：「你的井太小了，我進不去。」

「這麼大的井，怎麼能說小呢？」青蛙奇怪地問。

「要說大，東海才大呢。千里之遠，不足以形容其大；千仞之高，不足以形容其深。禹的時代，十年中有九年發水災，可是海水並沒有增加；湯的時代，八年中有七年鬧旱災，可是海水並沒有減少。像東海這樣才叫大呢。」

（《莊子·秋水》）

一五七、得過且過

五臺山有一種鳥，名叫寒號鳥，四隻腳，有肉翅，不能飛。

每當盛夏酷暑的時候，寒號鳥的羽毛色彩絢麗，牠便自鳴得意地叫道：「鳳凰不如我。」

等到深冬嚴寒之際，美麗的羽毛脫落，牠孤單單地縮成一團，像隻雛鳥，可憐地鳴叫：「得過且過。」

（《南村輟耕錄》）

一五八、蚊子與公牛

蚊子飛到公牛角上，休息了很久。

牠打算飛走，就問公牛：「你是不是希望我離開？」

公牛回答說：「你來時我一點兒都不知道，你離去我也未必會在意。」

（《伊索寓言》）

一五九、競聘

一家跨國公司招聘高層管理人員，三位候選人通過了初試，實力不相上下。面試之後，公司人事部經理毫不猶豫地選擇了其中的一位。

原因很簡單：這個人是三個人當中唯一的進入房間後向他點頭道早安的人，並用雙手平平地接過他的名片，見到別人進來時起身致意，離開時把一次性茶杯主動放入廢物桶，而其他兩人做不到這些。

(佚名)

參陸、慚愧懺悔

一六〇、虞芮息訟

西周時，虞、芮兩國的人發生爭訟，要到周文王那裡討個公道。到了周地，看見種田的人互讓田界，很受感動。兩國的人說：「我們所爭的，正是周人所恥的，還去做什麼？去了只能自取其辱。」於是就停止了爭訟。

（《史記·周本紀》）

一六一、《懺悔錄》

盧梭在《懺悔錄》中發露自己的隱私，痛責自己的過錯。他曾寫道：自己年輕時當僕人，偷過主人家的一條絲帶，主人發現後，他在眾目睽睽之下，將此事嫁禍於誠實的女僕瑪麗，破壞了她純潔善良的好名聲。

為此，他非常痛苦，心中充滿黑暗。他把這件事牢牢記在心上，時時提醒自己不要再做導致犯罪的事。

（佚名）

一六二、感恩節

一六二一年，歐洲一些白人因不堪英國統治者的壓迫，紛紛駕船漂洋過海，尋找新的生計。他們當中很多人被大西洋的巨浪吞沒，一些人更死於疾病；最後只有一船人到了現在的美國。他們雖然渡過了海洋的風浪，但沒有躲過陌生大陸的疾病，三分之一的人病死、餓死了。

幸虧當地的印第安人發現了他們，多方給予幫助和照顧，不僅用草藥為他們治病，而且教他們種南瓜、養火雞，讓他們逐步適應了美洲的生活。

後來，這些歐洲移民為了不忘印地安人在患難中對他們的恩惠，就把到達美國大陸的那一天（十一月的最後一個星期四）定為感恩節。每逢這一天，他們家家戶戶準備豐盛的食物，熱情招待印第安人。

（穆青）

一六三、揮手遊戲

三年前，我母親突然去世了。那是在我結婚前不到兩個星期的時候，我整個人都崩潰了。

結婚那天是我生命中最美好的一天，很可惜母親卻不能參加。我很想念她，一直到現在，我還是很想念她，我幾乎無時無刻不想到她。我所做的每一件小事幾乎都會讓我想到她。

一天下午，我辦完事以後開車回家，我的前面有一輛探險者型的汽車，好像是一家人開車出遊，裡面坐了三個男孩和他們的父母。

這讓我想到從前，我媽媽也會開旅行車載我們全家出去旅行。我們會在車上放一大堆零食和各式各樣東西。

「到了沒有？」我們總是會這麼問。那真是一段美好時光。我們也會在路上玩一些很有趣的遊戲。

我前面那輛貨車裡的三個小孩全都面對著我的車，往後凝視著我。這讓我想到以前，我跟我的兄弟姐妹總是喜歡向其他車輛裡的人招手，也希望他們會向我們招手。大部分的時候，那些駕駛者都忙著開車，而沒有時間向我們揮手。他們大多會向我們皺眉頭或只是迅速地點點頭。要是有人對我們揮手的話，我們就會笑著尖叫，然後瘋狂地對他揮手。

我忽然很想對前面這幾個小孩揮手。他們立刻向我微笑，也對著我揮手，我也對著他們微笑。他們立刻轉向他們的父母，好像在向他們敘述我們之間的交流。我們就這樣繼續互相揮手。這一刻珍貴無比，我忍不住吃吃地笑。我們繼續這樣揮手揮了幾分鐘，後來我覺得我必須超車趕路了。我有點難過自己不能繼續讓這些男孩覺得開心——而他們也同樣讓我覺得很開心。

我超到貨車前面，一邊微笑，一邊向他們揮手說再見。

這並不是我最後一次見到這一家人。我們最後在同一個出口下高速公路。那個父親揮手要我把車子停在路邊。我本能地覺得緊張，媽媽以前總是

要我小心陌生人，但我還是把車子停了下來。

那位父親從貨車裡下來，走到我的車子旁邊。我把車窗搖了下來，看到一張很燦爛的笑臉。

「我叫比爾。」他說，「我的車上載的是我妹妹還有我的三個兒子。我太太最近去世了，所以這趟旅行讓我的兒子們覺得很不自在，我要謝謝你剛剛所做的事。」

我告訴他，我並不明白他到底在謝我什麼。

「在這一整趟旅行當中，他們的心情一直都很不好，直到你向他們揮手以後，情況才有所改變。儘管剛才的過程很短，你卻讓他們的生命變得不一樣了，所以我要謝謝你的好心。」

我對他微笑，也向他道謝：「你和你的孩子讓我想起一些甜蜜的回憶，我要謝謝你們讓我回想到我們全家人聚在一起的美好回憶，我要謝謝你們讓我的一天變得光明多了，請替我向你的孩子們道謝。」

我祝他好運，然後跟他說再見。他回到車上的時候，我把車子開到他們的貨車旁邊。要把車開走之前，我最後一次向那三個男孩招手。他們全都對著我微笑，也向我招手。

也許幾天之後，這幾個男孩就會忘了這件事。可是我卻永遠也不會忘記。一個簡單的善意表現會如何地永遠改變人的一生，一個招手，還有一句「謝謝」，便是具有重大影響力的簡單舉動。我所得到的謝意、微笑與揮手致意的珍貴程度是別人無法想像的。

我母親剛去世的時候，我原本以為我再也快樂不起來了。每次當我想到她的時候，我都會痛哭。可是現在當我想到她時，大部分的時候我都會笑。

那個男人謝謝我讓他的兒子笑，我真希望他可以瞭解，我也為他的兒子讓我笑而心存感激。我再也不會因為忙著開車而不跟人家揮手了。

（密斯蒂·柯爾）

一六四、知恩圖報的鷹

一隻鷹被捕獸夾夾住了。農夫發現牠十分美麗，驚訝不已，於是便把牠放了。鷹表示永遠不忘他的恩德。

有一天，鷹看見農夫坐在將要倒塌的牆下，立刻朝下飛去，用腳爪抓起他的頭巾。農夫站起來去追，鷹立即把頭巾丟還給他。農夫拾起頭巾後，回過頭來一看，牆已經倒塌了。他對鷹的知恩圖報十分感激。
（《伊索寓言》）

一六五、行人與梧桐樹

夏季的中午十分炎熱，頭頂烈日的幾個行人疲倦極了，看見一棵梧桐樹，便走到樹底下，躺在樹蔭下休息。他們仰望著闊大的樹葉，大發議論：「這樹不能結果，對人沒有什麼好處。」

梧桐樹心想：不知好歹的人們！你們現在正享受著我的恩惠，還說我是不能結果的無用之樹！

（《伊索寓言》）

一六六、真實的高度

一天，大仲馬得知兒子小仲馬寄出的稿子總是碰壁，便對小仲馬說：「如果你能在寄稿時隨稿給編輯先生附上一封短信，或者只是一句話，說『我是大仲馬的兒子』，或許情況就會好多了。」

小仲馬說：「不，我不想坐在您的肩頭上摘蘋果，那樣摘來的蘋果沒味道。」年輕的小仲馬不但拒絕以父親的盛名做自己事業的敲門磚，而且給自己取了十幾個筆名，以免那些編輯先生們把他和大名鼎鼎的父親聯繫起來。

面對那些冷酷無情的一張張退稿箋，小仲馬沒有沮喪，仍然不露聲色地堅持創作。他的長篇小說《茶花女》寄出後，終於以其絕妙的構思和精彩的文筆震撼了一位資深編輯。這位知名的編輯和大仲馬有著多年的書信來往。他看到寄稿人的地址同大作家大仲馬的絲毫不差，懷疑是大仲馬另取的筆

名，但作品的風格卻和大仲馬迥然不同。帶著興奮和疑問，他迫不及待地乘車去拜訪大仲馬。

令他大吃一驚的是，《茶花女》這部偉大的作品，作者竟是大仲馬名不見經傳的兒子小仲馬。

「您為何不在稿子上署上您的真實姓名呢？」老編輯疑惑地問小仲馬。小仲馬說：「我只想擁有真實的高度。」

（佚名）

一六七、父親的禮物

大衛·布瑞納是美國著名戲劇演員，出身貧寒。中學畢業的時候，同學們都得到父母的禮物：有新衣服，有貴重的飾品，甚至有小轎車！

大衛回家問父親：「我會得到什麼禮物呢？」

父親從口袋裡掏出一枚二十五美分的硬幣，鄭重地放在大衛手裡，說：「去買一張有招工廣告的報紙——它是你通往世界的通行證。去闖世界吧，

它現在已經屬於你了。」

大衛做過各種各樣的工作，最後在戲劇表演上取得了成功。

很多年以後，大衛才真正明白：當初父親並不是跟他開玩笑。父親給他的，是一個世界。

（佚名）

一六八、李嘉誠教子

與許多父母不同，李嘉誠不願讓兩個兒子生活得過於安逸，而是讓他們體驗生活的艱辛，因此，李澤鉅和李澤楷哥倆兒從小就沒感覺到自己與普通人家的孩子有什麼不同，他們一起擠電車上學，天天如此。他們常常奇怪：為什麼別的同学都有私家車專程接送？

對此，父親溫和地解釋說：在電車上能接觸到不同階層的人，從他們身上可以看到從業者的艱辛，可以看到平民大眾的生活。只有經常與他們在一起，才能體會到任何東西都來之不易。

父親給他們的零花錢也非常少。他們常常懷疑：父親是不是真的像別人所說的那樣富有？直到他們長大，才知道父親的良苦用心：父親要傳給他們的並不是財富，而是生活的體驗和做人的品質。

在美國斯坦福大學，李澤楷享受到獨立生活的樂趣，打工賺取學費和零用錢，自食其力，而不是伸手找父母接濟。他打的第一份工是在麥當勞裡做收銀員，每天上完課，他就來到學校附近的麥當勞餐廳，工作至深夜，再邁著疲乏的步子回到宿舍，辛苦自不待言。更難以忍受的是餐廳主管的指使，很多同學沒幹多久就辭職了，可是李澤楷默默地堅持了下來。他想：也許在以後的日子裡會碰到更令人難以容忍的事情，如果僅僅因為這點小挫折就放棄，那麼任何事情都不可能幹好。雖然父親定期給他寄去零用錢，可他仍在學習之餘積極尋找打工的機會。

有位熟悉的朋友很詫異地問李澤楷：「你父親是亞洲的大富豪，有什麼必要讓自己這麼辛苦呢？」

李澤楷不以為然地聳聳肩：「那又怎樣？」

（佚名）

一六九、自食其力

在美國，家庭教育以培養孩子自食其力為出發點。父母為了讓孩子從小懂得勞動的價值，讓孩子自己動手修理玩具，參加力所能及的體力勞動，即使是富家子弟，也要自謀生路，「自己花錢自己掙」。

在瑞士，初中畢業的女生必須到有教養的人家當一年左右的傭人。她們上午參加勞動，下午繼續讀書。

在日本，孩子很小就被告知「不要給別人添麻煩」，全家外出旅遊時，不論多麼小的孩子，自己的東西都由自己來背。上學以後，許多學生都要在課餘時間打工助學，包括到飯店洗碗、端盤子，到商店做售貨員，照顧老人、病人，做家庭教師等。

在中國，一位家長說：「千金難買幼時貧，孩子還是儉樸些好，他的未來只能靠自己去奮鬥。」

（佚名）

參玖、自勵

一七〇、海倫·凱勒

一八八〇年六月二十七日，海倫·凱勒出生在美國一個叫塔斯康比亞的小鎮上。她的父親阿德·凱勒早年是一個海軍軍官，卸職之後擔任報社總編。海倫的母親性格溫柔而善良。當海倫降生十九個月之後，一場突如其來的猩紅熱引發的高燒使她變成了一個又聾又瞎的殘疾人。她聽不到媽媽輕聲哼唱的搖籃曲，看不見爸爸慈祥的面孔。她的眼前是無邊無際的黑暗，耳邊是死一樣可怕的寂靜。這個幼小的生命掉進了痛苦的深淵。

海倫長到五六歲的時候，聰明伶俐，思想活躍，但她不懂得人們是用語言交談，還以為別人也跟她一樣生活在黑暗之中。

為了撫育海倫成人，她的父母費盡了心血。他們帶她到著名的眼科大夫那兒就診，試圖治好她的雙眼，但沒有成功。為了能讓孩子成長起來，他們

重金聘請家庭教師，希望能為她找到「光明」。

小海倫是個意志特別頑強的孩子，她的進步是驚人的。她學會了用手指摸讀盲文。一八八七年，父母請來波士頓聾啞學校的安妮·莎利文小姐，教海倫說話。莎利文老師說話時，海倫就把自己的手放在她的嘴上，然後試著模仿她的口形學習發音方法。這是件異常艱難的工作，可是頑強的海倫硬是堅持下來了。

功夫不負有心人，幾個月之後，海倫終於能說話了，當她第一次說「爸爸」、「媽媽」的時候，父母熱烈地擁抱了她。

經過艱苦卓絕的努力，她學會了英、法、德、意、拉丁等五種語言。對於一個又聾又盲的人來說，付出的艱辛是常人難以想像的。

海倫學會了語言，又愛上了文學，結識了許多著名的作家、詩人、編輯，跟他們學到了不少東西。她一有空就構思自己的文章，先後發表了《我的生活故事》、《我生活的世界》等自傳體小說，很快以她獨特的魅力成為世界聞名的人物。

（韓衛國）

一七一、球王

球王貝利成名後，有位記者採訪他：「你的兒子以後是否也會同你一樣，成為一代球王呢？」

貝利回答：「不會。因為他與我的生活環境不同。我童年時的生活環境十分差，但我正是在這種惡劣的環境中磨練意志。而他生活安逸，沒有經受困難的磨練，他不可能成為球王。」

（佚名）

一七二、遇難的人

有位雅典的富商與別人一起去航海。一天，海面上風暴驟起，狂風巨浪把船打翻了。這時，別人都在使勁游泳逃命，唯有雅典人不停地禱告雅典娜女神，許願如果能得救，一定獻上很多祭品。

有一個共同遇難的人游到他身旁，對他說道：「雅典娜保佑你，你也得動動你的手吧！」在請求別人幫助時，自己也要積極去做。（《伊索寓言》）

肆拾、自律

一七三、不要給別人添麻煩

阿姆斯特朗是一個漂亮的小姑娘，但是她在一些事情上總是丟三落四。她總是把她的書和玩具隨處亂放，這給她的媽媽帶來很大的麻煩。媽媽不得不去為她收拾。

媽媽經常告訴她如此粗心的不良後果，但她總是聽不進媽媽的忠告，結果，她的書和玩具很容易被損壞。此外，這種壞習慣也讓她過得很不開心，並使她的朋友們感到掃興。

一天，阿姆斯特朗跟媽媽到院子裡散步，她跑來跑去，興高采烈地和小狗德西在一塊兒玩。忽然，阿姆斯特朗在院子的角落裡發現了自己最心愛的洋娃娃，已被扯破，沾滿泥土。她意識到這是德西幹的好事，便嚴厲地斥責了牠。她把洋娃娃拿給媽媽看，還禁不住流下了眼淚。

媽媽問她：「妳是不是把洋娃娃放在德西容易搆到的走廊裡？」她只好回答：「是的，媽媽。」

「那就不能責怪小狗了。因為牠並不知道玩妳的洋娃娃是不對的。我希望從今以後妳能吸取這個教訓，把妳的東西放在合適的地方。」

（《美德讀本》）

一七四、心無二用

適度的玩耍不會給人帶來任何壞處，反而能給人帶來好處。玩耍之後，我們就應該高高興興地投入到工作之中。

我認識一個非常喜歡運動的男孩，他愛跑步、游泳、打球。

他每天走出校門之後都非常快樂。但他知道時間並不都是用來玩的，我們的每一分鐘、每一小時、每一天都是非常寶貴的。當他做完了作業，才會去玩。他每次玩過之後，便回到家中，幫媽媽做些家務，或是看看書、寫寫字。

他經常這麼說：「心無二用。」他絕對不會在同一時間既做作業又玩耍。

（《美德讀本》）

一七五、我心有主

宋元之際，世道紛亂。學者許衡外出逃難，天氣炎熱，口渴難忍。路邊有棵梨樹，行人都去摘梨止渴，唯有許衡不為所動。

有人問：「你何不摘梨止渴？」

許衡道：「不是自己的梨，豈能亂摘？」

那人笑他迂腐，說：「世道這麼亂，管它是誰的梨呢？它已經沒有主人了。」

許衡說：「梨雖無主，我心有主。」

（《元史·許衡傳》）

一七六、多說話有好處嗎？

子禽請教道：「多說話有好處嗎？」

墨子答道：「蛤蟆、青蛙白天黑夜叫個不停，叫得口乾舌燥，然而沒有人去聽牠的。你看那雄雞，在黎明時啼叫，天下震動。多說話有什麼好處呢？重要的是話要說得切合時機。」

（《墨子》）

肆壹、珍惜物力

一七七、來之不易

釋迦牟尼佛有位弟子很不愛惜衣服和糧食，衣服穿了兩三天就污穢不堪，吃飯的時候總是剩飯。

一天，釋迦牟尼佛故意收起他的衣服，把一團棉花遞給他，說：「這裡有棉花，你可以自己去做一件衣服。」

那位弟子大惑不解：「佛陀，我又不是魔術師，怎麼會用棉花做衣服呢？」

佛陀慈悲地說：「衣服是由棉花做成的，這誰都可以做。但做成衣服要經過很多人的辛苦勞動，先要紡線，然後織布、裁剪、縫紉……」

「噢，這麼麻煩？」那位弟子驚奇起來。

「是啊！做一件衣服需要很多人的辛勤勞作，所以我們一定要愛惜。吃飯也一樣，每一粒米都凝結著很多人的汗水。我們現在能安穩度日，離不開眾人的幫助，我們不要忘了這樣的恩惠，要用感謝的心情愛惜物力。」

（《佛教故事大全》）

一七八、蜂蜜

一隻蜜蜂要釀出一公斤蜂蜜，需要往來飛行三十萬公里，吸吮一千兩百萬朵花的汁液；每次採集歸來，還要把汁液從胃裡吐出，由另一隻蜜蜂吸到胃裡，這樣吞吐幾百次；剛釀出的蜂蜜含有大量水分，不宜儲藏，蜜蜂還要不斷地鼓翅扇風，使水分蒸發掉。

（佚名）

肆貳、抵制誘惑

一七九、好奇心

榆樹大廳裡住著一位六十歲的老紳士，他非常富有，脾氣古怪，但是他的慷慨和仁愛無人能及。

現在，這位老紳士想要找一個男孩服侍他的起居，幫他做些事情。雖然他對孩子們的世界很感興趣，可是非常討厭很多孩子的好奇心。他經常說：「向抽屜裡偷看的孩子會試圖從裡面取出點兒東西，而小時候偷竊過一分錢的人，長大後總有一天會偷竊一元錢。」

孩子們得知老紳士要找男孩的消息，都想得到這個職位。很快，老紳士就收到二十多封求職信，他決定找一位沒有好奇心、不愛管閒事兒的人。

星期一早晨，三位打扮光亮的少年出現在老紳士的客廳。

查理斯首先來到老紳士事先準備的房間。老紳士請他在這裡等一等。於是，查理斯就在門旁的一把椅子上坐下。

開始的一段時間，他非常安靜，向四周看著，他發現房間裡有很多非常稀罕的東西，他終於站了起來，東瞧瞧，西看看。

桌子上擺放著一個罩子，查理斯很想知道下面是什麼，但是他又不敢掀起罩子。

壞習慣對人的影響是非常大的，他終於忍不住了，掀起了罩子。

結果真是令人沮喪，罩子下面是一堆非常輕的羽毛。有些羽毛飛了起來。查理斯非常害怕，匆匆把罩子放下，可是更多的羽毛飛了起來。查理斯試圖抓回那些羽毛。

隔壁房間的老紳士聽到這裡的動靜，猜到發生了什麼事，就走進房間，正好看到查理斯慌亂的樣子。

他把查理斯打發走了，因為他確定查理斯連最小的誘惑都抵制不了。

老紳士又重新佈置了房間，然後叫進亨利。

老紳士剛剛離開房間，亨利的目光就被一盤誘人的、熟透了的櫻桃吸引了。他特別愛吃櫻桃，心想：這裡有這麼多櫻桃，就是吃掉一個，也不會被人發覺。他鼓起勇氣，小心翼翼地站起來，拿起一個特別好的櫻桃（他決心只拿一個），放進嘴裡。太好吃了！

他又想：再吃一個也沒關係。他真的又拿了一個，匆匆塞進嘴裡。其實，老紳士在櫻桃中間放了幾個假櫻桃，裡面全是辣椒。不幸的是，亨利湊巧吃了一個假櫻桃，他的嘴立刻刺痛起來，像著了火一樣。

老紳士聽到他在咳嗽，明白了怎麼回事。這個孩子不僅會拿櫻桃，還會拿別的不屬於他的東西。亨利很快也被打發走了。

現在輪到哈利了。他獨自在房間裡待著，周圍的任何東西都沒能引誘他離開座位。半小時以後，他被許可在榆樹大廳為老紳士服務。

他一直服侍老紳士，直到他離開人世。

一八〇、黃金準則

蘇珊是個誠實正直的小女孩。她以前從來沒有好好思考過黃金準則——「你想人家怎樣待你，就以什麼樣的方式待人。」她向媽媽詢問這一準則的含義。

媽媽說：「它意味著首先要消除私心。有的人非常誠實，卻十分自私。這條準則不只是誠實而已，它還要求我們要有善心。當一個人從受傷的人身邊走過卻沒有提供任何幫助，他或許非常誠實，卻不會為可憐的陌生人做一點他希望別人會為他做的事情。一個愛鄰居勝過愛自己的人是絕對不會這麼做的。」

蘇珊認真思索著媽媽所說的話。當她反思自己過去的行為時，她的臉羞紅了，眼睛裡露出了悔恨的神色，自己從前許許多多自私和不友好的小舉動一下子湧現在她的記憶裡。她決心以後無論遇上什麼事情，都要記得按黃金準則去行事。此後不久，就出現了一個考驗蘇珊的機會。

蘇珊的媽媽每週都給農場主人湯普森的小旅店代洗衣服，報酬僅五美

元。一個週六的晚上，蘇珊像往常一樣替媽媽去小旅店領錢，她在馬廄裡找到了這位農場主人。

他顯然在氣頭上，是那些討價還價的馬販子惹得他這樣火冒三丈。他手裡拿著打開的錢包，裡頭裝滿了鈔票。當蘇珊向他要錢時，他沒有像往常一樣因為蘇珊打攪了正在忙碌的他而訓斥她，而是立即遞給了她一張鈔票。

蘇珊慶幸自己如此輕易地逃過了這一關。她急忙從他那兒走出來，到了路上，她停下來用別針把錢小心地別在圍巾的皺縫裡。這時，她發現湯普森給他的鈔票不是一張，而是兩張。她的第一反應是為得到這筆意外之財而感到高興。「這是我的，全是我的。」她心裡想，「我要給媽媽買一件新的斗篷，媽媽可以把她那件舊的給姐姐，這樣姐姐明年冬天就可以和我一起上星期日學校了。也許還能給弟弟買雙鞋子呢？」

過了一會兒，她想到這筆錢肯定是湯普森給錯了，她沒有使用它的權利。但是當她這樣想的時候，一個誘惑的聲音在低語：「是他給你的，你憑什麼知道他不是打算要當禮物送給你的呢？拿著吧，他絕對不會知道的。即使他

弄錯了，他那大錢包裡裝著那麼多的五元鈔票，他才不會注意呢。」

她一邊往家趕，心裡一邊進行著激烈的鬥爭。路上，她一直在權衡著是用這筆錢買到的享受更重要還是誠實更重要。

當她走過家門前那座小橋時，她的目光落在了她與媽媽對話時坐的那把鏽跡斑斑的椅子上，黃金準則在她的耳邊立即轟然響起：「你想人家怎樣待你，你也要怎樣待人。」

蘇珊突然轉身往回跑，速度快得使她喘不過氣來，像是在逃離什麼無形的危險似的。她就這樣一路跑到了湯普森的店門口。那個粗暴的老人看見她又一次站到他的面前，不禁驚奇地問：「這回兒又有什麼事？」

「先生，您付了我兩張鈔票，而不是一張。」蘇珊顫抖著答道。

「兩張，是嗎？我看看，確實是兩張。可是你是剛剛才發現的嗎？為什麼不早點兒送回來？」蘇珊紅著臉，低下了頭，沒有回答。

「你是想留著自己用吧，我猜，」湯普森說，「唉，真高興你媽媽比你誠實，否則的話我就要白扔五美元了。」

「媽媽一點兒都不知道這件事。」蘇珊說，「我還沒有到家就把錢送回來了。」老人凝視著眼前的小女孩，但當他看到順著孩子的臉頰滾落下來淚珠時，似乎也被她的痛苦給觸動了。老人把手伸進了口袋裡，從中取出一先令，遞給了蘇珊。

「不，先生，謝謝您。」蘇珊抽泣著說：「我不想因為做對了事情就得到報酬。我只希望您不要把我當作一個不誠實的人，因為那實在是一個巨大的誘惑。噢，先生，如果您曾見過您最愛的人連普通的生活用品都沒有話，您就會明白，對我們來說，要時刻做到對別人就像希望別人怎麼對自己一樣是多麼困難啊！」

一向自私的老人此時的心也被打動了。他向小女孩道了晚安，然後回到了屋子裡，喃喃地說：「這世上有些人年紀雖小，卻極其明白事理。」老人也為自己感到慚愧。

蘇珊心情輕鬆地回到了她那簡陋的家。她後來成了一個對社會有用的人。在她的一生中，她從未忘記如何抵制對人的這第一個誘惑。（《美德讀本》）

一八一、最難說的字

「波波——卡塔——佩特爾，天哪，地理課要是沒有這個詞就好了。」喬治說道，「你見過比這更難拼寫的名詞嗎，爸爸？」

父親說：「我所見過的最難說的詞是那些最短的。我知道一個這樣的詞，它只有兩個字母，但是極少的孩子能在想說的時候說出來，大人也不能。」

「只有兩個字母！那能是什麼呢？」喬治問。

「在所有的語言裡，我所見過最難說的詞就是只有兩個字母的NO（不）。」「你在逗我！這是世界上最好說的一個詞。」喬治說。

「我沒開玩笑，我真的認為這是所有詞裡最難說的一個。今天你可能覺得很容易，但明天你就可能說不出這個詞了。」

「我總能說出這個詞，我肯定能。」喬治顯得很有信心，「NO，這就和呼吸一樣容易。」

「好吧！喬治，我希望你能像你想的那樣，總是能輕鬆地說這個詞，我希望當你該說『不』的時候能夠說得出來。」

一夜之間，嚴寒就把學校不遠處的池塘變成了美麗的冰面，孩子們早晨上學的時候發現冰面像玻璃一樣光滑。天氣非常冷，他們想：到中午的時候，冰面會凍得足夠結實，就可以滑冰了。因此，男孩子們一下課就跑到池塘那兒，有的是去試試冰的，有的只是去看看。

「來呀，喬治，」威廉大聲喊道，「我們可以好好滑一圈了。」

喬治有些猶豫，他說他不認為冰面足夠結實，因為昨天晚上才剛剛上凍。「噢，別傻了，」另一個男孩說，「冰面已經足夠結實了。以前冰面也是在一天之內就凍上的，所以不會有問題的，是不是，約翰？」

「是的，」約翰說，「去年冬天也是在一夜之間凍上的，而且去年還沒有今年這樣冷。」但喬治還是有些猶豫，因為他父親禁止他在沒得到允許的時候就到冰面上去。

「我知道喬治為什麼不想來，」約翰說，「他害怕摔倒，傷到他自己。」
「或者他害怕冰發出的聲音，」另一個男孩說，「那聲音會讓他害怕。」
「他是個膽小鬼，這就是他不肯來的原因。」

喬治再也受不了這些嘲笑了，他一直都以自己的勇敢為榮。「我並不害

怕。」他大聲說，並第一個跑到冰上。孩子們也跟著跑上冰面，玩得非常高興。更多的孩子跑來加入他們，所有的人都忘記了危險。

突然，有人大聲喊：「冰裂了，冰裂了！」冰果然裂了，三個孩子掉了下去，在水中掙扎，其中一個就是喬治。

老師用籬笆上的木條把他們救了上來。他們已經快凍僵了。

回到家裡，父親問喬治為什麼不理會他的告誡。

喬治說：「我不想到冰上去，但其他同學非讓我上去。」

「他們是怎麼非讓你上去的？是他們推著你上去的還是拉著你上去的？」父親問道。

「不，他們並沒有拉我，但他們想讓我上去。」

那你為什麼不說『不』呢？」

「我是想那麼說的，但是他們叫我膽小鬼，說我是因為害怕不敢上去，我受不了他們那麼說。」

「那也就是說，你寧願不聽我的話，冒著失去生命的危險也不願對人說

「不」是嗎？昨天晚上你說「不」是最容易說的，但你並沒有做到，不是嗎？」喬治開始明白為什麼「不」這麼難於說出口了，因為說「不」需要真正的勇氣，尤其是當一個人受到誘惑的時候。

從那以後，每當喬治受到誘惑要做錯事的時候，就想起學校池塘的危險經歷，就會記起說「不」的重要性。當需要說「不」的時候，他不費什麼力氣就能說出口。

（〈美德讀本〉）

一八二、警惕第一次飲酒

當我還是孩子的時候，就認識老酒鬼湯姆·史密斯了。幾十年前，他還是我們當中的好孩子呢。離開學校不久，他父親便去世了，於是，他到城裡的一家雜貨店打工，在那裡，他變了。

他夜裡不讀書，而是去劇院、舞廳，很快就學會了打牌，當然也學會了賭博，而且總是輸的多、贏的少，他還寫信給她窮困的母親，告訴她他把錢

輸光了。於是，他母親寄錢幫他還了賭債，並要求他回鄉下來。

他真的回家了，朋友們都原諒了他。他又過起了像以前那樣快樂的生活，一切都變好了，他改掉了壞習慣，努力工作，而且還娶到了一位漂亮的妻子。

但是，有一樣東西把他給毀了。在城裡他學會了喝酒，他曾經寫信對我說：如果一個人開始喝酒，那你就永遠也戒不掉了，警惕第一次飲酒！

他已經好久沒犯這個老毛病了。他知道飲酒很危險，但是，他又無法抗拒來自酒精的誘惑。不久，他母親悲傷而羞愧地死去，爾後，他那可愛的妻子也去世了。他失去了所有的尊嚴，變得越來越糟糕，成了一個道道地地的醉鬼。昨夜，城裡來信說，湯姆·史密斯因為偷竊被送進監獄，判了十年。我想他會死在那裡，因為他已經老了。他的結局真的很悲慘。我無法忘記幾年前他信中的話：「警惕第一次飲酒。」

我可愛的孩子，千萬要記得我講的這個故事。告訴你，警惕第一次飲酒。能這樣做的人，一定不會成為酒鬼。

（《美德讀本》）

一八三、看家狗

在一個寧靜的夜晚，一個賊悄悄溜入一戶人家的院子。為了防止狗叫，他特意帶了幾塊肉。當他把肉給狗吃的時候，狗說：「你若想這樣來堵住我的嘴，那就大錯特錯了。你這樣無緣無故地送肉給我，一定是別有用心，肯定是為了你自己的利益，想傷害我的主人。」於是大叫起來，把賊攆走了。

每個人都應忠於職守，抵制誘惑。

（《伊索寓言》）

一八四、冠雀

有隻冠雀被捕鳥夾夾住了，牠悲哀地說：「我真是最不幸的鳥呀！我沒偷別人的貴重物品，更沒偷金子、銀子，僅僅一顆小穀子卻使我喪了命！」

（《伊索寓言》）

一八五、居里夫人的獎章

居里夫人曾兩次獲得諾貝爾獎，全世界一百多所大學、研究院授予她名譽博士、名譽院士等稱號。

而居里夫人卻避開榮譽，儘量拒絕各種採訪，繼續躲在那間簡陋的實驗室裡從事她的研究。她甚至把英國皇家學會頒發的獎章給孩子玩，並對朋友說：「我想讓孩子從小就知道，榮譽就像玩具，只能玩玩而已，絕不能永遠守著它。」

（佚名）

一八六、愛因斯坦的痛苦

一九二一年，建立了狹義相對論和廣義相對論的愛因斯坦獲得了諾貝爾

獎，並被譽為「二十世紀的科學巨匠」。

然而，他非常害怕別人對他稱讚頌揚。一九二九年三月十四日，他五十七歲生日那天，社會各界的賀信像雪片般地飛來，全世界的報紙都在發表讚揚他的文章。而他自己呢，早已悄悄來到郊區的一個花匠家裡躲起來。

他說：「我得多多少少感謝命運。一切與個人崇拜稍有瓜葛的東西，對我來說總是痛苦的。」

愛因斯坦從來都不看中金錢。他在接受美國普林斯頓研究院的聘任後，提出每年只要三仟美元的年薪，在院方的一再要求下，他才同意把年薪提高到一萬六仟美元。他獲得諾貝爾獎以後，把獎金全部給了前妻，自己一分也不留。有人曾經看到他把洛克菲勒基金會寄給他的一張面額為一仟五百美元的支票當書簽用。

他說：「對我來說，每一件財產都是一塊絆腳石。」

這位科學巨人生前了無私心，死時又立下遺囑：不發訃告，不舉行公開葬禮，不建墳墓，不立紀念碑。

（佚名）

一八七、貧窮

一位富翁想讓年幼的兒子見識一下窮人是怎麼生活的，就帶著他去鄉下旅行，在農場最窮的人家裡待了一天一夜。

旅行結束後，父親問兒子：「旅行怎麼樣？」

「好極了！」

「這回兒你知道窮人是怎麼過日子的了？」

「是的！」

「有何感想？」

兒子回答：「咱家有一條狗，他們家卻有四條；咱家花壇裡有一個水池，可他們竟有一條望不到邊的河；咱家花園裡有幾盞燈，可他們卻有滿天的星星；還有，咱家的院子只有前院那麼一點兒，可他們的院子卻有整個農場那麼大！」

父親啞口無言。

「感謝父親讓我明白我們有多貧窮。」兒子補充道。

（佚名）

一八八、田鼠與家鼠

田鼠與家鼠是好朋友，家鼠應田鼠邀請，去鄉下赴宴。牠一邊吃著大麥，一邊對田鼠說：「朋友，你知道，你這是過著螞蟻一般的生活，我那裡有很多好東西，去與我一起享受吧！」

田鼠跟隨家鼠來到城裡，家鼠給田鼠看豆子和穀子，還有紅棗、乾酪、蜂蜜、果子。田鼠看得目瞪口呆，大為驚訝，稱讚不已，並悲嘆自己的命運。牠們正要開始吃，有人打開了門，膽小的家鼠一聽聲響，害怕得趕緊鑽進了鼠洞。當家鼠再想拿乾酪時，又有人進屋拿什麼東西。牠一見到有人，立刻又鑽回了洞裡。

這時，田鼠也顧不上饑餓，戰戰兢兢地對家鼠說：「朋友，再見吧！你自己擔驚受怕地盡情享受這些好吃的東西吧。可憐的我還是去啃那些大麥，平平安安地去過你看不起的普通生活吧。」

一八九、白松與荊棘

白松與荊棘互相爭吵。白松自傲地說：「我質地優良，軀幹粗壯，既可以做廟宇的屋頂，又可建造船隻，你能做什麼呢？」

荊棘說：「如果你一想到劈你的斧頭和鋸你的鋸子，你恐怕還是願意做荊棘吧。」

平淡無奇的生活才真正自在。

（《伊索寓言》）

一九〇、家狗和狼

一條饑餓的瘦狼在月光下四處尋食，遇到了肥壯的家狗，上前打招呼，說：「朋友，你怎麼這般肥壯，吃了些什麼好東西啊？我現在日夜為生計奔波，苦苦地煎熬著。」

狗回答說：「你若想像我這樣，只要學著我的樣子做就行。」

「真是這樣？」狼急切地問，「做什麼活兒？」

狗回答說：「就是給主人看家，夜間防止賊進來。」

「什麼時候開始做呢？」狼問，「住在森林裡，風吹雨打，我都受夠了。為了有個暖和的屋子住、不挨餓，做什麼我都不在乎。」

「那好，」狗說，「跟我來吧！」

牠們倆兒一起上路。狼突然注意到狗脖子上有一塊傷疤，感到十分奇怪，不禁問牠這是怎麼回事。狗說：「沒什麼。」

狼繼續問：「到底是怎麼回事？」

「一點點小事，也許是我脖子上拴鐵鏈子的頸圈弄的。」狗輕描淡寫地說。

「鐵鏈子！」狼驚奇地說，「難道你是說，你不能自由自在地跑來跑去嗎？」

「不對，也許不能完全隨我的心意，」狗說，「白天有時候主人把我拴起來。但我向你保證，在晚上我有絕對的自由；主人把自己盤子中的東西餵給我吃，傭人把殘羹剩飯拿給我吃，他們都對我倍加寵愛。」

「晚安！」狼說，「你去享用你的美餐吧，至於我，寧可自由在地挨餓，而不願套著一條鏈子過舒適的生活。」

肆肆、從善如流

一九一、近朱者赤，近墨者黑

晉朝大臣傅玄是個品學兼優的人，很受皇帝器重，被皇帝聘請為太子的首席教師——太子少傅。

太子府裡的官員、宮女、太監百般討好太子，陪太子玩耍，太子要怎樣便怎樣。在這樣的環境裡是很難學好的。為此，傅玄很是憂慮。

有一天，他給太子上了一課：「想做一個好人，就要多接近正派人。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常常接近朱砂，就會被它染紅；常常接近墨水，就會被它染黑）。自己行為端正，周圍的人就會跟你學，正派的人就會圍到你身邊來。你的聲音清亮，回聲就一定和美；自己站得直，影子就一定正。如果多接近正人君子，符合道德的話就聽得多，自己的行為就會逐漸符合規範；倘若多接近小

人，那就譬如進入賣鮑魚的店裡一樣，時間久了，就聞不到蘭花的芳香了。」這番話被皇帝知道了，認為非常好，就命人把它寫在屏風上，放在太子房裡，讓他每天讀一遍。這就是著名的《太子少傳箴》。

（《晉傳玄少傳箴》）

與善人交，如入芝蘭之室，久而不聞其香；與惡人交，如入鮑魚之肆，久而不聞其臭。

（《孔子家語·六本》、程登吉《幼學瓊林》）

一九二、孟母三遷

孟子名軻，出生於鄒國（山東鄒縣東南）城北的亮村，三歲時父親就去世了，與母親相依為命。

孟母是個有教養的婦女，一心一意要把孟子培養成有用的人，因此非常重視對兒子的教育。

他家附近有一片松林，那裡有一塊墓地，送葬的隊伍經常從他家門口走過。孟子看見出殯的情景，就常跟小朋友一起玩送葬、掩埋死人的遊戲。

母親覺得住在這個地方很不妥當，就搬遷到鄒城。新家靠近鬧市，叫賣聲、打鐵聲、殺豬聲不絕於耳，不多久，孟子又跟小朋友玩起做生意討價還價的遊戲。

母親心中更加擔憂，便再搬到城東的學堂對面，孟子就開始認真讀書了，母親這才安心定居下來，說：「這個地方才是我兒子住的地方呢。」

（《列女傳·母儀·鄒孟軻母》）

一九三、千金買鄰

南北朝時期，有個叫宋季雅的人，為了跟著名學者呂僧珍作鄰居，花了一千一百萬在呂僧珍的屋旁買了一棟房子。別人對他說價錢太貴了。他卻說：「不貴不貴，一百萬是買屋的，一千萬是買鄰的。」（《南史·呂僧珍傳》）

肆伍、勿以善小而不為

不要忽視小善，以為它沒有什麼用。即使是小水滴，最後都可以注滿大容器。

（釋迦牟尼佛）

一九四、點滴有愛

一天，當兩個男孩正沿著公路行走時，突然發現一個女人正在吃力地提著一籃蘋果。

兩個男孩看到那個女人臉色蒼白、非常疲憊的樣子，就走上前去說：「你是去城裡嗎？是的話，我們可以幫妳提籃子。」

「謝謝你們，」那個婦女回答，「你們真是太好了。我病了，渾身沒勁兒。」她還告訴他們，她住在三里外的一個小村莊裡，她失去了丈夫，家裡還有一個殘疾的兒子。她只得拿家裡的蘋果去賣，那可是她家唯一的一棵蘋果樹上

結的。她要賣了它們去交房租。

「我們剛好順路，」兩個男孩說，「讓我們替妳提籃子吧。」他們兩人接過籃子，一人抬一邊，費勁兒地向前走著，心情卻很好。

那個窮女人高興極了，為了表示感謝，她拿出幾個大蘋果給兩個男孩。

「不用了，謝謝。」他們說，「我們做這樣的事是不要報酬的。」

窮女人回家後告訴了她那個殘疾兒子公路上發生的事，她兒子也因為得到兩個小男孩的幫助而變得快樂起來。

記得有一天，我曾看到一個小女孩從地上拾起一塊香蕉皮扔到垃圾箱裡。

「但願不會再有人把香蕉皮扔到人行道上了。」她說，「有人踩到會摔跤的。」

「是的，孩子。」我說，「妳做的這件事雖說看起來是小事，但它卻體現出妳是一個善良的人。」

或許有人會說這都是些小事情——確實有很多人這麼認為。但是，我們不能一直為等待做大事的機會而什麼都不去做，我們要從身邊做起。

記住：點滴有愛。

（《美德讀本》）

一九五、一張廢紙

福特，美國福特公司的創始人。大學畢業後，他去一家汽車公司應聘。和他一同應聘的三四個人都比他學歷高，當前面幾個人面試之後，他覺得自己沒有什麼希望了，但他還是敲門走進了經理辦公室。

一進辦公室，他發現門口地上有一張紙，就彎腰撿了起來，發現是一張廢紙，便順手把它扔進了廢紙簍裡，然後才走到經理的辦公桌前，說：「我是來應聘的福特。」

經理說：「很好，很好！福特先生，你已被我們錄用了。」

福特驚訝地問：「經理，我覺得前幾位都比我好，您怎麼把我錄用了？」

經理說：「福特先生，前面三位的確學歷比你高，且儀表堂堂，但是他們眼睛只能看見大事，而看不見小事。你的眼睛能看見小事。我認為能看見小事的人，將來自然能看見大事。一個只能看見大事的人，他會忽略很多小事。他是不會成功的。所以我才錄用你。」

廣島亞運會閉幕式結束後，六萬人的會場上竟沒有一張廢紙。全世界報紙都登文驚歎：「可敬、可怕的日本民族！」只因為沒有一張廢紙，就使全世界為之驚訝。

（高振東）

一九六、幼稚園學到的東西

一九八七年，七十五位諾貝爾獎獲得者在巴黎聚會。記者問其中的一位：「您在哪所大學學到了您認為最重要的東西？」

出人意料的是，這位學者回答說：「在幼稚園。」

「在幼稚園學到的什麼？」

「把自己的東西分一半給小夥伴們；不是自己的東西不要拿；東西要放整齊；要仔細觀察周圍的大自然。從根本上說，我學到的全部東西就是這些。」

（佚名）

一九七、掃天下

東漢時有個叫陳蕃的人，總是標榜自己胸懷大志，卻不願意點滴躬行，家裡的衛生從不願意打掃。

有一天，他父親的好友薛勤來訪，見他家遍地灰塵，牆上佈滿蜘蛛網，庭院裡雜草叢生、垃圾遍地，便問他為何不打掃打掃。

陳蕃不屑一顧地說：「大丈夫處世，當掃天下，豈能只掃一屋？」

薛勤聽後，暗自好笑，反問道：「連一屋都不肯掃，又怎能掃天下呢？」
陳蕃被問得啞口無言。

（高中語文根據《後漢書》改編）

肆陸、過則勿憚改

一九八、總統登門道歉

美國南北戰爭初期，北軍出師不利，給林肯總統帶來莫大的煩惱。

一位養傷的團長直接向他請假，因為他的妻子生命垂危。

林肯嚴厲地斥責他：「你知道現在是什麼時期嗎？戰爭！苦難和死亡壓迫著我們，家庭幸福在和平時期會使人快樂，但現在它已沒有任何意義了。」

團長失望地回去了。

翌日清晨，天還沒亮，林肯就叩開了團長的房門，握住團長的手說：「親愛的團長，我昨夜太魯莽了，對獻身國家的人，特別是有困難的人，不應該這樣做。我非常懊悔，一夜沒能入睡，現在請你原諒。」

林肯替他向陸軍部請了假，並親自送他到碼頭。

林肯總統知錯就改的大度風範，激發了前線將士的鬥志。

（佚名）

一九九、甘地痛改前非

印度民族英雄甘地小的時候學會了抽煙，先是揀煙頭，後來發展到偷錢買煙。當他醒悟過來的時候，把墮落的過程記錄下來，給父親看。

父親沒有責備他，只是凝視著他，流下兩行熱淚。

甘地深受震動，從此以後痛改前非，走上正路。

(佚名)

二〇〇、小警察

牧羊童皮特不喜歡城裡來的克拉拉，因為好朋友海蒂再也沒有時間陪他玩兒了，於是他把克拉拉的輪椅推到山下，謊稱是風把輪椅刮下山的。真相大白以後，克拉拉的奶奶溫和地對皮特說：

「過來，孩子，別再害怕了，聽我說。你把克拉拉小姐的輪椅推到山下摔碎了，是嗎？自始至終你都知道自己做了壞事，應該受到懲罰，但是你一

直希望能隱瞞真相，不被別人發現，對不對？我想是的。但是，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為。我們一有過失時，內心深處就有一個小警察甦醒過來，他會用一根小刺紮我們，使我們片刻不得安寧。他一直不停地折磨我們，嘴裡還小聲地嘮叨著：『有人發現了！你有麻煩了！』你最近是不是就這樣？」

皮特慚愧地輕輕點點頭，這些確實正是他的感受。

（《海蒂》）

二〇一、雪球

雪還在不停地地下著。今天早晨，由雪引起了一件不幸的事。

許許多多的孩子剛跑上大街，就抓起濕氣很重的雪做成像石頭一樣堅硬的雪球，開始打起雪仗來。人行道上走著很多行人，一個紳士喊道：「孩子們，快點住手！」

就在這時，只聽馬路對面傳來一聲尖叫，人們順著聲音一看，一個老人的帽子掉到了地上，他腳步踉蹌，兩隻手捂著臉。他身旁的一個男孩子正焦

急地大喊：「救人啊，救人啊！」

人們從四面八方圍了上去，原來老人的一隻眼睛被迎面而來的雪球給打傷了，孩子們嚇得像箭一樣四散逃跑。

我因為父親進了書店，正站在書店門前等他。我看見幾個同班同學跑了過來，混進我旁邊的人群之中，裝做在看櫥窗的樣子，他們之中有卡隆和卡洛斐。老人的身邊已經圍了不少人。一個警察和另外幾個人正在那裡四處巡視，用威脅的口吻詢問著：「是誰？誰幹的？是不是你幹的？是誰幹的？快說！」他們一邊問，一邊查看孩子們的手是否曾因玩雪弄濕了。

卡洛斐就在我的旁邊。我注意到卡洛斐的全身瑟瑟發抖，一張臉白得就跟死人一樣。

「是誰？到底是誰幹的？」人們仍在繼續叫著。

這時，我聽見卡隆壓低聲音對卡洛斐說：「喂，快點出去承認了吧！要是冤枉了別人，抓錯了人，那不是太卑鄙了嗎？」

「可是，我也不是故意那樣做的！」卡洛斐說著，身體抖得就跟樹葉一樣。

「事已至此，誰也沒有辦法，你應該盡到你的義務！」卡隆又說。

「可是，我不敢去！」

「拿出你的勇氣來吧！我陪你一起去！」

警察和人們仍繼續大聲地叫著：「是誰？誰幹的？眼鏡的碎片紮進了老人眼裡！老人要瞎了！真是個可惡的壞蛋！」

我想卡洛斐一定被嚇昏了！

「來！」卡隆果斷地對卡洛斐說道，「我來保護你！」於是，他抓著卡洛斐的胳膊，像攙扶病人一樣攙著他，向老人走去。人們一看見這情形，馬上就猜到是怎麼回事，有幾個人舉起了拳頭，跑了過來，要打卡洛斐。卡隆馬上挺身而出，擋在卡洛斐身前，喊道：「你們十幾個大人要一起來對付一個小孩子嗎？」

於是，那群人停下了手。一個警察抓著卡洛斐的手，分開人群，把他帶到受傷老人正待著的那間店鋪裡。老人的眼睛上包紮著手絹，正靜靜地躺在椅子上休息。

「我決不是故意的！」卡洛斐怕得要命，簡直像嚇掉了魂兒，邊哭邊說：「我決不是故意要打的！」

兩三個人粗暴地把卡洛斐推進店裡，喝道：「低下頭去，跪下！道歉！」邊喝邊把卡洛斐按倒在地。

可是，就在這時候，有兩隻強有力的胳膊立刻抱起了卡洛斐，一個洪亮的聲音響起來：「不要動手，先生們！」定睛一看，原來是我們的校長，看來校長是把一切情形都看在眼裡了。

「這個孩子既然有勇氣站出來承認錯誤，」校長補充道，「那麼，任何人就沒有權力再羞辱他！」

眾人於是都沈默下來。「你去道歉吧！」校長對卡洛斐說。

卡洛斐「哇」地一聲哭了出來，抱住了老人的雙膝。老人伸出手摸到卡洛斐的頭，慈愛地撫摸著他的頭髮。

於是，大家紛紛說道：「好了，你走吧！快點回家去吧！」
父親把我從人群中拉了出來，一邊往家走，一邊對我說：「安利柯，在那

種場合之下，你能否有勇氣站出來承擔自己的責任、承認自己的過失呢？」

我回答說：「有！」

於是，父親又對我說：「那麼，作為一個心地善良、愛護自己名譽的孩子，你向我保證，你一定會做到這些！」

「我保證，父親！」

（〈愛的教育〉）

二〇二、破碎的窗戶

喬治的新年禮物是一枚閃亮的銀幣。他想用它買許多自己想買的好東西。早晨，地面上覆蓋著白雪，在陽光的照耀下，所有的東西都顯得非常美麗。於是，喬治戴上帽子，跑到大街上。

在雪地滑行時，他看到一群男孩在打雪仗，於是，便馬上加入到這個活動中。

他向詹姆擲了一個雪球，但沒有擊中，卻打中了街邊上的一扇窗戶！

喬治害怕有人會從房子裡跑出來找他，於是便以最快的速度跑開了。但當他跑到另一個角落時，就停下來，因為他為自己剛才所做的事內疚。

他自言自語道：「現在我可沒權利去花自己的銀幣了。我應該回去，用它來賠償我剛才拿雪球打破的那塊玻璃。」他在街上來來回回地走著，內心感到非常難過，一方面很想買一些自己想要的東西，一方面又想到要去賠償那塊打破的玻璃。

最後他說：「我打碎玻璃是不對的，儘管純屬無意。即使用光我所有的錢，我也要去賠償。只有這樣做了，我才不會再感到不安。假如我為自己的過失做出賠償的話，我想那座房子的主人是不會傷害我的。」

喬治著手做正確的事情了。他也為自己下定決心去做正確的事情而感到由衷的快樂。

他按動了門鈴。當那家主人出來時，喬治說：「先生，我扔雪球打碎了您家的玻璃窗。但我不是故意的，我非常抱歉，並想賠償您。這枚銀幣是我父親送給我的新年禮物，我想拿它來賠償您。」

那位先生接過銀幣，並問喬治身上是否還有錢。喬治說他沒有了。「好，」那位先生說，「你會有更多錢的。」那位先生在問了喬治的姓名和住址後，還誇他是個誠實的孩子。

吃飯的時候，喬治回到了家。他的臉像紅蘋果一樣，眼睛十分明亮，給人的感覺是一切都挺好的。

爸爸問他用那枚銀幣買了什麼。喬治非常誠實地告訴爸爸自己打碎玻璃的事，並表白說：雖然自己現在沒什麼錢花，但卻感到非常開心。

飯後，爸爸示意喬治去看看他的帽子。他去一看，發現帽子裡放著兩枚銀幣。那位玻璃窗被打碎的先生已經來過這兒了。臨走前，他不僅退回了喬治的那枚銀幣，還多送了一枚給他。

事過不久，那位先生又到了喬治家，他想找個好孩子去他的商店裡幫忙——原來那位先生是一名非常富有的商人。

從那以後，喬治每天一放學便去那位先生的商店幫忙。幾年後，喬治非常幸運地成了他的合夥人。

（《美德讀本》）

二〇三、公開承認自己的過錯

孔子的學生子貢每次做錯了事總是公開承認自己的過錯。

有人不贊成他的做法，說：「你這樣做不覺得太過分了嗎？做錯了一點事情，自己改了就行了，為什麼總要公開認錯呢？」

子貢說：「君子的過錯，就像日蝕和月蝕一樣，人人都可以看見。犯了錯，沒什麼見不得人的；改正了，大家都敬仰他。」

（《論語·子張》）

二〇四、陳子昂突然醒悟

唐代大詩人陳子昂出身於富豪之家，個性放蕩不羈，整天遊手好閒，到了十七歲還不知讀書。直到有一天，他跟朋友到學堂遊玩，才突然醒悟過來，立志發奮用功，最終成為博學之士。

他的詩風自然豪放。登幽州古台時，他有感於世事滄桑，創作了流傳千古的〈登幽州台歌〉：「前不見古人，後不見來者，念天地之悠悠，獨愴然而

涕下。」那種深沉而悲愴的情懷表露無遺。

（《新唐書·陳子昂傳》）

二〇五、正心

釋迦牟尼佛的兒子羅睺羅九歲剛出家的時候常常說謊捉弄人，時間久了，大家都不相信他了。

佛陀為了糾正他的毛病，叫他去無人的深山作禁語修行。在山中，羅睺羅每天聽到的是風吹樹葉的聲音，心漸漸清淨下來。

一天，佛陀去看望羅睺羅。羅睺羅見到佛陀，非常歡喜，馬上端水給佛陀洗腳。佛陀對羅睺羅說：「謝謝你，羅睺羅。我問你，洗過腳的水能不能用來漱口？」

「不能，佛陀。污穢的水怎麼好漱口呢？」羅睺羅回答。

「羅睺羅，往往有人以為只要是食器裡的水就可以用來漱口。可是，要漱口，必須要用清潔的水，與食器並無關係。羅睺羅！你要先正心，正心以後，

言行才不虛偽，妄語的毛病自然就能改了。」羅睺羅依教奉行，改正了錯誤。

（《佛教故事大全》）

二〇六、驕子罵母

有一個人，因為是獨子，受到母親的嬌慣。他由撒嬌而頂嘴，由頂嘴而謾罵，最後竟打起母親來了。鄰居們看到他母親被打得鼻青臉腫還依然關注著兒子的脈脈眼神，都感到氣憤。

有一天，這個兒子看到一群人圍在一起，就擠進去看，只見一頭母牛的乳房鮮血淋漓，原來是被小牛用角觸傷了。

有人大聲說：「把這沒良心的小畜牲殺了算了，竟這樣對待牠媽媽！」
另一個人說：「俗話說：『孤犢觸乳，驕子罵母。』牛是畜牲嘛，可是有的人比畜牲還不如。」

這個兒子覺得大家好像都在鄙夷地看著他，又羞又怕，良心發現，從此改過，成為受人尊敬的孝子。

（《後漢書·仇覽傳》）

肆柒、勿以惡小而為之

不要忽視小惡。火花儘管再小，都會燒掉像山那麼高的乾草堆。

（釋迦牟尼佛）

二〇七、一日一錢

宋朝時，崇陽縣衙門裡有個管理錢庫的庫吏，一天，他被發現頭巾裡藏有一文錢，追問之下，他承認這枚錢是從庫裡偷的。縣官張乖崖知道了，便把他拘押起來，並且把他責打了一頓，還要判他盜竊國庫之罪。

庫吏不服，說：「我只拿了一枚小錢，有什麼大不了的事？就要拘我打我，還要判我重罪！」

張乖崖嚴厲地呵斥道：「一日一錢，千日千錢。繩鋸木斷，水滴石穿！」不因一時看不到為惡的後果，就心存僥倖。

（《鶴林玉露》）

二〇八、一節電池

美國太空三號快到月球了，它卻不能登上去而無奈地返回。為什麼？是因為一節三十塊錢的小電池壞了，他們這個醞釀很久的航太計畫被破壞了，幾億元報廢了！

（高振東）

二〇九、偷東西的小孩

有個小孩在學校裡偷了同學一塊寫字石板，拿回家交給母親。母親不但沒批評他，反而還誇他能幹。

第二次，他偷回家一件大衣，交給母親。母親很滿意，又誇獎了他。

隨著歲月的流逝，小孩長成小伙子了，便開始去偷更大的東西。

有一次，他被當場捉住，反綁著雙手，被押送到劊子手那裡。他母親跟在後面，捶胸痛哭。

這時，小偷說：「母親，我想和妳說句話。」他母親馬上湊過去。兒子一

下猛地咬掉她的耳朵！

母親罵道：「你這不孝之子，犯了罪還不夠，還要使母親致殘！」

兒子說道：「我初次偷石板交給妳的時候，如果妳打我一頓，今天我怎麼能有這種悲慘的結局呢？」

小錯起初不懲治，必將釀成大錯。

（《伊索寓言》）

二一〇、跳蚤

有一天，一隻小小的跳蚤在一個人身上跳上跳下，不斷地叮咬他，弄得他極其難受。他一把抓住跳蚤，問：「你是誰？怎麼在我身上四處叮咬？」

跳蚤說：「請饒恕我，千萬別捏死我！我們一直都是這樣地活著，雖然不斷地騷擾人們，但決不會幹更大的壞事。」

那人笑著說：「罪惡不論大小，只要禍及別人，就決不能留情。」
壞事不論大小，都將受到懲治。
（《伊索寓言》）

肆捌、教育

二一一、繫上鞋帶

良寬禪師一生參禪，成就很高。可他有個外甥，卻是鄉里出名的惡棍，天天胡作非為。

一天，良寬禪師接到一封家書，要他趕快回去，教訓教訓品行不端的外甥。良寬禪師不顧年邁，風塵僕僕地回到家鄉，與親友們寒暄了一番，卻絲毫未提外甥的事。

外甥很喜歡這個當和尚的舅舅，執意留他在家中住一夜。

第二天，良寬禪師起床穿鞋的時候，雙手顫抖，不聽使喚，就嘆了口氣，說：「人老了，真是毫無用處，連這麼點兒小事都幹不了——你能幫我繫上鞋帶嗎？」

外甥急忙走過來，幫舅舅繫上鞋帶。

這時，良寬禪師才說：「看著你們這些年輕人，真讓我高興。你應該趁著年輕，好好地做人。」說完，站起身頭也不回地走了。

從那天開始，外甥就像變了一個人似的，再也不過那種遊手好閒的生活了。

（《日日禪》）

二一二、快馬加鞭

墨子先生責備耕柱子。

耕柱子說：「我就沒有比別人強的地方嗎？」

墨子問：「如果我要上太行山，駕著快馬和牛，如果想走得快一點，要鞭策哪一個呢？」

耕柱子說：「鞭策快馬。」

墨子又問：「為什麼要鞭策快馬呢？」

耕柱子回答：「快馬值得鞭策。」

墨子說：「我也認為你值得鞭策啊。」

（《墨子》）

肆玖、可愛的動物

二一三、勇敢的小海龜

今年五月的一天，某部隊宣傳股長南金傑在遼寧錦州海邊釣到一隻十斤左右的大龜，眼看就要拉上來了，忽然有十多隻小海龜一擁而上，排成一串，死死咬住鉤繩。南金傑憋足了勁兒將牠們拉了上來，這些小龜腦袋朝周邊成一圈兒，誓死保護大海龜。

南金傑起了惻隱之心，從大海龜嘴裡取出釣鉤。大海龜鑽進水後，小海龜也陸續鑽進水裡。

二一四、水牛呼救

（《經濟新聞導報》一九九三年十一月二日）

一天早晨，江蘇通州西亭鎮徐廣志家的水牛忽然狂叫不止。大家紛紛前去察看，見水牛圍著拴牠的木樁不停地轉。徐廣志將繩索解開，水牛就直奔河邊而去，徐廣志拉也拉不住，大家都跟著跑到河邊。只見一個落水的小孩在水中掙扎。大家急忙把他救起。小孩得救了，水牛也不叫了。

（顧繼聘一九九三年二月）

二一五、花貓報信

二月三日半夜，新金縣音像中心打字員李娜一氧化碳中毒（家中煤爐倒煙），她想離開房間，可是剛下炕就昏倒在地。家中的花貓就跑到李娜父母房間門前，一邊叫一邊撞門。李娜的父親被吵醒，打開房門，花貓咬住他的褲角，一個勁兒往門外拖，一直把他拖到李娜的房間，這樣，李娜的父親才發現女兒已經中毒。

花貓報信，才使李娜倖免於難。（《解放日報》一九九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二一六、放生之牛

一九八〇年，福建福安賽岐的一位牧童對一頭公牛說：「你明天就要賣給屠戶了。」牛當即流淚跪下。

牧童把這件事告訴父母和村裡人。大家一齊觀看。牛就向大家跪求。人們動了惻隱之心，集資把牠買下，送往支提寺放生。

牛進寺以後喜歡聽經禮佛，見有人來寺，就一一叩謝。臨終的時候預知時至，漫步到曠野臥倒，半日後往生。當時是一九九三年農曆十月十三。

（曾琦雲《安士全書白話解》）

二一七、秋田犬

八公是一條名貴的秋田犬，牠誕生於一九二三年的一个暴風雪的夜晚，由一位大學教授飼養。教授是一個非常慈善的人，他曾對妻子說：「人有人

格，犬也有犬格，所以請妳也要尊重八公的犬格。」可以想像教授對八公是如何的悉心呵護。他經常在替牠抓完蝨子後和牠共浴；偶有風雨之夜，教授會不放心地起床察看，如果牠被淋濕了，就趕緊給牠擦乾取暖，也經常和牠一起睡在沙發上。太太和女兒甚至埋怨教授疼愛八公甚於家人。

為了回報主人，八公每天必送主人到車站；主人下班時，牠也必定在車站外迎接。

在一個夏天的早晨，八公送主人上班時就開始騷動不安，吠叫悲鳴，而教授就在那天的課堂上因腦溢血猝逝。他們相聚的時光只有一年多。

可是八公仍舊天天到車站等候主人，即使牠因種種緣故變成了無人照顧的野狗，牠仍不願離開主人所在的街區，白天在主人帶牠去過的地方徘徊，到了傍晚，就去車站等候，一直到深夜車站關門為止，如此過了十年。

一九三五年三月八日，八公死於車站前的雪地上，到了生命的最後一刻，牠仍在盼望著主人的歸來。

（〈一味禪〉）

伍拾、可憐的動物

二一八、淚的重量

輕的淚，是人的淚，而動物的淚，卻是有重量的淚。那是一種發自生命深處的淚，是一種比金屬還要重的淚。也許人的淚中還含有虛偽，還含有個人恩怨，而動物的淚中卻只有真誠。也只有動物的淚，才更是震撼人們魂魄的淚。

我第一次看到動物的淚，那是我家一隻老貓的淚，這隻老貓已經在我家許多許多年了，也不知牠生了多少子女，也不知牠已是多大年紀，只知道牠已經成了我們家中的一員。我們全家人每天生活的一項重要內容，就是和牠一起戲耍。在牠還是一隻小貓的時候，我們引得牠在地上滾來滾去。後來牠漸漸長大了，我們又把牠抱在懷裡，撫摸牠那軟軟的絨毛。也是因為我們和牠親熱得太多，牠已經一天也離不開我們的撫愛了。無論是誰，只要這一天

沒有摸牠一下，就是到了晚上，牠也要找到那個人，無聲地臥在他的身邊，等著他的親暱，直到那個人終於撫摸了牠，哪怕只是一下，牠也會心滿意足地慢慢走開。

只是，多少年過去，這隻老貓已經太老了，一副老態龍鍾的樣子，行動變得十分緩慢。儘管到這時我們全家人還是對牠極為友善，但也不知是一種什麼感應，這隻老貓漸漸地就和我們疏遠了。牠每天只是在屋簷下臥著，無論我們如何引逗牠，牠也不肯下來，有時牠也懶懶地向我們看上一眼，但隨後就毫無表情地閉上眼睛。

母親說，這隻貓的壽限就要到了。也是人類的無情，我們全家最擔心的卻是怕牠死在一個不為人知的角落裡。我們怕牠會給我們帶來麻煩。

我們每天每天地觀察，發現牠確實一天比一天更加無精打采了，整天靜靜地臥著，似在睡，又似在等著那即將到來的時刻。

一天，我見這隻老貓在窗臺上臥得太久了，就想過去看看牠是睡著了還是和平時一樣在曬太陽。但在我走近牠的時候，我卻突然發現，就在這隻老

貓的眼角邊，凝著一滴淚珠，這滴淚珠看起來已在那裡駐留得很久了，被太陽曬得活像一顆琥珀，一動不動，閃著點點光斑。

「貓哭了。」情不自禁地，我向房裡的母親喊了一聲。立刻，母親走了出來，她像是要給這隻老貓一點最後的安慰。誰料，牠一看到母親，立刻掙扎著站了起來，吃力地向屋頂爬去。母親想把牠引下來，給牠最後一點兒食物。但這隻老貓頭也不回，一步一步向遠處走去了，走得那樣沉重。

直到這時，我才發現，是我們太冷酷了。牠在我們家活了一生，我們還是怕牠死在家裡，我們總盼著牠自己走開——無論死在哪裡，也比死在家裡強。起初，我們還以為牠不肯走，怕牠向我們索要最後的溫暖。但是我們把牠估計錯了，牠只是在等我們最後的送別；而當牠發現我們知道牠要離開的時候，只是留下了一滴眼淚，然後就悄無聲息地走了，走到不知什麼地方去了。很久很久，我總是不能忘記那滴淚，那是感知大限到來的一滴淚。動物有牠們自己的情感，牠們含著眼淚作最後的表達，卻獨自把痛苦遠遠地帶走。

動物的淚是聖潔的淚，牠們不向人類索求回報。

（林希）

二一九、一隻小鳥

有一隻小鳥，牠的巢搭在最高的樹枝上。牠的羽毛還不豐滿，不能遠飛，每天只在巢裡「啾啾」地叫著，和兩隻老鳥說著話兒。牠們都覺得非常快樂。這一天早晨，牠醒了。探出頭來一望，看見那燦爛的陽光，蔥綠的樹木，大地上一片好景致。牠的小腦子裡忽然充滿了新意。牠抖了抖翎毛，飛到樹枝上，唱起歌來。那聲音輕清和美。

樹下有許多孩子，聽見這美妙的歌聲，都抬起頭來望著。小鳥天天出來歌唱，孩子們也天天來聽。最後他們便想捉住牠。

小鳥又出來了！牠正要歌唱，忽然「哧」的一聲，一顆彈子從下面射來，牠一翻身從樹枝上跌下來。

霎時，兩隻老鳥箭也似地飛來，接住了牠，銜上巢去。牠的血一滴一滴地落到地上……

從此，那些孩子再也聽不到牠的歌聲了。

(冰心)

二二〇、可憐的小牛

一早醒來，我好像聽到小牛的叫聲。我趕緊從床上爬起來，跑下樓去，發現廚房裡果然有一頭小牛，哞哞地叫著，一副受驚的樣子。我撫摸牠的頭，牠用舌頭輕輕舔我。哎！多麼可愛呀。

中午，母親笑著對大家說：「好運氣！我們的老母牛生下了一頭小肥牛，下星期四我們把牠殺了，感恩節可以吃到小牛肉了。」

我非常驚異，喊道：「媽媽，真的要殺牠嗎？」

母親說：「你這孩子，懂得什麼！等你長大了，多些智慧，自然就不說這種廢話了。」

夜裡，我老是睡不著，翻來覆去地想著：小牛是為什麼出生的？又為什麼要被殺被吃呢？殺牠有什麼理由？牠曾犯過罪嗎？媽媽常教我要仁慈博愛，卻怎麼能這樣對待小牛呢？上帝啊，您既然給了小牛生命，怎麼又同時給了母親殺牠的想法呢？懇請您把慈悲裝入母親心中……

日子一天天過去，小牛成了我的夥伴。我暗暗憐憫牠：真的這可愛的小

牛要被殺嗎？不，不！我想決不會的，因為我已經哀求過上帝了。

可怕的星期四來了！太陽升起來，又落下去。我想：小牛是不會被殺了，即使人們要殺牠，天使一定會來救牠的，刀碰到牠的頸項，頸項會變得比鋼還硬，刀定會折斷的——我已經這樣哀求過上帝了。

但是，天使到底沒有來，刀也沒有折斷，無罪的小牛終於被殺死了。

從這天起，我決心做一個素食者。（小女生 Nahmon Haresh 《美國蔬食月刊》）

二二一、斑羚

七、八十隻斑羚被獵人們逼到傷心崖上。

傷心崖是夏洛山上的一座山峰，像被一把利斧從中間剖開，從山底下的流沙河抬頭往上看，宛如一線天。隔河對峙的兩座懸崖相距約六米左右。

斑羚雖然善於跳躍，但牠們跳躍的極限是五米，母斑羚、小斑羚和老斑羚只能跳四米左右。

開始，斑羚們發現自己陷入絕境，一片驚慌，胡亂竄跳。有隻老斑羚後退十幾步，一陣快速助跑，奮力起跳，結果在離對面懸崖還有一米多的空中「咩」地一聲，像顆流星似的墜落下去，好一會兒，崖下才傳來「撲通」的落水聲。過了一會兒，斑羚群漸漸安靜下來，所有的目光都集中在高大的頭羊身上。頭羊「咩——咩」地發出沉穩有力的吼叫。只見整個斑羚群迅速分成兩撥，老年斑羚為一撥，年輕斑羚為一撥。

一隻老斑羚從隊伍裡走出來，「咩」地一聲向那撥年輕的斑羚示意。一隻半大的斑羚應聲走了出來。一老一少向後退了幾步，突然同時快步起跑。半大的斑羚跑到懸崖邊縱身一躍，朝對面跳去；老斑羚緊隨其後，頭一鉤，也從懸崖上竄躍出去；牠們跳躍的時間稍分先後，幅度也略有差異。老斑羚憑著嫺熟的跳躍技巧，就在半大斑羚就要下落的時候托住了牠；半大斑羚在老斑羚結實的背上猛地一蹬，在空中再度起跳，瞬間跨越剩下的兩米距離，輕巧地落到對面崖上；而老斑羚則像突然斷了翅膀的鳥，筆直地墜落下去。

試跳成功。緊接著，一對對斑羚凌空躍起，在懸崖間畫出一道道弧線。

每一隻年輕斑羚的成功飛渡，都意味著有一隻老年斑羚粉身碎骨——這是一座用死亡架起的橋，沒有擁擠，沒有爭奪，井然有序，快速飛渡。

老斑羚們用高超的技巧和視死如歸的精神成功地挽救了年輕的一代。只有一頭衰老的母斑羚因為力不從心，沒能讓小斑羚踩上自己的背，一老一小同時墜入深淵。獵人們都看呆了，連獵狗都驚訝地張大了嘴。

最後，傷心崖上只剩下那隻頭羊了，牠孤零零地邁著堅定的步伐向前走去，消失在落日的餘暉中。

（沈石溪）

二二二、肝腸寸斷

桓溫帶兵入四川，經過三峽時，有個部下抓到一隻小猴子。母猴沿岸哀號，跟了百餘里還不肯離去，後來跳到船上撞死了。士兵們剖開牠的肚子一看，腸子都寸寸斷裂。

桓溫知道這件事後，非常生氣，將那個部下攆走了。（《世說新語·黜免》）

二二三、物猶如此

李復亨，金朝人，在他擔任南和縣令的時候，一位百姓家中的牛被人割去耳朵，牛主到官府報案，請求緝拿兇犯。

李復亨將全鄉人召集起來，讓牛主牽著牛從他們面前一一走過。當牛走近一個人時，忽然驚恐地跳起來。李復亨對他加以審訊，那人果然供認牛耳是他割的。

（《李復亨傳》、《歷史感應統紀》）

二二四、小老鼠

我家時常見到老鼠，抓又抓不到，趕又趕不走，實在令人煩惱。

一九九〇年夏季的一天，我下班回家，聽到廚房水桶裡有「嘩啦嘩啦」的響聲，發現一隻小老鼠在水中掙扎。我把小老鼠撈出來，放在玻璃罐中。

牠累得筋疲力盡，渾身戰慄。我不忍心將牠處死，就與妻子商量著把牠放了，還準備了瓜皮、米粒給牠吃。

從那以後，我家再也沒來過一隻老鼠。

（唐山悲晨一九九三年六月）

二二五、孩子和青蛙

幾個孩子在水潭邊玩耍，看見水中有許多青蛙，便用石頭去打牠們。幾隻青蛙被他們打死了。

這時，一隻青蛙從水中伸出頭來說：「孩子們，請你們不要再打了。這對於你們來說是在做遊戲，而對於我們卻有性命之憂啊！」

不要把自己的快樂建築在別人的痛苦之上。

（《伊索寓言》）

伍壹、護生

二二六、兒童放生

釋迦牟尼佛住在祇園精舍的時候，有一天外出，見到許多兒童在水邊玩魚。佛陀問他們說：「孩子們，你們怕不怕苦呢？苦對你們好不好？」

「啊！佛陀！我們很恐怖痛苦，苦對我們是不好的。」孩子們回答。佛陀慈悲地說：「孩子們，你們恐怖痛苦，要知道一切生命都和你們一樣，都會認為苦是不好的。不可以把自己的快樂建立在眾生的痛苦上！」

孩子們聽了佛的話，都很乖地把魚放回了水中。
(《佛教故事大全》)

二二七、取象囊泉

流水長者的兒子心地非常仁慈。一次，他在野外看見一個水池快要乾涸了，池內千千萬萬的魚蝦在太陽的暴曬下即將乾死。

長者的兒子見狀心生憐憫，立刻返回，向國王借了二十隻大象，又向酒家借了很多皮囊，將清澈的泉水源源不斷地運到池中。池中魚蝦得水潤澤，重獲生機，遊樂水中。長者的兒子由衷地祝福牠們，自己的心情也特別舒暢。

（《金光明最勝王經》）

二二八、林肯救豬

林肯從小就同情弱小的動物。朋友們捉弄動物取樂的時候，他經常上前勸阻。成年之後他還是那樣仁慈。

一天，他坐馬車來到郊外，見一頭豬在泥沼中不能自拔，越陷越深。林肯注視了一會兒，想去幫助那頭豬，但忽然想起自己身上穿的是一套新衣服，就打消了念頭，繼續策馬前行。走了兩英里，豬的身影一直在他的腦海中揮之不去，他再也抑制不住同情之念，掉轉馬頭，原路折回，將豬救了起來。而他那套新衣服已然塗滿了爛泥，髒得不堪入目。

過後他解釋說，這一舉措談不上慈善，實在是因為豬的苦惱使自己非常難過，為了不讓自己難過，情願犧牲新衣服，僅此而已。

他始終這樣謙虛地解釋他所做的任何善事，絕不自誇。

（《勸君勿食眾生肉》念茲）

二二九、給鳥兒自由

一位先生在城市の街角看到一個小男孩在出售籠中的小鳥。他傷感地看著這些失去自由的小鳥。小鳥在籠子裡嘰嘰喳喳地叫著，拍打著牠們的翅膀，試圖逃出來。他站在那兒，看了一會兒，最後對男孩說：「你的鳥兒賣多少錢？」

「五十美分一隻，先生。」男孩說。

「我的意思不是多少錢一隻。」先生說，「而是將牠們全買下來一共要多少錢？我想全部買下來。」

男孩開始數鳥的個數，算了算，一共需要五美元。

「給你錢吧！」先生把錢遞給男孩。

男孩數著錢，對早晨的交易感到非常滿意。

男孩剛收好錢，那位先生便打開籠門，讓所有的鳥都飛走了。

男孩非常吃驚地叫道：「您為什麼要這樣做，先生？您一隻鳥也沒得到啊。」

「我告訴你為什麼要這樣做吧。」那位先生說，「我曾作為戰俘在法國的監獄裡關押了三年，所以我不忍心看到任何生命失去自由。」

（《美德讀本》）

二三〇、水窪裡的小魚

海邊的淺水窪裡有許多小魚，牠們回不了大海了，潮水退去，牠們都會乾死。一個小男孩彎下腰去，捧起一條小魚，送回大海，接著回來再捧……

有人告訴他：「小朋友，水窪裡有那麼多魚，你是捧不完的。」

「我知道。」小男孩頭也不抬地回答。

「那你為什麼還這樣做呢？誰在乎呢？」

「這條小魚在乎！」小男孩又把一條小魚送回大海。

（佚名）

二三一、趙簡子放生

邯鄲的老百姓每年正月初一都要捉鳩鳥獻給趙簡子。趙簡子非常高興，重賞那些獻鳥的人。

他的門客問其緣故，他回答說：「正月初一放生，可以顯示我的恩德。」門客說：「老百姓知道你要放生，所以都爭先恐後去捕鳥，鳩鳥被打死的很多。如果想使那些鳩鳥活得自在，不如下一道禁令，不准隨意捕鳥。捉來再放，恩德彌補不了過失。」

趙簡子說：「對，你說得有道理。」

（〈日記故事〉）

二三二、鄭人愛魚

有個鄭國人，非常喜歡魚。他用各種辦法把魚捉來，放養在院中的盆子裡。有些魚在被抓的時候就掙扎得精疲力盡了，盆中又缺氧，所以游起來有氣無力。

鄭人一會兒關切地把魚撈起來細細觀察，自語道：「這魚沒有受傷吧？」一會兒又把魚捧在手裡，「魚兒肚子不餓吧？」然後把食物塞到魚嘴裡。

旁人見狀，勸告他說：「魚在江河中才能活，你把牠放在小盆裡，一天到晚捧來捧去，還口口聲聲說愛魚，牠非被你折磨死不可。」

鄭人不聽勸告，結果不出三天，魚就死了個乾乾淨淨。鄭人傷心不已。

（《燕書》）

二二三三、魯禽

大海上生活著一群潔白的海鳥，牠們自由自在，快活極了。

一隻海鳥離開大海，飛到魯國都城曲阜郊外，停在一棵大樹上。

這天，魯侯帶著大隊人馬到郊外狩獵，看到大樹上有一隻渾身潔白的大鳥，以為是隻神鳥，便命人撒開大網，把牠活捉了。

「啊！這種鳥見所未見，一定是神鳥！我要好好供養牠！」魯侯說。

於是，他吩咐工匠趕製了一個精美的鳥籠，上面鑲嵌了黃金和珠寶。他

命人把鳥放進鳥籠，拿到祭祖的神廟中供養，吩咐樂官為神鳥演奏最隆重的《九韶》之曲，用最豐盛的三牲作為牠的膳食。

那只海鳥縮在籠中，被《九韶》樂曲弄得頭暈目眩，心中十分悲傷憂苦，嚇得渾身瑟瑟發抖，既不敢吃一口肉，也不敢飲一口酒。就這樣，牠又怕又餓，三天後便死了。

（《莊子·至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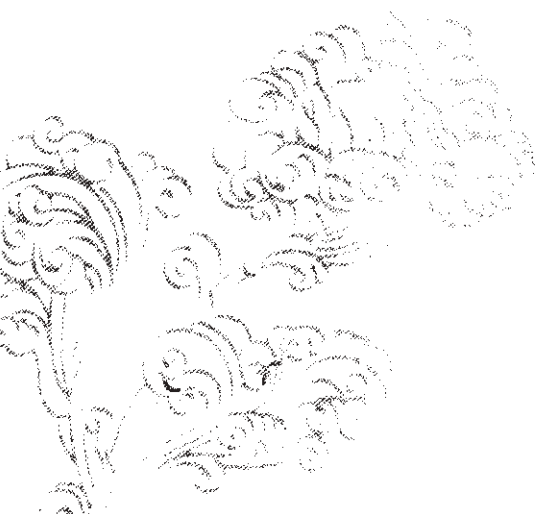
二三四、拍蠅板

十多年前，一位佛弟子家的小兒買了一個蒼蠅拍兒，當作玩具，經常用它拍蒼蠅。一天，蒼蠅非常多，小兒奮力拍打，來一個消滅一個。忽然間，飛來很多蒼蠅，四面牆壁皆成黑色。大人於是打開所有門窗，念佛懺悔。不久，蒼蠅全部飛走了。他們燒掉蒼蠅拍兒，從此不再有蒼蠅飛到家中。

這是佛力加被，令佛弟子斷除殺業，缺乏信心的人恐怕沒有這種吉兆，然而，他們的來生後世，又怎麼能想像呢？（《印光法師文鈔三編·覆淨善居士書三》）

第二章

善惡因果



我們所做的每一件事、所說的每一句話、所想的每一個念頭都被記錄下來，有的人善多惡少，有的人惡多善少。

善則得樂，惡則受苦，一切取決於自己的選擇。

因果報應沒有什麼神秘，它就在眼前，最公平，最實在。例如：好學就會通達，怠惰就會昏昧；勤儉就會興家，奢侈就會衰敗；善良就會受到保護，犯罪就會銀鐺入獄；忠良流芳百世，奸臣萬人唾罵……

（〈少年進德錄〉）

二三五、生命的回聲

一個小男孩受到了母親的懲罰，他一怒之下跑到山谷邊，對著山谷大聲地喊：「我恨你！我恨你！我恨你！」

這時，他突然聽到山谷的回應：「我恨你！我恨你！我恨你！」

他非常害怕，跑回家對母親說：「媽媽，山谷裡有個壞小孩，他對我說他恨我。」

母親問明瞭情況，笑著把兒子帶到山谷邊，讓他對著山谷大聲喊：「我愛你！我愛你！我愛你！」

只聽得山谷也大聲回應：「我愛你！我愛你！我愛你！」

（佚名）

二二六、記錄善惡的貝殼

宙斯命令赫耳墨斯把人間的罪惡都記錄在貝殼上，放到他旁邊的箱子裡，讓他來裁決。然而箱子裡的貝殼都相互混雜在一起，因此，宙斯拿到的貝殼有先有後，但總歸是要拿到的。

所以，不必因那些惡事和壞人沒有及時受到懲罰而不快。古人云：善有善報，惡有惡報，不是不報，時候未到。

（《伊索寓言》）

壹、善有善報

二三七、老鼠報恩

獅子睡著了，有隻老鼠跳到了牠身上。獅子猛然站起來，把牠抓住，準備吃掉。老鼠請求饒命，並說如果保住性命，必將報答。獅子輕蔑地笑了笑，便把牠放走了。

不久，獅子真的被老鼠救了性命。

原來，牠被一個獵人抓獲，並用繩索捆在一棵樹上。老鼠聽到獅子的哀嚎，走過去咬斷繩索，放走了獅子，並說：「你當時嘲笑我，不相信能得到我的報答，現在可清楚了，老鼠也能報恩。」

二三八、獅子和牧羊人

一頭獅子走過樹林時，踩著了一根刺。牠連忙跑到牧羊人面前，搖著尾巴向他親熱，好像在說：「請幫幫我」。

牧羊人壯著膽，仔細檢查一番，發現了那根刺。接著，他將獅子的爪子放在膝上，將刺拔了出來，解除了獅子的痛苦。

不久，牧羊人被他人誣告，關進了牢房，被判決餵獅子。

獅子認出牧羊人是幫助牠的人，不但沒撲過去，反而慢慢地走近他，把爪子放在牧羊人的膝上。

國王聽說這件事後，下令赦免了牧羊人。

行善者必有善報。

（伊索寓言）

二三九、張從善放生

張從善十五歲的時候曾從河裡捉到一條魚，魚鰭刺了他的手指，疼得厲害。他心想：我的一個手指受傷，疼成這個樣子。魚要是剖開肚子、刮掉鱗片，牠該有多疼啊！牠只不過不會說話罷了。

於是，他把魚放回河裡。

張從善從此不再傷害任何動物，健康地活到九十八歲。

（〈放生殺生現報錄〉）

二四〇、沙彌救螞蟻

從前，有五個人在離城不遠的樹林裡修行，其中一位老師父能知前生後世，他的弟子是個七八歲的小沙彌。

那位老師父得知小沙彌的壽命只有七天了，就慈悲地對小沙彌說：「你

的雙親很想念你，你可以回去探望他們，七天之後再回來。」小沙彌高興地辭別了師父。

小沙彌走到半路，突然下起了大雨。看到雨水快要流進一個螞蟻窩時，他急忙用土把水堵住，使螞蟻倖免於難。

第八天清晨，小沙彌回到師父那裡。老師父見小沙彌平安地回來了，非常驚奇，就入定觀察，才知道小沙彌因為救了螞蟻而延長了壽命。

（《經律異相》）

二四一、忠犬

東晉時的楊生養了一條狗，他非常憐愛牠。

一次，楊生喝醉了酒，睡在草地上，草地著了火也不知道。那條狗一見，立刻跳進水溝，把身體沾上水，在草上打滾。草濕了，火不能蔓延，楊生因而得救了。

（《太平御覽》）

貳、惡有惡報

二四二、狼來了

有個叫約翰的男孩在山上放羊。村民們告訴他：如果有危險情況發生，只要大聲呼喊救命，他們就會來幫他。

有一天，約翰想找點樂子，於是就拼命高喊：「狼來了，狼來了！」

村民們聽到喊聲，趕快拿著棍棒、斧頭跑上山打狼。他們問：「狼在哪兒？狼在哪兒？」

約翰笑了，說：「沒有狼，沒有狼，我是說著玩兒呢！」

約翰覺得這樣挺有趣。第二天，他又大聲喊：「狼來了，狼來了！」村民們又趕來了，不過這次沒有昨天來的人多。他們還是沒有看到狼的影子，便搖了搖頭回去了，只剩下約翰在那裡大笑。

第三天，狼真的來了。約翰驚恐萬狀，大叫：「救命！救命！狼來了，狼來了！」但這次沒有人來幫他。

狼沖進羊群，咬死了許多羊，其中就有約翰最喜歡的那隻可愛的小羊。如果一個人經常說謊騙人，那麼即使他有時候說的是真話，別人也不會相信他。

（《美德讀本》）

二四三、貪婪的蒼蠅

房裡有蜜漏流出來，許多蒼蠅便飛去飽餐起來。蜂蜜太甜美了，牠們捨不得走。然而，就在這時，牠們的腳被蜜粘住，再也飛不起來了。牠們後悔不已，嗡嗡亂叫：「我們真不幸，因貪圖一時的享受而喪了命。」

貪婪是許多災禍的根源。

（《伊索寓言》）

二四四、叨著肉的狗

狗叨著肉渡過一條河。牠看見水中自己的倒影，還以為是另一條狗叨著一塊更大的肉。想到這裡，牠決定去搶那塊更大的肉，於是，撲到水中就搶。結果，牠兩塊肉都沒得到——水中那塊本來就不存在，原有那塊又被河水沖走了。

（伊索寓言）

二四五、貪心的獅子

獅子發現兔子正在睡覺，便想趁機吃掉牠。這時，獅子又看見有隻鹿走過，便丟下兔子去追鹿。

兔子聽到聲響，馬上跳起來逃跑了。

獅子使勁追鹿，仍沒追到，於是又回頭來找兔子，卻發現兔子早已逃之夭夭。獅子說：「我真活該！丟掉已到手的食物，卻貪心去追求那更大的希

望。」

有些人不滿足手中的小利，去追求更大的希望。結果，不但更大的希望沒追到，而且把手中的小利也丟掉了，只落得兩手空空。

（伊索寓言）

二四六、漁夫的妻子

漁夫和妻子住在海邊的一所骯髒的小漁舍裡。漁夫每天都去釣魚。

一天，他釣上來一條很大的比目魚。誰知比目魚竟對他說：「漁夫，我懇求你放我一條生路。我是一位中了魔法的王子。請把我放回水裡，讓我游走吧。」

「哎，一條會說話的比目魚我怎麼會留下呢？」漁夫說著，就把比目魚放回水裡。

漁夫空手回到小屋。妻子問道：「今天你什麼也沒釣到嗎？」

「釣到了，」他回答說，「怎麼說呢？我釣到了一條比目魚，可牠說牠是

一位中了魔法的王子，我就把牠放了。」

「難道你沒有提什麼願望嗎？」妻子問。

「沒有，」丈夫回答，「我該提什麼願望呢？」

「唉！」妻子說，「住在我們這樣一間骯髒的小房子裡，實在是受罪。你該提希望得到一座漂亮的小別墅呀。快去告訴牠我們要一幢小別墅，我肯定牠會滿足咱們的願望的。」

漁夫不太願意去，可又不想惹妻子生氣，就去了海邊，呼喚比目魚。

那條比目魚果真朝他游來了。「嗨，」漁夫說，「我老婆說，我應該向你提出一個願望。她不想再住在那個小屋子裡了，她想要一幢小別墅。」

「回去吧，」比目魚說，「她已經有一幢小別墅啦。」

漁夫回家一看，妻子正坐在別墅門前的一條長凳上。妻子一見丈夫回來了，就拉著他的手說：「快進來看，現在不是好多了嗎？」小別墅裡乾乾淨淨，各種用具一應俱全，還有一個養著雞鴨、長滿蔬菜水果的小園子。

他們在小別墅裡生活了兩個星期。有一天，妻子突然說：「聽著，當家的，

這房子太小了，院子也太小了。那條比目魚可以送咱們一幢更大一些的。我要住在一座石頭建造的大宮殿裡。快去找比目魚，叫牠送咱們一座宮殿。」

丈夫說：「這別墅不是夠好了嘛？咱們幹嘛非得要住在宮殿裡呢？」

「去吧，快去吧，」妻子大聲說，「牠辦得到，也樂意這麼辦。快去吧！」漁夫心情很沉重，本來是不想去的。他低聲地反反復復自語道：「這不應該呀！」可他還是去了。

他來到海邊呼喚比目魚，對聞聲趕來的比目魚說：「我老婆想住在一座石頭建造的宮殿裡。」

「回去吧，」比目魚說，「她現在正站在宮殿門前呢。」

漁夫回家一看，那兒真的矗立著一座石頭建造的宮殿，非常宏偉壯觀，眾多的僕人等候吩咐，桌上擺滿了美味佳餚和各種名貴的東西；巨大的花園裡開滿了萬紫千紅的花朵兒。

第二天早晨，妻子先醒了，坐在床上看著外面的田野，富饒美麗，一望無際。她叫醒丈夫，說：「當家的，快點兒跟我到窗前來。瞧啊！咱們難道不

可以當一當這個國家的國王嗎？快去找比目魚，說咱們要當國王。」

丈夫說：「咱們幹嗎要當什麼國王呢？」

「喂，你不想當，我可想當。快去找比目魚，告訴牠我必須當國王。」
妻子說。

「唉，老婆呀，」丈夫嚷嚷著說，「我怎麼說得出口呢？」

「為什麼說不出口？」妻子反駁說，「你給我快點兒去，我非常國王不可。」
漁夫只得走了出去。「這不應該呀，這實在不應該呀！」他打定主意想不去了，可他還是去了。

他到海邊喊來比目魚。「她想要什麼呀？」比目魚問。

「唉，」漁夫回答說，「她要當國王。」

「回去吧，」比目魚說，「她的願望已經實現了。」

漁夫於是回家去了。他發現宮殿大了許多，一排警衛守在門口，附近還有一隊士兵。他走進宮殿，只見樣樣東西都是金子和大理石做成的，到處富麗堂皇。他的老婆就坐在鑲嵌著無數鑽石的寶座上，頭戴金冠。

漁夫走上前去對她說：「喂，老婆，如今妳當了國王，多麼稱心如意啊，往後咱們就不用再要什麼了吧？」

「這個嘛，我還得想一想，」妻子回答說，情緒開始煩躁起來。她的野心在不斷膨脹。

丈夫因為白天跑了那麼多路，晚上睡得又香又沉；可妻子呢？在床上輾轉反側，不停地考慮著自己還能成為什麼，卻怎麼也想不出來了，所以整整一夜沒能睡著。這時，太陽快要出來了，她看見黎明的曙光，一下從床上坐起身來，透過視窗，她看見一輪紅日冉冉升起，忽然產生了一個念頭：哈哈！我難道不該對太陽和月亮發號施令嗎？「當家的，」她用胳膊肘捅了捅丈夫的腰，說道，「快起來，去找比目魚，告訴牠我要控制太陽和月亮。」

丈夫睡得迷迷糊糊的，一聽這話，嚇得從床上滾了下來。

「快去！」她喊叫起來，「我要成為太陽和月亮的主人！」她兇狠地瞪著丈夫，嚇得他不寒而慄。

「我的老婆呀！」漁夫跪在她面前說，「比目魚辦不到這個呀！好好想一

想，我求求你啦！就當國王算啦！」

一聽這話，她勃然大怒，撕扯著自己的衣服，朝丈夫狠狠地踢了一腳，衝他吼叫道：「我再也無法忍受啦！我再也無法忍受啦！你給我快去！」

漁夫趕緊穿上衣服，發瘋似的跑了出去。外邊已是狂風呼嘯，刮得他腳都站不住了。天空雷鳴電閃，大海掀起滾滾的黑色巨浪。

漁夫聲嘶力竭地喊來比目魚，說：「唉，我妻子想要當太陽和月亮的主人。」
「回去吧，」比目魚說，「她又重新住進了那個破漁舍。」
就這樣，他們一直在那兒生活到今天。

（《格林童話》）

二四七、驕傲的蚊子

有隻蚊子飛到獅子那裡，說：「我不怕你，你並不比我強多少，你的力量究竟有多大？是用爪子抓，還是用牙齒咬？僅這幾招。可我卻比你更厲害得多。你若願意，我們不妨來比試比試。」蚊子吹著喇叭猛衝上去，專咬獅子

鼻子周圍沒有毛的地方。獅子氣得用爪子把自己的臉都抓破了，最後終於要求停戰。

蚊子戰勝了獅子，吹著喇叭，唱著凱歌，在空中飛來飛去，不料卻被蜘蛛網粘住了。蚊子將被吃掉的時候，悲嘆道：「我已戰勝了最強大的動物，卻被這小小的蜘蛛所消滅！」

（《伊索寓言》）

二四八、小螃蟹

小螃蟹在水裡橫著爬，牠說：「我有兩把大鉗子，誰撞我，我就鉗誰。」小魚撞了一下小螃蟹，小螃蟹就用鉗子去鉗牠，小魚嚇得逃走了。小蝦撞了一下小螃蟹，小螃蟹也用鉗子去鉗牠，小蝦也嚇得逃走了。突然，一根小木棒擋住了小螃蟹的去路，小螃蟹氣急了，鉗著木棒不放。捉蟹的人把木棒拿起來，小螃蟹就這樣被捉住了。

（佚名）

二四九、蜜蜂的惡意

蜜蜂不願把自己的蜂蜜給人類，便飛到宙斯面前，請求給牠強大的力量，可以用針刺死那些接近蜂窩的人。

宙斯對牠的惡意十分氣憤，便使蜜蜂只要刺一回人，蜂針就斷了，自己也隨之而死。

（《伊索寓言》）

二五〇、報復心切的馬

野豬和馬同在一處吃草。野豬時常使壞，不是踐踏青草，就是把水攪渾。馬十分惱怒，一心想要報復牠，便跑去請求獵人幫忙。

獵人說：「除非你願意套上馬鞍和韁繩讓我騎，我才幫你懲治野豬。」馬報復心切，便答應了獵人的要求。於是，獵人騎在馬上打敗了野豬，隨後又把馬牽回去，拴在馬槽邊。

馬悲嘆地說：「我真傻！為了一點小事不能容忍別人，現在卻招致終身被奴役。」

（《伊索寓言》）

二五一、鷸蚌相爭

一隻河蚌張著殼在河灘上曬太陽。一隻鷸伸著長嘴去啄牠的肉。河蚌緊合蚌殼夾住了鷸的長嘴。

鷸用盡力氣還是拔不出嘴來，便威脅河蚌說：「你再不鬆開，就等著瞧吧。今天不下雨，明天不下雨，沒有了水，你就會乾死在這河灘上。」河蚌毫不示弱，說：「我就這樣夾住你的嘴，你今天拔不出去，明天拔不出去，吃不到東西，你也會餓死在這河灘上。」

雙方各不相讓，最後筋疲力盡。

漁翁看見了，趁機把鷸和蚌一起捉住了。

（《戰國策·燕策二》）

二五二、烏龜的憤怒

很多年前，印度的阿練若池邊長著茂密的蘆葦，裡面住著兩隻大雁，牠們和池中的烏龜是莫逆之交。

後來，久旱無雨，池水乾涸，烏龜沒法再生活下去。兩隻大雁就想出辦法幫牠遷移到別的水池：牠們找到一根樹枝，讓烏龜咬住樹枝的中間，牠們各執一端，載著烏龜飛行，並囑咐烏龜在到達目的地之前千萬不可講話。

牠們飛到一座村莊的上空。孩童們看到了非常驚訝，大聲喊道：「快來看哪，烏龜被大雁叼走了！」

烏龜聽到喊聲，認為孩童們侮辱了牠，心中生起憤怒之火，厲聲說道：「我這樣與你們有什麼關係？」

說話的時候，烏龜嘴巴一鬆，從空中跌落下來，摔在石頭上，再也沒有醒來。

不能忍耐的烏龜，因為一時發怒，斷送了寶貴的生命。

（《佛教故事大全》）

二五三、故作聰明

有隻驢子馱著鹽過河。牠的腳一滑，跌倒在河裡，鹽在水中溶化了一些。牠站起來時頓感輕鬆了許多，心裡非常高興。

後來有一天，牠馱著海綿過河，心想：再跌倒下去，站起來時定會更輕鬆。於是，牠故意摔了下去，沒想到海綿吸水加重了，驢子再也站不起來了。

聰明反被聰明誤。

（《伊索寓言》）

二五四、山羊的下場

有個人飼養著山羊和驢子，他總是給驢子餵充足的飼料。

嫉妒心很重的山羊想出一個壞主意，便對驢子說：「你一會兒要推磨，一會兒又要馱沉重的貨物，十分辛苦，不如裝病，摔倒在地下，便可以得到休息了。」

驢子聽從了山羊的建議，摔得遍體鱗傷。主人請來醫生，為牠治療。

醫生說：「要將山羊的心肺熬湯作藥給牠喝，才可以治好。」於是，主人馬上殺掉山羊去為驢子治病。

策劃作惡的人，將自食其果。

（《伊索寓言》）

二五五、捕鳥人

捕鳥人拿著粘鳥膠與粘竿外出捕鳥。

他看到一隻鳥棲息在一棵大樹上，就想去捕捉牠。於是，他接長粘竿，仰著頭全神貫注地盯著高處的那隻鳥。正當他這樣聚精會神時，不知不覺踩到一條躺在地上眼鏡蛇。蛇馬上回過頭來狠咬了他一口。

他中了蛇毒，臨死前自言自語地說：「我真倒楣，光想去捉別人，不料自己反倒丟了性命。」

那些陰謀陷害別人的人，自己會先遇到災難。

（《伊索寓言》）

二五六、小白兔和小灰兔

山坡上長滿了青青的嫩草。小白兔的家在山坡東邊，小灰兔的家在山坡西邊。牠們的洞口都藏在草叢中，獵人看不見，十分安全。

小白兔肚子餓了，走出洞口找吃的。牠記得媽媽對牠說的話，「洞口旁邊的草不能吃，吃掉了，獵人會找上門來的」。牠就來到山坡西邊小灰兔的洞口四周吃草。

小灰兔肚子餓了，走出洞口找吃的。牠記得媽媽對牠說的話，「洞口旁邊的草不能吃，吃掉了，獵人會找上門來的」。牠就來到山坡東邊小白兔的洞口四周吃草。

時間一天天過去了，小灰兔洞口邊的草被小白兔吃光了，小白兔洞口邊的草被小灰兔吃光了。一天，小白兔和小灰兔剛剛走出洞口就被獵人發現了。牠倆嚇得撒腿就跑，差點兒丟了命。

小白兔和小灰兔後悔極了，牠們這才明白：既不能吃自己洞口邊的草，也不能吃人家洞口邊的草。自私，一害別人，二害自己。

（焦豔芳）

二五七、忘恩負義

釋迦牟尼佛前世曾是鹿王，名叫修凡，體毛九色，世所罕見。

一天，鹿王正與群鹿在江邊遊戲，突然看見一個人在水中呼救，鹿王頓生哀愍之心，冒險將溺水人救出。

溺水人死裡逃生，感激涕零，向鹿王叩頭謝恩：「你的救命之恩，我永世不忘，即使當牛作馬也難以還報。」

鹿王說：「你回去吧，不要告訴別人看到過我。」

這個國家的國王名叫摩因光，淳和仁慈。一天，王后夢見九色鹿，並被告知必須用鹿皮做衣服、用鹿角做耳環。

於是，國王貼出告示，重金募求九色鹿。

溺水人抵擋不住榮華富貴的誘惑，向國王獻計捉拿九色鹿。

忘恩負義的溺水人還未出王宮，就染上了麻風病，臉上生瘡，口氣朽臭。

從夢中醒來的九色鹿看到國王正用弓箭對準自己，便雙膝跪地，向國王陳述原委。

國王被九色鹿的故事所感動，嘆道：「能夠心懷慈愍、見義勇為，必是神鹿下凡。」於是下令全國禁止獵殺群鹿，並為牠們提供食物。

（《佛說九色鹿經》）

二五八、掏鳥窩的小孩

蘇州有個姓薛的小孩，經常爬樹掏鳥窩。

有一天，他又爬到樹上，不料鳥窩中先進去一條蛇。他看到蛇，嚇得張大了嘴，那條蛇竟鑽進他的嘴裡！

小孩從樹上摔下來，痛苦地死去了。

（《放生殺生現報錄》）

二五九、冷漠的心

清朝有位水軍士兵捉住一隻大雁裝入籠子裡，放在船尾。

空中另一隻大雁一直跟著船飛，離船很近，不斷發出哀鳴。籠中的大雁也伸出脖子鳴叫。

過了一會兒，空中那隻大雁落在船上。兩隻大雁伸長脖子交貼在一起，不久就雙雙死去了。

船上的總管錢參將知道這件事後大發雷霆，一船的士兵每人責打三十棍子，因為他們太沒有惻隱之心。

二六〇、濫竽充數

戰國時，齊宣王喜歡聽竽，他聽竽的時候一定要三百人一起合奏。

南郭處士很羨慕吹竽能有豐厚的俸祿，卻又不會吹，於是，就自我吹噓是吹竽高手，請求為齊宣王吹竽。齊宣王很高興，就把他編到樂隊裡，得到的待遇跟其他人一樣。

齊宣王死後，齊湣王即位，他也喜歡聽竽。但是，他不喜歡聽合奏，而喜歡聽獨奏。

南郭處士聽到這個消息，趕緊連夜逃走了。

（〈韓非子·內儲說上〉）

二六一、傷仲永

方仲永，金溪縣人，世代務農。在他五歲的時候，還不認得筆墨紙硯，一天，忽然哭鬧著要這些東西。

父親很奇怪，就向鄰居借來給他。他馬上就寫了四句詩，並且寫上自己的名字。

那首詩的大義是孝養父母、團結宗族，後被一位讀書人拿去當了範文。從此以後，只要別人指定一個物品，他就能揮筆寫成詩，意境很高。人們都很器重他，並漸漸對他父親也以禮相待，有時候還施捨錢財給他。

方仲永的父親覺得有利可圖，就天天帶著仲永串門，不給他機會學習。我回到家鄉的時候，方仲永大概十二三歲，所作的詩已經有失水準了。又過了七年，我再回到家鄉，問起他，人們說：「他已經天才泯滅，和普通人沒什麼兩樣了。」

第三章

覺悟之路



壹、珍惜生命

二六二、匆匆

燕子去了，有再來的時候；楊柳枯了，有再青的時候；桃花謝了，有再開的時候。但是，聰明的你，告訴我，我們的日子為什麼一去不復返呢？——是有人偷了它們罷；那是誰？又藏在何處呢？是它們自己逃走了罷；現在又到了哪裡呢？

我們不知道它們給了我們多少日子；但我們的手確乎是漸漸空虛了。像針尖上一滴水滴在大海裡，我的日子滴在時間的流裡，沒有聲音，也沒有影子。我不禁頭涔涔而淚潸潸了。

去的儘管去了，來的儘管來著；去來的中間，又怎樣地匆匆呢？早上我起來的時候，小屋裡射進兩三方斜斜的太陽。太陽它有腳啊，輕輕悄悄地挪

移了；我也茫茫然跟著旋轉。於是——洗手的時候，日子從水盆裡過去；吃飯的時候，日子從飯碗裡過去；默默時，便從凝然的雙眼前過去。我覺察它去的匆匆了，伸出手遮挽時，它又從遮挽的手邊過去，天黑時，我躺在床上，它便伶伶俐俐地從我身上跨過，從我腳邊飛去了。等我睜開眼和太陽再見，這算又溜走了一日。我掩著面嘆息。但是新來的日子的影兒又開始在嘆息裡閃過了。

在逃去如飛的日子裡，在千門萬戶的世界裡的我能做些什麼呢？只有徘徊罷了，只有匆匆罷了；在八千多日的匆匆裡，除徘徊外，又剩些什麼呢？過去的日子如輕煙，被微風吹散了，如薄霧，被初陽蒸融了；我留著些什麼痕跡呢？我何曾留著像遊絲樣的痕跡呢？我赤裸裸來到這世界，轉眼間也將赤裸裸地回去罷？但不能平的，為什麼偏要白白走這一遭啊？

聰明的你，告訴我，我們的日子為什麼一去不復返呢？

（朱自清）

二六三、古老的時鐘

陳舊的大廳裡，放著一個古老的時鐘，錶針穩穩地走著，不管是白天還是黑夜。隨著一聲聲的「滴答、滴答、滴答」，時光也隨之流逝。

古老的時鐘常常令小內爾迷惑不解，她不明白它到底能告訴人們什麼，因為她很小，還不能讀散文或韻文之類的東西，或許到了那個時候她能明白這個道理。

在我和內爾一樣大的時候，也和她一樣，總是迷惑不解。可是，隨著時光流逝，皺紋悄悄爬上了我的額頭。是的，隨著古老的時鐘日日夜夜發出的滴答聲，人生的時光也就這樣流走了。

二六四、把活著的每一天都看作是生命的最後一天

我們誰都知道自己難免一死。但是，這一天的到來似乎遙遙無期。當然，人們要是健康無恙，誰又會想到它，誰又會整日惦記著它？於是便飽食終日，無所事事。

有時我想，要是人們把活著的每一天都看作是生命的最後一天該有多好啊！這就更顯出生命的價值。如果認為歲月還相當漫長，我們的每一天就不會過得那樣有意義、有朝氣，我們對生活就不會總是充滿熱情。

我們對待生命如此倦怠，在對待自己的各種天賦及使用自己的器官上又何嘗不是如此？只有那些瞎了的人才更加珍惜光明。事情往往就是這樣，一旦失去了的東西，人們才會留戀它，人得了病才想到健康的幸福。

我有過這樣的想法：如果讓每一個人在他成年後的某個階段瞎上幾天該有多好！黑暗將使他們更加珍惜光明。

（「美」海倫·凱勒）

二六五、賣火柴的小女孩

天冷極了，下著雪，又快黑了。這是一年的最後一夜——除夕夜。在這又冷又黑的晚上，一個衣著單薄、赤著腳的小女孩在街上走著。她從家裡出來的時候還穿著一雙拖鞋，但是有什麼用呢？那是一雙很大的拖鞋——那麼大，一向是她媽媽穿的。她穿過馬路的時候，兩輛馬車飛快地衝過來，嚇得她把鞋都跑掉了。一隻怎麼也找不著，另一隻叫一個男孩撿起來拿著跑了。他說，將來他有了孩子可以拿它當搖籃。

小女孩只好赤著腳走，一雙小腳凍得紅一塊青一塊的。她的舊圍裙裡兜著許多火柴，手裡還拿著一把。這一整天，誰也沒買過她一根火柴，誰也沒給過她一個錢。

可憐的小女孩！她又冷又餓，哆哆嗦嗦地向前走。雪花落在她的金黃的長頭髮上，那頭髮打成捲兒披在肩上，看上去很美麗，不過她沒注意這些。每個窗子裡都透出燈光來，街上飄著一股烤鵝的香味，因為這是除夕夜——

她可忘不了這個。

她在一座房子的牆角裡坐下來，蜷著腿縮成一團。她覺得更冷了。她不敢回家，因為她沒賣掉一根火柴，沒掙到一個錢，爸爸一定會打她的。再說，家裡跟街上一樣冷。他們頭上只有個房頂，雖然最大的裂縫已經用草和破布堵住了，風還是可以灌進來。

她的一雙小手幾乎凍僵了。啊，哪怕一根小小的火柴，對她也是有好處的！她敢從成把的火柴裡抽出一根，在牆上擦燃了，來暖和暖和自己的小手嗎？

她終於抽出了一根。哧！火柴燃起來了，冒出火焰來了！她把小手攏在火焰上。多麼溫暖多麼明亮的火焰啊！簡直像一隻小小的蠟燭。這是一道奇異的火光！小女孩覺得自己好像坐在一個大火爐前面，火爐裝著閃亮的銅腳和銅把手，燒得旺旺的，暖烘烘的，多麼舒服啊！哎，這是怎麼回事呢？她剛把腳伸出去，想讓腳也暖和一下，火柴滅了，火爐不見了。她坐在那兒，手裡只有一根燒過了的火柴梗。

她又擦了一根。火柴燃燒起來了，發出亮光來了。亮光落在牆上，那兒忽然變得像薄紗那麼透明，她可以一直看到屋裡。桌上鋪著雪白的桌布，擺著精緻的盤子和碗，肚子裡填滿了蘋果和梅子的烤鵝正冒著香氣。更妙的是，這隻鵝從盤子裡跳下來，背上插著刀和叉，搖搖擺擺地在地板上走著，一直向這個窮苦的小女孩走來。這時候，火柴滅了，她面前只有一堵又厚又冷的牆。

她又擦著了一根火柴。這一回兒，她坐在美麗的聖誕樹下。這棵聖誕樹比她去年耶誕節透過富商家的玻璃門看到的還要大，還要美。翠綠的樹枝上點著幾千隻明晃晃的蠟燭，許多幅美麗的彩色畫片，跟掛在商店櫥窗裡的一個樣，在向她眨眼睛。小女孩向畫片伸出手去。這時候，火柴又滅了。只見聖誕樹上的燭光越升越高，最後成了在天空中閃爍的星星。有一顆星星落下來了，在天空中畫出了一道細長的紅光。

「有一個什麼人快要死了。」小女孩說。唯一疼她的奶奶活著的時候告訴過她：一顆星星落下來，就有一個靈魂要離開這個世界了。

她在牆上又擦著了一根火柴。這一回兒，火柴把周圍全照亮了。奶奶出

現在亮光裡，是那麼溫和，那麼慈祥。

「奶奶！」小女孩叫起來，「啊！請把我帶走吧！我知道，火柴一滅，您就會不見的，像那暖和的火爐、噴香的烤鵝、美麗的聖誕樹一樣，就會不見的。」

她趕緊擦著了一大把火柴，要把奶奶留住。一大把火柴發出強烈的光，照得跟白天一樣明亮。奶奶從來沒有像現在這樣高大、這樣美麗。奶奶把小女孩抱起來，摟在懷裡。她們倆在光明和快樂中飛走了，越飛越高，飛到那沒有寒冷、沒有饑餓，也沒有痛苦的地方去了。

第二天清晨，這個小女孩坐在牆角裡，兩腮通紅，嘴上帶著微笑。她死了，在舊年的除夕夜凍死了。新年的太陽升起來了，照在她小小的屍體上。小女孩坐在那兒，手裡還捏著一把燒過了的火柴梗。

「她想給自己暖和一下……」人們說。誰也不知道她曾經看到過多麼美麗的東西，她曾經多麼幸福，跟著她奶奶一起走向新年的幸福中去。

（〈安徒生童話〉）

二六六、可憐的孩子

和我同學住在一個院子裡的那個二年級學生死了。星期六下午，老師把這個消息告訴我們。

那孩子是個很可愛的孩子，前一週剛剛得到獎章。他是我弟弟的好朋友，曾送給我弟弟一個紅色的儲蓄罐兒。我母親每次見到這個孩子，都要上前摸摸他的頭。他總戴著一頂紅色的小布帽。他的父親是鐵路上的搬運工人。

星期日下午四點半，我們都去了他家，院子裡已經集合了很多二年級的孩子，他們和自己的母親在一起，手裡拿著蠟燭。那個孩子的母親正在家裡大聲地痛哭著。

五點整，我們出發了，把他的棺材送到教堂去。一個拿著十字架的少年走在最前頭。他的身後是神父，再後面是裝著那個可憐的孩子小小的棺材。棺材用黑布罩著，四周裝飾著花圈。在黑布的一側，掛著那枚獎章以及那孩子今年一年之中所得到的三張獎狀。棺材由四個住在附近的學生抬著，棺材

的後面緊跟著孩子的老師，她就像是哭自己死去的孩子一樣哭泣著。老師的後面跟來了許多孩子，他們一隻手拿著紫色的花，一隻手被母親拉著，一邊驚恐地看著棺材，一邊朝前走。

我聽見一個小孩子問：「那麼，他再也不能來學校了嗎？」

當棺材要離開院子的時候，從窗戶裡傳來了絕望的喊叫聲。那是死去的孩子母親，不過，她又立刻被人拉回房間裡去了。

可憐的孩子！他就要永遠和他的獎章一起長眠了！我們再也看不見他那頂小紅帽子了！他是那麼的活潑，卻在四天當中就死去了！他臨死的那天，還掙扎著起來做作業。他擔心得到的獎章被別人拿去，就讓人把獎章放到床上。

現在，誰也不能把它從你身邊拿走了！可憐的孩子，永別了！永別了！我們會永遠記住你的！安息吧，親愛的小朋友。

（〈愛的教育〉）

二六七、女教師之死

我那位可憐的女教師死了。她是在拜訪我母親一星期之後的一天下午兩點鐘去世的。昨天早晨，校長來教室通知了這個不幸的消息，他說：「你們當中，凡是這位老師的學生，都會知道她是多麼善良的人，她是多麼愛自己的學生。對於學生來說，她簡直就像母親一樣。但是，以後她再也不會來了。從很久以前，可怕的疾病就折磨著她。如果她去接受治療，或許會好的！但她直到臨死之前都和學生們在一起。星期六下午，她不得不離開學校，和同學們吻別，哭著走出了學校。你們再也見不到她了，你們應該好好記住她！」

一位同學趴在座位上哭了起來。

昨天傍晚放學以後，我們都到老師家去送葬。街上已經停著一輛兩匹馬拉的靈車。許多人等在那兒，校長、老師都來了，她班上的小學生們都被母親領來了，其他班上的學生也來了不少。大家都擠在門口，有幾名女孩擦著眼淚。

我們靜靜地等了一會兒，終於，棺材被抬出來了。幾個小學生一看見棺材被放到靈車上，就放聲大哭起來。有一個小孩好像此時才明白老師去世了，突然喊了起來，幾乎要哭昏過去了，人們趕忙把他帶了出去。

送葬的隊伍慢慢地出發了。到了教堂，棺材被抬下來，放到裡面正當中的大祭台前面。大人們把花圈放在棺材上，小學生們往上面撒著花。周圍的人們都拿著點燃的蠟燭，在空曠而幽暗的教堂裡為她祈禱。神父最後說了一句「阿門」，於是，所有的蠟燭都熄滅了，人們走了出去，只有老師的遺體留在那裡。

可憐的老師！給了我那麼多關懷的老師！在去世的兩天前，她對校長說：不要讓那些最小的孩子們去參加她的葬禮。她不忍心讓他們哭泣。

老師做了那麼多好事、吃了那麼多苦之後死去了！在陰暗的教堂裡，一個人孤零零地躺在那裡的可憐的女老師！永別了！永別吧，我童年時代甜蜜而悲傷的回憶！

（〈愛的教育〉）

二六八、宗教課

安利柯，當你上完宗教課回來時，投入媽媽懷裡時的那種感激之情真是太美了！的確如此，你們從老師那裡聽到了使人感到安慰的故事。

當我和你父親都死去的時候，我們一定會在另外一個世界再相會的。在那個世界裡，那些曾在這個世界吃了很多苦的人一定會得到補償的！在那個人們的靈魂！那是一個沒有罪惡、沒有憂愁、沒有死亡的世界！不過，我們都必須使自己具備能夠去那個世界的資格才行。

安利柯，你要聽好：你的每一個善行，你對那些愛你的人的每一個回報的舉動，你對同班同學的每一個親切的行為，你心中的每一個善良的體貼，都會使你向那個世界大大地跨進一步。而且，每一份不幸、每一份痛苦，也會把你引向那個世界！因為痛苦能贖去你所有的罪過，眼淚能洗刷你身上所有的污痕！

你每一天都要比前一天更好，要留意使自己成為一個更具愛心的人。每天早晨，你都要對自己說：「今天，我要做幾件好事，使我的父母、老師、同學，還有其他人都更加喜歡我！」

你結束了在這個世界的生命以後，也許會成為另外一個比在人間時更幸福的安利柯——那個安利柯的身影會經常在你的心中浮現！你要做祈禱，當一個母親看見自己的孩子雙手合十祈禱的時候，她會感到自己是多麼的幸福啊！你難道想像不到這一點嗎？

當我看見你做祈禱的時候，不知為什麼，我會覺得有個至善至美、仁愛慈善的長者正在那裡注視著你，傾聽你的聲音。於是，我的信仰更堅定了，我更加地愛你，更加熱心地勞動，有了更強的力量去忍受苦難，我會從內心深處原諒別人，以更加平靜與安詳的心情來考慮死亡。

啊！祈禱吧，讓我們一起來祈禱！讓我們做善良的人！讓我們的靈魂當中永遠懷有那種神聖的希望吧！受到祝福的安利柯啊！

你的母親

（〈愛的教育〉）

二六九、死神的使者

一天，死神被巨人打敗了，癱倒在一塊石頭旁，虛弱得爬不起來。

這時，來了一位年輕人，朝氣蓬勃，一路高歌。

見到地上躺著一個人，年輕人馬上關切地扶起他，從自己的瓶中倒了口水給他，看著他恢復了幾分力氣。

死神說：「你可知道我是誰嗎？」

「不，」年輕人說，「我不認識你。」

「我是死神，我從不放過任何人，你也不例外。但為了表示我的感激之情，我向你保證絕不出其不意地降臨於你，我會在取你性命之前派使者通知你。」

「好的，」年輕人說，「能知道自己的死期就足夠了，至少在這以前我不提心吊膽。」說罷，他愉快地走了，無憂無慮地生活著。

但青春和健康不會長久，很快，病痛與悲哀都來了，它們開始一天天地折磨他。他自言自語道：「我不會死的，因為死神還沒來，我真希望這病痛纏身的日子趕快結束。」

病好了以後，他又過上了開心的日子。

一天，有人拍了拍他的肩膀。他扭頭一看，死神站在身後！

「跟我來，你和這個世界告別的時刻到了。」

「什麼？」這人問道，「你怎麼能食言？你不是保證會派信使來嗎？」

「別作聲！」死神說，「我不是接二連三地派信使到這裡了嗎？寒熱不是來襲擊你了嗎？暈眩不是弄得你頭昏腦脹嗎？痛風不是折磨過你的四肢嗎？耳鳴有過嗎？牙痛時不曾使面頰發腫嗎？而且，我的兄弟『睡神』不是每晚都向你提起我嗎？夜裡，你難道不是像死人那樣躺在那兒嗎？」

這人無話可說，只得聽天由命，跟著死神走了。

（《格林童話》）

二七〇、兩枚硬幣

一天，一家人和一個來訪的好友坐在桌旁吃午飯，吃著吃著，時鐘敲響了十二點，這時，客人看到從門口進來一個穿白夾克的男孩，臉色有點蒼白。他不看四周，也不說話，逕自走進隔壁的房間。不久他又出來了，同樣一言不發地走了出去。

接下來的兩天，在同樣的時間，男孩重複著同樣的舉動。客人問：「每天走進隔壁房間的那個漂亮的孩子是誰？」

父親說：「我沒看見，也不知道會是誰家的孩子。」

第二天，男孩又進來了，客人指給父親看。父親看不見，母親也看不見。於是客人站了起來，走到房門旁，開了一條縫往裡瞧。他看見那個男孩正坐在地上，用手指使勁在地板縫裡挖。當他看見客人時，就消失了。隨後客人講述了他所看到的一切，並且仔細描述了男孩的模樣。母親驚訝地說：「啊呀！那是我親愛的孩子，四個星期前死了。」

他們打開地板，找到了兩枚硬幣，那是男孩向母親討來準備給窮人的。也許他那時想：我可以為自己買塊餅乾。於是就私自留下了，藏在地板縫裡。因為他在墳墓中不得安寧，所以每天中午來找那兩枚硬幣。

後來父母把那兩枚硬幣給了窮人，從此以後就再也看不見那個男孩了。

（《格林童話》）

二七一、被捉的小豬

有頭小豬混進羊群裡，和羊一起吃食料。後來，牧人發現並捉住了牠。牠竭力嚎叫，又拚命掙扎。

群羊指責牠大喊大叫，說：「我們常常被牧人捉，可從來不這樣叫喊。」小豬對牠們說：「我被捉與你們被捉是兩回事。捉你們僅僅為了你們的毛，捉我卻是為了我的肉啊！」

最值得珍惜的，是寶貴的生命。

（《伊索寓言》）

貳、佛陀的慈悲

二七二、雞犬的佛性

我以前見到八哥念佛往生的故事，曾懷疑那是有人牽強附會，未必是真事。等我遷居新加坡之後，類似的事情發生在自己身邊，才真的相信了。

一天，我買回一隻雞。女僕教牠念阿彌陀佛，牠竟然「咯咯咯咯」地隨聲附和！幾天後，我們把牠送到光明山普覺寺放生，孰料普覺寺更有稀奇事！寺裡養了一條黑犬，牠竟能每天四次隨僧眾登堂，後半身端直，頭部伏地。僧眾禮誦完畢，牠也隨之而去。

親眼目睹了雞犬念佛、拜佛，我更加相信眾生皆有佛性了。

（〈勸君勿食眾生肉〉呂碧城）

二七三、螞蟻搬家

一九九六年春天，我由臺北搬回故鄉台南，暫時租屋而住，以便尋覓理想之處作為精舍。

此屋螞蟻甚多，米袋有，垃圾筒有，廚房水槽有，甚至書桌上都有。螞蟻穴就在廚房地面裂縫處。

我見這些小螞蟻終日奔忙，跑遍屋內各個角落，只為覓食，心中不禁悲憫牠們，就把米粒搗碎，放到螞蟻穴口，任其搬食。每次倒垃圾時，也要等螞蟻全部離開才倒。使用水槽也特別注意，以防淹到螞蟻。

雖然這樣，總覺得有所不便，於是便效法印光大師，對著螞蟻穴說：「我是出家人，也是念佛往生人，我往生後，會回來先度脫你們，因此請你們搬家，以免不小心害到你們；同時也願你們現在隨我念佛，蒙受彌陀慈光攝護，往生極樂，永離輪迴。」講完，便在當地念一下佛。

隔日，螞蟻不減反增，成千上萬，大大小小，從蟻穴出出入入。仔細一看，似在搬運東西，大多是白色小小的卵，順著牆角向門外搬去，進入庭院大門旁的小洞。

從廚房到庭院大門，少說也有四丈遠，而這群螞蟻不惜辛苦，來來往往，每天這樣。

起初，我還不能斷定牠們是在搬家，直到第七天不見有螞蟻回來。查看蟻穴，毫無蹤跡，水槽、垃圾筒、桌上也沒有螞蟻，整間房屋已找不到一隻螞蟻，這才恍然大悟，原來牠們當時是在搬家，而一搬居然搬了七天。

往庭院大門旁小洞一看，有幾隻在出入，於是便買來小米，放一小堆在洞口，洞內便有許多螞蟻出來搬進去。

從此，牠們很少出洞口，當然也不再進屋內。而我也固定每隔七天放一堆小米於洞口，牠們也一定出來搬進去。

二七四、急難中求佛

我女兒遠在北京工作。從我念佛以後，順利地生了一個女孩。

小外孫女與佛有緣，五個月時第一次見到菩薩就會合掌作禮，以後每次到佛寺參觀遊覽，都會合掌叩頭。

一周歲時，她患了支氣管炎，咳嗽、氣喘，不能入眠，半夜突然起來，跪在床上念「南無阿彌陀佛」。

她爸爸媽媽都感到莫名其妙。幾分鐘後，咳止氣平，安然入睡，病也就好了。女兒來信說：佛的靈感使不信的人也會起信。

小外孫女善根深厚，能在急難中求佛，真是難得。

（《廣化文選》林碧英一九九一年一月）

二七五、落水少年

佛友馬風雲之子韓陽，時年十二歲。二〇〇〇年初春，一天放學回家，過水坑邊，不慎滑入坑中，上不露頭，下不著底，伸手摸不著東西，一時着急，心想：這次要死了。想到母親經常勸他念佛，乾脆一心念佛往生淨土算了，當下在心中稱念阿彌陀佛。說也奇怪，隨即他感覺下邊像有人托起，上邊像有人往外拽；一用勁兒，已經出了坑邊，爬上岸來。跑回家中，母親趕緊給他換衣服，當時也沒向母親說起究竟。

第二天醒來，他對母親說：「我做了個夢，夢見有人對我說：『你這個孩子走路三心二意，掉進坑中，此事無大因果，因你念阿彌陀佛，我們都得利益，所以救你出坑。』」

（河南通許 馬風雲口述 馬銘整理）

二七六、天天念佛

現年五十多歲的張琦強上小學時在回家路上見到一尊石雕佛像，旁邊有

「南無阿彌陀佛」六個字。也許是佛的慈顏感動了他，也許是自己累世的善根發現，他便開始念佛。不過，將「南無」念成「難吳」，而不是「拿摩」。

有一天，他想：要是阿彌陀佛滿我的願，讓我吃個月餅，那多好啊！

第二天放學回家，媽媽果然給了他月餅——要知道，在六十年代的中國農村，吃月餅對小孩來說，簡直是不敢想像的奢望。

從此，他有事無事天天念佛，凡是想要書、筆等，不敢跟父母說，就向阿彌陀佛祈求，無不滿願。所以，他從小就知道阿彌陀佛很靈驗。長大以後也一直沒停過念佛，即使現在在國外做生意，也一樣天天念佛。

有一次，經香港回大陸，他莫名其妙看錯了時間，計程車司機又開錯了方向，趕到機場時，飛機已經起飛了，他很遺憾地去辦理轉機手續。工作人員對他說：「那趟班機起飛十來分鐘就出事了，全部人員遇難，幸虧你沒趕上。」巧的是，在機場還有一幫虔誠的念佛老太太，原本準備來大陸朝山，也不知什麼原因錯過這趟班機。

（淨宗法師《念佛感應錄（二）》）

參、信任

二七七、浪子回頭

有一天，兒子鬧著要和父親分家，想自己當主人。父親同意了。

分完家後，兒子立刻帶著自己的那份財產離開了，但他很快就把自己的財產揮霍光了。為了生存，他不得不去找工作，到了一個農場，幫人養豬，每天和豬生活在一起，衣不蔽體，食不果腹。

他非常想念和父親生活在一起時的幸福時光，他覺得自己背叛了父親，沒有資格再做他的兒子。他想：「我應該回去乞求爸爸的寬恕，我要告訴他，我不配做他的兒子，但請他允許我做他的僕人。」於是他就出發了。

在離家還很遠的地方，他的爸爸就看見了他，並向他跑了過來。兒子以為爸爸會生氣地說：「你看！我早就說過的」，可是爸爸卻抱住他不斷地親吻

著。

兒子說：「爸爸，我曾經背叛了您，不配再做您的兒子了。」

但是爸爸轉身對僕人說：「去把最好的禮服拿來，給他穿上，我要開一個慶功宴，因為我的兒子復活了，他曾經迷失過，現在又回來了。我要好好地慶祝一下。」於是他們快樂地生活在一起。

（《海蒂》）

二七八、船長與黑人小孩

一艘貨輪在煙波浩渺的大西洋上行駛。一個在船尾搞勤雜的黑人小孩不慎掉進了滾滾的波濤中。孩子在大喊救命，無奈風大浪急，船上的人誰也沒有聽見，他眼睜睜地看著貨輪拖著浪花越走越遠……

求生的本能使孩子在冰冷的水裡拼命地游，他用全身的力氣揮動著瘦小

的雙臂，努力使頭伸出水面，睜大眼睛盯著輪船遠去的方向。

船越走越遠，後來什麼都看不見了，只剩下一望無際的汪洋。孩子的力氣也快用完了，實在游不動了，他覺得自己要沉下去了。「放棄吧。」他對自己說。

這時候，他想起了老船長那張慈祥的臉和友善的眼神。「不，船長知道我掉進海裡後，一定會來救我的！」想到這裡，孩子鼓足勇氣、用生命的最後力量朝前游去……

船長終於發現那黑人孩子失蹤了。當他斷定孩子是掉進海裡後，下令返航，回去尋找。

這時，有人前來規勸：「這麼長時間了，就是沒有被淹死，也讓鯊魚吃了……」

又有人說：「為一個黑奴孩子，值得嗎？」

船長大喝一聲：「住嘴！」

終於，在那孩子就要沉下去的最後一刻，船長趕到了，救起了孩子。
孩子跪在地上感謝船長的救命之恩。船長扶起孩子問：「孩子，你怎麼能堅持這麼長時間？」

孩子回答：「我知道您會來救我的，一定會的！」

「你怎麼知道我一定會來救你？」

「因為我知道您是那樣的人！」

（李培東《海風心情》、《讀者》）

● 主要參考資料：

- | | |
|---------|----------|
| 《本生經》 | |
| 《百喻經》 | |
| 《增一阿含經》 | |
| 《論語》 | [春秋] 孔子 |
| 《左傳》 | [春秋] 左丘明 |
| 《孟子》 | [戰國] 孟軻 |
| 《莊子》 | [戰國] 莊周 |
| 《墨子》 | [戰國] 墨翟 |
| 《韓非子》 | [戰國] 韓非 |
| 《淮南子》 | [西漢] 劉安 |
| 《史記》 | [西漢] 司馬遷 |
| 《戰國策》 | [西漢] 劉向 |
| 《說苑》 | [西漢] 劉向 |

《列女傳》

[西漢] 劉向

《漢書》

[東漢] 班固

《東觀漢記》

[東漢] 劉珍等

《三國志》

[西晉] 陳壽

《西京雜記》

[東晉] 葛洪

《後漢書》

[南朝宋] 范曄

《世說新語》

[南朝宋] 劉義慶

《續齊諧記》

[南朝梁] 吳均

《晉書》

[唐] 房玄齡

《南史》

[唐] 李延壽

《大唐新語》

[唐] 劉肅

《舊唐書》

[後晉] 劉昫等

《唐摭言》

[五代] 王定寶

《景德傳燈錄》

[宋] 道元

《新唐書》

[宋] 歐陽修、宋祁

- | | |
|-----------|-----------|
| 《太平御覽》 | [宋] 李昉等 |
| 《王文公文集》 | [宋] 王安石 |
| 《鶴林玉露》 | [宋] 羅大經 |
| 《方輿勝覽》 | [南宋] 祝穆 |
| 《南村輟耕錄》 | [元] 陶宗儀 |
| 《燕書》 | [明] 宋濂 |
| 《潛確類書》 | [明] 陳仁錫 |
| 《放生殺生現報錄》 | [清] 江慎修 |
| 《少年進德錄》 | [清] 丁福保 |
| 《薛濤小說》 | [清] 江盈科 |
| 《佛教故事大全》 | [現代] 星雲法師 |
| 《念佛感應錄》 | [現代] 慧淨法師 |
| 《一味禪》 | [現代] 林新居等 |
| 《世界美德讀本》 | [現代] 徐漢林 |
| 《伊索寓言》 | [古希臘] 伊索 |

《愛的教育》

[義大利] 亞米契斯

《安徒生童話》

[丹麥] 安徒生

《海蒂》

[瑞士] 喬娜·施皮里

《格林童話》

[德] 格林兄弟

《人類精英軼事》

[美] 貝拉·克雷爾

《美德讀本》

[美] 麥加菲

《小男人》

[美] 路易莎